

百卷本

世界全史

主编 史仲文 胡晓林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百卷本

名誉主编：周一良 林耀华 主编：史仲文 胡晓林

世界全史



中国 国际 广播 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本书介绍的是 1918—1945 年期间世界各国的生活习俗。

本书从人类生活习惯的传承性、差异性以及地域性、历史性等整体特征出发,针对各国在两次世界大战期间的特殊历史时期政治、经济等社会发展的主要特征,对与人类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衣食住行、婚丧嫁娶、节日庆典等习俗进行了整理、归类、分析,不仅使其更具文化特色,而且使读者从一个侧面看到人类文化历史发展的脉络。

首先是概述部分,从政权嬗变、战争影响、科学技术、经济状况、各地移民等方面,总结了 1918—1945 年期间世界各国生活习俗的主要特征。以下部分,各洲独立成章,每洲选取有特色的国家作为重点介绍,脉络清晰,各有侧重。

目 录

世界现代后期生活习惯史

一、概述	1
二、欧洲的生活习俗	5
1. 德意志——两个中心	5
2. 意大利——墨索里尼的妄想	11
3. 苏联——改造与创新	17
4. 英国——传统与现实	27
5. 瑞士——炮火中的“幸运儿”	34
三、亚洲的生活习俗	41
1. 中国——由旧到新的民国时代	41
2. 日本——文化的大众化	58
3. 东南亚各国——各具特色	65
4. 印度——种姓、妇女、宗教、社会改革	85
四、北美洲的生活习俗	95
1. 美国——新生活的开始	95
2. 加拿大——被“忽视”的国家	106
五、澳大利亚——享乐的现代生活与古老土著风情	113

六、非洲与中东的生活习俗	124
1. 非洲——殖民统治下的大陆	124
2. 中东——宗教传统与社会改革	138
七、拉丁美洲——一个整体	158
1. 墨西哥和中美洲各国	158
2. 西印度群岛	165
3. 南美洲各国	168

一、概 述

生活习惯是人类社会的永恒的伴生物，生活习惯的历史与人类一样古老，而且是一种极具传承性的文化现象。就这点而言，1918—1945年之间短短的27年对于生活习惯来说，似乎无“史”可谈。我们知道，生活习惯有两个特征，一是它的自然特征，就是说它的产生、发展以及消亡受到自然状况，诸如地理环境、气候条件等的制约，所以生活习惯本身体现着明显的地域特征。这也是它得以传承的一个重要方面。一是它的社会特征，即它又要受到政治、经济、人口状况等因素的影响。1918—1945年的27年不同于以往，世界历史在这个短时期内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它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改变着人类的物质生活、社会生活和精神生活。这三者从生活习惯的角度可以这样理解：物质生活方面，主要是指人在与自然发生关系、进行斗争的过程中所产生的风俗习惯，如饮食、住宅、衣着等；社会生活方面主要是指人与人的关系，社会关系中的习俗，如各种礼仪等；精神生活主要是反映这两者的关系，这两个客观存在在意识形态方面的体现。生活习惯作为人类生活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在这个时期以一明一暗的形式相互交织着，得以充分体现。这段生活习惯史其实是相当丰富的。所谓明，指的是社会属性，主要表现为群体性，即这一时期的政治、经济以及科学技术等对于生活习惯的影响、制约；所

谓暗，指的是自然属性，主要表现为地域性，它在长期的历史过程中已渗透到人类生活习俗的各个方面。由于这一特性的存在使得许多生活习俗在瞬息万变的现代历史面前表现出一种超乎寻常的稳定性。

下面将对 1918—1945 年世界生活习俗的基本情况作一概述。

首先，政权的嬗变引起生活习俗的人为改变。一个政权建立后，统治者为了巩固其政权，势必要求意识形态方面去适应这一政权。生活习俗是广大群众集体意识的表现，所以移风易俗成为必然。由于移风易俗的明显的目的性，无疑使生活习俗带上了浓厚的政治色彩。俄国“十月”革命胜利之后，人类历史上出现了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苏维埃政权建立，无产阶级的文化和生活随之而建立，它的建立是以改造、取缔旧俄国的政治、文化等为基础的，新的生活习俗要与旧俄国彻底决裂。20世纪 20 年代以后，意、日、德三个法西斯政权相继建立，法西斯主义和军国主义强行推行，渗透到社会生活的各个层面。而土耳其等新兴的资产阶级国家，则兴起社会改革运动。

无论是社会主义的移风易俗，还是法西斯主义的推行，资产阶级的社会改革运动，其性质、目的是截然不同的，但它们有一个共同的特点，就是从上至下，以法律条例的形式对旧的习俗加以改造、取缔，对新的习俗加以确立、固定。

生活习俗是伴随着人类的社会生活，作为一种历史发展过程而形成和展开的，是民间社区和集体的人群的意愿。也就是说生活习俗的产生是在一定范围之内，是一个循序渐进的过程，所以它有着传承的稳固性和变异的渐进性。还有一点值得注意，习俗是社会生活具体而生动的体现，是与政治紧密相联的，但它不

是法，作为一种公认的道德规范，社会准则和生活标准，它是可以影响到法律的制定与执行的。

所以，任何一个国家在进行自上而下的移风易俗运动时，必须考虑到生活习惯的以上特质，否则不但收效甚微，而且随着政权的消亡，那时所谓的习俗也只是过眼云烟。

第二，这一时期的世界经济和战争是相互交织、互生影响的，经济发展的总趋势表现为“衰落——短暂的繁荣——进一步衰落”，“衰落”是“一战”的直接后果，之后，短暂的和平带来了短暂的繁荣；“二战”爆发使经济进一步衰落。这在生活习惯方面主要有以下表现：

一、经济的衰落造成原有习俗的简化或消失。这是显而易见的。习俗虽然是精神文化领域中的文化现象，但它是以物质生活为基础的。衣食住行，婚丧嫁娶，其中的一举一动，一礼一仪，无论包含着怎样的意义，它的表现方式都是物质的，而这些必须以一定的经济条件为前提；

二、繁荣使新的科学技术的应用进一步大众化，1918—1945年期间的科学技术的发展是令人瞩目的。1923年，英国哲学家罗素曾这样写道：“说到最后，使我们的时代和过去有所不同，就是科学，科学可以把人类带进一个欢乐的境地，那是过去的人难以想象得到的。”可以说，科学技术正主宰着20世纪，它象希腊神话中的巨神阿特拉斯那样，把整个世界背负在自己的双肩上，到了20世纪20年代，科学技术和普通人的关系越来越密切，它直接影响到社会生活领域，人们的生活习俗发生了巨大的改变。新的习俗迅速产生，饮食、娱乐、家庭模式等方面有了意想不到的突破；与此同时，一些旧的习俗逐渐消失，传统习俗在内容、定义、方式等方面又有了极大的改观。20年代西方世界的道德习

俗革命虽然是观念转变和社会心理的产物，但新的科学技术为其产生、推行提供了物质前提。总之，千万人感到了科学革命的冲击；科学技术正以空前的速度改进着人们的日常生活。同时，越来越多的人开始采用相同的科学技术，使他们的生活方式越来越相似，以科学技术为基础的新习俗在有些方面是具有世界性的。

三、商贸活动、战争使生活习俗打破了国界，促使生活习俗在空间范围上的传播与流行，文化的融合有两个途径：一是直接的各种文化交流，其中又有两种方式，一种是物质文化交流，最显而易见的是商贸往来，还有一种是精神文化交流；另一个途径是战争等因素，也会造成文化上的交流，有时表现得更为迅速。生活习俗的传播和流行同样遵循这两个途径。

第三，殖民地生活习俗的特殊性。“二战”结束以前，诸多国家沦为帝国主义列强的殖民地，包括几乎整个非洲大陆，拉丁美洲和亚洲的绝大多数国家。其中中国、印度、埃及等都是世界文明古国，在生活习俗方面有着悠久的历史。非洲大陆、拉丁美洲虽然经济、技术处于落后的状态，但其生活习俗则保持着其独特的方式。由于殖民地的发展并非沿着本民族应有的历史轨道前进，许多外在的因素冲击很大，所以他们的生活习俗具有各自的特殊性。

第四，移民与习俗。移民与所到国家之间存在着一种双向渗透、互生影响的关系，这是一个复杂的、潜移默化的过程，不同的国家，其形成的后果是截然不同的。

二、欧洲的生活习俗

1. 德意志 两个中心

1918—1945 年的德意志经历了两个时期：魏玛共和国和希特勒统治下的第三帝国。这是两个令人瞩目的时期，前者的柏林成为欧洲的文化中心，后者则是那场世界性灾难的策源地，或者说是造成那场罪恶的中心，两个中心分别对生活习俗有着什么样的影响呢？

（1）魏玛共和国——“黄金般”的 20 年代

魏玛共和国从 1919 年 1 月 19 日正式成立到 1933 年覆灭历时 14 年。制定宪法的国民大会会址之所以选在了魏玛这个小城，是因为柏林还没有足够稳定的局面，人们担心示威和暴动会对议会的决议产生影响。1923 年，德意志终于进入了相对稳定的阶段，这时，昔日的动乱局面已平静下来，革命处于退潮时期，垄断资本的地位日趋巩固，经济开始有了回升，“道威斯”计划的施行更是大大加快了德国经济的恢复进程。但是，1929 年世界性经济危机的爆发，共和国相对稳定的状态又一次被打破，德国的财政状况迅速恶化，失业和贫困到了惊人的地步。1932 年，经

济危机发展到最高峰。这年冬天，整个德国的失业人数高达 800 万，人民又一次陷入了苦难的深渊。

总之，短短的十四年中，政治上是动乱不安的，经济上是灾难沉重的。尽管如此，贸易上还是实现了欧洲化和国际化，加之科学的传播，以及德意志人对其精神力量的认识，使这一时期成为德国社会生活中最紧张而又最富有戏剧性的时期之一，文化生活异彩纷呈，柏林取代巴黎成了欧洲文化中心。

在这里值得一提的是不论是这场战争所谓的“战胜国”还是“战败国”，都经历了战争及其后果直接影响的 20 年代。以后的事实说明和平主义的思想并没有扎下根，但至少说在一段时间内理智和责任感在人们的心中树立。1924 年，德国的不少地方都竖起了“再不要战争”的警告牌，这在十年前是不可以想象的，一种新生活的情感拨动着人们的心弦。

同时，战争给人民带来了贫困，造成了恐惧心理，失败又使人们感到了震惊，或许正是由于有了这样的心理状况，和平一旦到来，经济一旦好转，人们想到第一件事是娱乐。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后，柏林成了欧洲的娱乐城。首先蔓延开来的是跳舞热。20 年代也是一个广泛开展体育运动的年代。德国人发明了体操运动。每周六天，人们天天可以看到体育比赛。咖啡馆生活吸引了大批的记者、知识分子以及艺术家。

有人打了这样一个比方，20 年代的社会文化史是由大大小小的彩色石块拼成的马赛克，诸如：灯笼裤、群众性旅游、大批商店、流行歌曲、广播、电视、延长了的周末等等。城市生活的转变是令人眼花缭乱的，但绝大部分的德国人不是生活在大城市，而是生活在农村和小城镇，小城镇比柏林的变化要慢得多，这段时间的衣着风俗表现为：沉重的西服、坎肩裤带、粗糙的靴子、膝下

扎起的灯笼裤。装饰繁褥的花帽成了妇女们的时髦。德国人的服饰民族色彩并不明显，跟着时尚走也成为自然而然。德国只有几个地区的服饰较有特色，如巴伐利亚的民间服饰，男的是戴小呢帽，帽上插一枝羽毛，身穿皮短裤，挂着背带，穿长袜和翻皮的鞋，上衣外套没有翻领，颜色多半为黑绿色。妇女的上衣敞领，束腰，袖口有花边，裙子类似围裙，色彩鲜艳，多为红、绿和白色，但这种服装多半出现在民间节日中。

和许多国家的情况一样，战争仅仅是中断了一些民俗内容，但它不能完全取缔传统性的东西。德国有许多传统的民俗节日，在稳定的 20 年代重又兴起。如：瓦格纳音乐节。这一节日从 1876 年开始在巴伐利亚的拜罗伊特举行，为期一个月，是为纪念德国作曲家理查德·瓦格纳而创办，参加的人不仅有本国的，而且有外国人，其中有歌唱、乐器演奏，也有歌剧表演，吸引着众多的音乐和歌剧爱好者；童话节，每年六月举行，是为了纪念著名的童话作家格林兄弟的（雅各·卡尔·格林，1785—1863；威廉·卡尔·格林，1786—1859）；花衣笛手节，节日期间，人们化装成笛手和老鼠，当笛手吹起悠扬的曲调时，“老鼠”就被赶入河中淹死，借此驱除疫病。这一节日来自一个古老的传说，大约 700 多年前，位于威悉河畔的哈默林鼠疫流行，居民死的死，逃的逃，使一个本来非常繁华的城市衰败下去。这时天神派来一位花衣笛手。他吹起了美妙的风笛，随着笛声，老鼠们纷纷跳入河中淹死，从此鼠疫便不再流行。但是有些孩子“中魔”为非作歹，花衣笛手盛怒之下，又吹起了风笛，把坏孩子赶走，以此惩戒背信弃义的人。此后，人们便开始供奉花衣笛手。

中国人所熟知的慕尼黑啤酒节在德国被称为“十月节”，由于“一战”，这个节日曾经停办五年，战争结束重又热闹非凡地庆

祝起来。“十月节”也是一个传统的民间节日。1810年10月12日，巴伐利亚的王储路德维希与萨克森王国的特雷泽·夏洛特·露易丝公主举行盛大的婚礼，王储的父亲约瑟夫决定为他的儿子的婚礼举行为期两天的庆祝活动。为了表示国王对其臣民的恩典，在这两天的活动中，慕尼黑有四个地方向全体平民免费供应饭菜和饮料。王国的骑兵卫队还在慕尼黑西南的一个大草坪上举行赛马活动和射击比赛，以示助兴。为了纪念这个节日，参赛的官兵请求用新娘特蕾泽的名字来命名这个草坪，从那时起这个草坪就叫“特蕾泽草地”。由于庆典给人们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所以人们建议1811年再搞一次全民性的活动，以后每年举办一次。这就是十月节的起源。这一节日虽然名为十月节，但并不完全在十月举行，一般是从九月的最后一个星期开始到十月的第一个星期日结束，历时16天。德国人喝啤酒十分普遍，特别是慕尼黑的居民。所以每到十月节，慕尼黑的啤酒厂在节前就在特蕾泽大广场上搭起巨大的啤酒大篷。每个帐篷里放有长条木桌和板凳，大篷的一端还有一个临时舞台，由民间乐队演奏欢乐的民间乐曲。广场上到处是卖吃的和各类纪念品的摊贩及各种游乐场所。十月节的开幕式别具特色，由慕尼黑市市长亲自主持，中午12时，在12响礼炮声和音乐声中，市长用一柄木槌把黄铜龙头敲进一个大啤酒桶内，然后拧开龙头，啤酒流入一个特制的大酒杯中。市长饮下这第一杯酒，十月节便正式开始。啤酒是节日的主题。慕尼黑啤酒之所以驰名，有它与众不同的地方，首先啤酒质地好，味道纯，而酒精含量比一般的啤酒要低，仅为4.5度；慕尼黑人喝啤酒一般不用小杯子，一般是用能装半升或一升的陶罐子或同样大小的玻璃杯，十月节期间，各帐篷里都由身穿巴伐利亚民族服装的女服务员给顾客送酒，她们看上去都

很苗条，却力大无比，双手可拿 10 只装满啤酒的大酒杯。

20 年代的人们的确过了一段大战后的安稳日子，但好景不长，如前所述，经济危机的爆发，不仅将人们又一次抛入了贫困生活，而且另一场更为巨大的灾难正在酝酿之中。

(2) 希特勒的统治

1933 年 1 月 30 日，兴登堡正式任命希特勒出任总理，组织内阁。1 月 30 日晚，纳粹党召开了庆祝大会，二万五千人手提灯笼在柏林的威廉街上游行，希特勒高兴得手舞足蹈，站在窗前向他的党徒们挥手致意，纳粹党庆祝胜利之时，也就标志着共和国历史的结束，德国历史翻开了最黑暗的一页。

与墨索里尼政府一样，希特勒的法西斯政府首先考虑到的是进行社会煽动，与前者相比，后者则完全是一种狂热的，叫嚣的社会运动，整个德国处于一种令人难以想象的状态，德国人战前那种稳健、内向的性格似乎在希特勒强大的攻势下完全改变了。

法西斯政府首先利用“五一”节来欺骗群众。他们用“尊重工人”、“劳动光荣”等口号来掩盖“五一”节反对剥削、反对社会压迫的战斗性质。在魏玛共和国时期，社会民主党政府慑于资产阶级联盟党的不满，未能作出决定，将“五一”节定为全国性的节日，因而希特勒政府就把“五一”节定为法定庆祝日，来达到欺骗人民的目的。1933 年的“五一”节，大企业主也参加法西斯的五日示威，以示“全民一家”。

民众被极大地煽动起来，在纳粹统治的时期，群众集会的狂热场面在德国的城乡，工厂学校可以说是随处可见，德国人的日常生活中充斥着各种类型的演讲、宣传。在魏玛共和国时期，每

年的1月18日，有的大学校园里要开展纪念德意志帝国成立的活动，届时，许多教授都会借机慷慨陈词，一面诅咒降临在德国头上的灾难，同时又断言，德国定将奋起，一举尽雪前耻。这种活动和情绪在希特勒统治时期有增无减。全国的青年在不同层次上，通过不同的方式组织起来，政府统一开展各种体育活动，举办夏令营，积极锻炼青年人的体魄，为未来的战争做准备。青年漫游者食宿设施有了很大的发展，30年代，大约已有两千个青年漫游食宿所，全年平均可接待420万人次住宿。

大众的娱乐活动更是一个不容忽视的部分。德国从1933年起，无线电生产技术取得了长足的进步，一种价格低廉的“大众”牌收音机开始源源不断地进入普通消费者的家庭。鉴于此，纳粹党认为广播是有效的宣传工具，为使广播能积极地、无条件地为新政权服务，在学校、企业、机关实行集体收听广播。报刊也不再是公众舆论工具，而变成一种政治指导机构，纳粹尤其对报刊的控制十分严格，每天该发什么新闻、该写什么社论，甚至新闻标题该如何拟定，均由戈培尔及其助手向报界宣布。乌发电影制片公司在纳粹时期几乎垄断了全国的电影生产。1937年德国境内有5000多个电影院，平均每百万人拥有75个电影院，每人每年可入电影院5次，但令人遗憾的是电影内容完全为所谓“社会主义革命”的利益服务。为了进一步地拢络人心，第三帝国的工人生活水平在表面上有所改善，工人们可以享受到劳工阵线组织提供的某些社会福利，象通过“劳动美化”活动，改善了劳动场地的卫生并且美化了环境；“欢乐提供力量”组织提供了一些娱乐和有组织的休假旅行。

希特勒执政后，文化教育方面的法西斯化更是变本加厉，1933年5月10日，首先在柏林洪堡大学对面的广场上组织了

一次焚书活动，焚烧了近两万册图书，与此同时，三十多所大学所在的城市也进行了同样的活动。人类文化的宝贵财富付之一炬。而且在法西斯文化专制的岁月中，从事科学文化工作的学者也惨遭迫害。他们不但无权进行各种学术活动，而且有的被送进军工厂做苦工，有的被抄家、逮捕、甚至被杀害，大批学者被迫流亡国外。

1933 年开始，学校中都建立了“希特勒青年团”组织，还建立了“阿道夫·希特勒学校”。学校教育突出政治信念，鼓吹纳粹的世界观，而不是重视智育教育。希特勒的《我的奋斗》成为教育事业至高无上的指南，成为学生必读的“圣经”；不仅如此，除进行斯巴达式的政治训练外，还要参加劳役。其目的是将劳役、兵役、知识劳役结合起来，为未来战争做准备。

1933 年 9 月 22 日，纳粹当局成立了“德国文化协会”，控制美术、音乐、戏剧、文学、新闻、广播、电影等七个协会，唯具有“雅利安血统”的人和在政治上同国家态度一致的人方能参加这些协会。

文化思想教育上的禁锢，无疑导致了人民文化生活的单调、枯燥，昔日的丰富多彩一去不返。

在希特勒的统治下，不仅本国人民无法正常生活，世界人民的生活秩序与传统也被打乱、破坏了。

2. 意大利 墨索里尼的梦想

“一战”爆发后，意大利站在协约国一边参加了战争。大战期间，意大利士兵死亡 70 万人，伤亡 100 万人。战后，在工农运动的打击和 1920 年至 1921 年经济危机的袭击下，意大利的经济

一度混乱，政府机构濒临瘫痪，垄断资产阶级的统治摇摇欲坠，法西斯势力伺机抬头。

1922年，墨索里尼进军罗马，在意大利建立了法西斯专政。为了巩固法西斯制度，从思想上和精神上对意大利人民加以控制，墨索里尼开始着手建立一套与其政治统治机构相适应的文化体系；与人民日常生活紧密相关的生活习俗成为墨索里尼关注的重点之一。

意大利节日之多，在欧洲首屈一指，这或许与意大利古代文明高度发达有一种渊源关系，其中全国性节日就有二十多个，它们不少有宗教色彩，或是民间节日，另一些则是国家政治生活中的重大事件。至于地方性的节日更是名目繁多，丰富多彩。除了宗教节日之外，其它的民族节日其形式、内容多以娱乐为主，意大利的主要节日有：圣诞节，与其它西方国家一样，是全民性的最大的节日。意大利人从12月20日左右就开始准备圣诞节了，特别是家庭主妇更是忙得不可开交，绝大多数家庭布置一新，客厅或走廊过道放上一棵象征吉祥的圣诞树，树上挂满了五颜六色的彩灯和彩带以及小蜡烛、小玩具，不少家庭还要在客厅的一角做一个耶稣诞生地的模型——马厩，绵羊、草地，如同一个充满田园风光的装饰物。圣诞的晚餐主要是肉类和海味——金枪鱼、哈蜊、墨斗鱼等，另外为了表示希望来年的丰收愿望还要吃一种咖啡色的小扁豆——滨豆。饭桌上自然少不了美酒、糕点和干鲜水果，其中的果仁糕最为常见。饭后，亲友之间互赠礼物。半夜时分，信教的人要到附近的教堂去作弥撒，不信教的人大都在家中玩“抽彩游戏”或三五成群地去观赏焰火，也有参加化妆舞会的。圣诞夜里，大小教堂灯火辉煌，神父布道，唱诗班唱歌，一派节日情景。复活节，在意大利这是仅次于圣诞节的第二大宗教

节日，相传，耶稣被叛徒犹大出卖，钉死在十字架上，三天之后又复活了。复活节即为纪念耶稣复活的节日，它一般在三四月份，即春分之后第一个星期天。这时已是春光明媚的季节，意大利人更爱在节日里到海滨、野外郊游聚餐。这时的传统美食是羔羊肉。意大利的狂欢节以米兰、维亚雷焦、威尼斯三处最为有名。米兰狂欢节源于古罗马的神农节，每年2月中旬春播前举行。后改在斋节举行。节日期间，人们戴着各种怪兽的面具，身着别出新裁的各式服装，全城各处鼓乐齐鸣，每个人都兴奋到发狂的程度。维亚雷焦狂欢节已有一百多年的历史，这座5万多人的小城镇成为意大利传统狂欢节活动的中心。节日中文体表演丰富多彩，游艺活动名目繁多。最受欢迎的是规模巨大的化装游行。威尼斯狂欢节也叫谢肉节，是欧洲民间一个古老而盛大的节日。水城威尼斯的狂欢节，别有一番情趣，欢歌笑语，悦耳的钟声，以及“贡多拉”小船有节奏的划动声交织在一起。人们集中在市中心的“圣马可广场”，各种表演的主题都具有传统色彩，狂欢节象征着生活的新起点。威尼斯还有一年七八次的赛船节，其中九月的那次最为隆重。

墨索里尼上台之后，以节日习俗的改造为先导，极力赋予各种节日以政治含义。

首先，仿效国民公会在法国大革命期间颁布共和历的做法，法西斯政府在1926年宣布进军罗马的1922年为“法西斯时代元年”。此后，意大利官方便摒弃全世界所通用的公历，转而采用法西斯历。

这年的10月28日——法西斯进军罗马的日子，则被法定为元旦，成为全民族的节日。意大利人本来对新年十分珍视。人们喜欢在除夕之夜尽情狂欢以辞旧迎新，通宵达旦地燃放烟花、

爆竹；而且在午夜时分，许多人家都找些旧东西从窗口扔到大街上，认为这样可以去掉烦恼和恶运。这是意大利人辞旧迎新的传统方式。另外，元旦这一天，各家都要燃起一炉旺火，尽夜不熄。这种风俗来自古罗马，那时人们认为，人类最初用的火来自太阳。如果元旦那天家中火种一断，将在以后的一年里见不到太阳。而新的历法实行后，这一切均被来自政府方面的盛大的阅兵和游行所取代。此外，10月28日又成为所谓的信仰日，每逢这个时期，大批法西斯党徒都要在无名战士墓前的古罗马祭坛前聚会，组织各种神秘的纪念仪式。

其实，在民间，意大利人有自己的“亡灵节”。在这一天，人们纷纷到已故亲属或好友的坟地去祭扫，以寄托哀思，慰藉亡灵。一般在亡灵节前，人们要清扫道路，家里也要打扫干净，拆洗被褥，房间里到处点燃灯火，欢迎死人光临，因为按照传统说法，这一天死人要返回人间。有的地方还举行斋戒和小斋日，以腾出更多的时间为死者准备酒席。亡灵节那一天，即死者重返人间的时候，要举行隆重的礼仪。这种仪式可在死者的家里举行，也可在公共场所或靠近坟场的地方举行。形式也多种多样，有庄重的葬礼，也有跳舞、唱歌，甚至化妆假面舞会。古代的“亡灵节”具有浓厚的宗教色彩，到了现代就逐渐演变为一种民俗节日而流行于意大利了。

为了弘扬所谓的“罗马精神”，4月21日——罗马城的诞生日也是一个极为重要的全民族的节日。罗马城诞生日基于这样一个传说：当年战神玛斯与努米托雷国王的女儿西尔维亚结合，生下一对孪生兄弟罗莫洛和雷莫，后来阿努利奥篡夺王位，处死西尔维亚，把孪生兄弟放在篮筐中抛入台伯河。篮筐在涨潮时挂在一棵无花果树上，两兄弟幸免一死，并被一只母狼喂养

大。兄弟俩长大后杀死暴君阿努利奥，并于公元前753年4月21日回到母狼养育他们的台伯河岸建城，命名为“罗马”。“母狼乳婴”被当作古城的城徽。4月21日这一天，则成为罗马城的诞生日。

以往大学一年级的学生都有自己独特的狂欢节，以显示青春的活力和欢乐。但是1932年这个节日却被命名为新生入学节，期间严禁各种游戏和饮酒，而要表现出青年人遵守纪律、严肃认真和奋发向上的性格，以“无愧于法西斯主义创造出来的气氛和格调。”其目的在于塑造一代新人。新人应是“书籍与步枪”，优秀公民的形象应是称职的法西斯别动队队员，而与温良谦让、热情好客、散漫随便的意大利性格彻底决裂。

众多的宗教节日也有了新的含义，它们均被改造，用来纪念历史上的民族英雄和所谓的圣人。例如，1934年，主显节就被更名为“法西斯主显节”，并规定节日这一天，给工人和孩子们发放各种礼品和纪念品，以显示法西斯政权对工人们的关心。主显节在元月6日，本是纪念耶稣显灵的日子。按照传统，这天三贤士从东方来到耶稣降生的马厩对他表示爱抚。法西斯政权垮台后，这个宗教节日又衍化成家长给孩子们送礼物的节日，所以俗称儿童节。

昔日罗马帝国的风采的确使许多意大利人为之陶醉与神往；杰出的人物、赫赫的成功、辽阔的版图，灿烂的文化——即使是在意大利土地上残留下来的古罗马遗迹也足以引起人们的无限遐思。所以，墨索里尼认为以“复古”为招牌，可以证明如今的法西斯时代是古罗马时代的再现，以获取人们对法西斯政府的爱戴与信任。

这样，法西斯统治下的意大利，“罗马精神”风靡一时，处处

仿效古罗马，复古成为一种时尚，其中最为显著的是大众的文化娱乐生活以及建筑等文化艺术方面。

首先，古罗马许多帝王将相的亡灵，纷纷披上现代的服装，登台表演。

1937年，纪念奥古斯都诞生2000周年的展览会在罗马开幕。会上陈列各种历史遗物，详细介绍了奥古斯都的生平，古罗马的各种机构、法律和军队，以突出其光荣与伟大，并特设了“法西斯主义——罗马精神”展厅。展览会期间的意大利政府又开展“群众接受罗马精神”的运动，从全国各地动员成千上万的人来参观学习。

火车站，政府办公大楼和党的机关所在地都要尽量采用古建筑的风格。墨索里尼广场则用罗马力士的雕像装饰。入夜以后，在古代遗留下来的剧院里，灯火辉煌，同时演出拉丁戏剧和近代戏剧，使观众仿佛置身于遥远的过去。

在复古的同时，墨索里尼又力推排外主义。首先，许多外国电影被禁演，不少优秀的外国文学作品禁止发行，甚至大量的外国音乐也几乎在意大利销声匿迹。威尼斯电影节首届于1932年举行，本定为两年一届，1935年改为每年一届，奖项只授予德、意两国的影片，极不公正。“二战”爆发以后，参加的国家日益减少，1943年停止举行。

1934年，墨索里尼下令在报纸上禁止使用外文；接着又下令商店的招牌上不准出现英文，一些外来语“汽水饮料”、“酒吧”等也禁止在日常用语中出现。最后连本国语言也有不当之处，政府公开宣布意大利语中第三人称单数的尊称 Lei 是对所谓外国侵略者的一种奴性的表现，必须加以废除。

从30年代开始，意大利人不再欢度元旦，圣诞树为舶来品，

自然在禁用之列，甚至饮茶由于是从英国传入的，所以也被认为是一种使人变得衰弱的坏习惯。

“一战”以后，世界服装已有了趋同的趋势，欧洲的服装更是有打成一片的势头，而墨索里尼政府则提倡只穿本国的服装，竭力反对外国服饰的影响。1935年，开始举行长期开放的意大利时装展览会，在全国范围内掀起一场“为意大利时装而战”的运动。

在掀起一场又一场为墨索里尼的妄想而服务的运动的同时，当局又力图通过一种更为一般老百姓所接受的形式，使社会中更多的阶层进入法西斯文化的氛围之中，这就是群众性的娱乐活动。1925年，成立了“意大利工余娱乐组织”，将全国的工人、职员、农民一起组织起来，集体安排他们进行工余时间的各种文化活动。其中有放映电影，上演戏剧、音乐、舞蹈等等。30年代后期，全国已有收音机近百万台，各大城市均设有电台或中转站，无线电广播在城市中已相当普遍，这更便于政府进行各种宣传和鼓动工作。

墨索里尼的这一切从思想到生活上的努力的确可谓煞费苦心。然而这最终是违背人民意愿，是为其争霸世界的妄想而服务的。意大利战败之后，所有这些强制的痕迹很快在人们的生活中消失了。

3. 苏联 改造与创新

1917年，在“阿芙乐尔”巡洋舰的炮声中，诞生了人类历史上的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这就意味着，旧俄国的一切东西都要按照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理论和无产阶级革命的需要，予以批判

和改造,生活习俗也不例外。

1919年,俄共(布)八大通过了新的党纲,在其制定的基本文化政策中指出,要建立新的政治文化、艺术文化以及劳动和习俗文化。总之,无产阶级占领全部文化阵地,文化领域必须进行社会主义改造。

在苏联这个农民占人口大多数的国家里,小农生产方式是旧的生活习俗的重要基础,大多数农民,依旧保持着旧的生产方式;而城市中的工人阶级的大部分来源于农村,他们的生活方式也带有诸多农村生活方式的痕迹。虽然俄国经过1861年的资产阶级改革,经济状况、社会面貌等方面有了很大的改观,但农民仍然处于宗法制传统文化影响之下,仍然被束缚在村社这个小天地之中。村社生活的封闭性养成了农民因循守旧,不思变革的心理。无疑这种农民意识给生活习俗的改造带来了极大的困难。所以,新生的苏维埃政权在社会文化改革方面以改变人们的社会价值观念的鼓动性大众活动为其先导。

其中最引人注目、规模最大的是纪念性节日游行活动。每逢十月革命周年纪念日和重大节日,苏俄城乡劳动人民都要举行游行,以示庆祝,而这种纪念日游行自然成为政治宣传教育的极好形式。街道、广场、公园、工厂、大型建筑物等,均由一批艺术家按照拟定的各种主题,如“革命的胜利”、“工农联盟”、“工厂属于劳动者”、“土地归农民”等,以各种彩旗、彩画、花瓣、花环、标语、口号、展览台、观礼台等造型予以精心装饰,组成各种各样、多姿多彩的宣传物。采用这种方式的目的,是要使人们不仅置身于五彩缤纷的节日气氛中感到赏心悦目,更重要的是要让人们在欢乐之中接受革命的宣传和教育。每逢十月革命纪念日和五一劳动节,在莫斯科、列宁格勒等各大城市举行纪念性节日游行已成

为节日习俗的重要组成部分。

十月革命纪念日是苏联的国庆，全国各地都隆重地集会庆祝，除了节日性的纪念游行，还有在首都莫斯科的红场举行的传统的阅兵仪式。红场位于克里姆林宫城墙的东北角，历史悠久，于15世纪开始兴建，是古代集市贸易的中心，17世纪取名为“红场”（俄语中“红”有“美丽”的意思）。1918—1945年期间，在苏联人民的记忆中有三次难忘并值得自豪的国庆盛典：1918年，在艰苦的国内战争一周年，列宁和人民一起庆祝十月社会主义革命胜利一周年；1941年11月，当希特勒军队逼近莫斯科时，红场上的阅兵典礼仍然照常进行，仪式结束后，士兵们直接奔赴战场；1945年，德国法西斯战败，人民在凯歌中欢庆节日。

每当节日之夜来临时，人们来到红场、公园、河岸，参加游园联欢晚会。十月革命的摇篮地列宁格勒的节日夜景总是特别迷人，涅瓦河上的“阿芙乐尔”号巡洋舰和其他舰艇上挂着一串串彩灯。河岸右边彼得保罗要塞的五角形炮楼上燃起火炬。十月革命过去了多少年，火炬的数目就有多少，冬宫前的广场上灯火通明，手风琴奏出欢快的《喀玛林舞曲》，人们跳起奔放的俄罗斯舞，乐声、歌声和欢笑声汇成一股巨大的声浪。节日之际，工厂和农村还会掀起劳动竞赛，选出先进生产者，机关、团体邀请革命老前辈做报告或座谈，回忆十月革命的战斗年代；学校组织学生参观中央列宁博物馆、历史博物馆和著名的特列季亚科夫绘画陈列馆，学习先烈的英雄事迹，各工人俱乐部和剧场都举行专题音乐会和戏剧汇演，演唱群众喜爱和熟悉的革命歌曲。

新政府建立后又发布了《关于废除等级和官衔制的法令》，宣布：“俄国现有的所有等级和对公民等级的划分、等级特权、等级限制、等级组织和等级机关，连同所有的文官的衔制，一并予

以废除。“所有称号(贵族、商人、小市民、农民等)、封号(公爵、侯爵)和文官官衔、名称予以废除，对所有俄国公民规定一种共同的名称，即俄罗斯共和国公民。”“公民”这一称呼在全国推行使用。不过，“公民”这一称呼，除了正式的公文外，并不十分普及，倒是“同志”这一称呼日益流行起来。

在日常称呼方面，俄罗斯人比较注重礼貌，见面时除了互道“早安”、“日安”、“晚安”外，“您”和“你”的使用有着严格的界限。在俄语中，“您”一般用于称呼上级、长者和不相识的人，表示尊敬、客气和礼貌；而“你”则用于称呼自家人、熟人、平辈和儿童，表示亲热、友好和不拘泥于礼节。俄罗斯人的姓名包括父名。男人的父名是在父亲的名字后面加后缀“维奇”，女人的父名在父亲的名字后面加后缀“芙娜”。俄罗斯人的习惯，名字加父名是对成年人的尊称；而彼此很熟悉的人则直呼对方的名字。在农村，老年人常用一个父名称呼对方，表示贴心和知己，十月革命期间老年人就称列宁为伊里奇。

宣传教育不仅限于大型活动，它渗透到生活的方方面面。例如日常用具，许多碟子、盘子、杯子上都印有革命标语和革命题材的装饰画。说起碟、碗、杯等日常用具，俄罗斯人的茶和茶炊是值得一提的，俄罗斯人自己认为，他们是世界上最爱喝茶的人，很久以前，喝茶就成为全民族的习俗。茶是在 17 世纪上半叶传入俄国的。当时，俄国大使奉沙皇米哈伊尔·费多罗维奇之命赠给蒙古汗 100 多只黑貂。蒙古汗以 4 普特(6.5 公斤)的茶叶回赠，大使觉得吃了亏，抱怨说，沙皇用 100 只珍贵的黑貂换来的只是一些干树叶子。汗听说之后，急忙派行家前往莫斯科，当场为沙皇煮茶。从此，这一饮料倍受沙皇及贵族们的喜爱。直至现代，俄罗斯人每天都离不开茶。与其说喝茶是为了解渴，不如说

是为了充饥。喝茶时，一定要有糖块、点心、面包圈、蜂蜜及各种果酱，茶里还放有牛奶、鲜奶油和糖。俄罗斯人习惯用茶炊煮茶喝，所以他们的茶炊是极为精美的。俄罗斯人的茶炊长期以来都是手工制作的，工艺很复杂。现代工厂才大批生产。苏联图拉市的茶炊驰名全国。那里生产的茶炊是用银、铜、铁等各种金属原料和陶瓷制成的。能工巧匠们还将茶炊的把手、支脚和龙头雕铸成金鱼、海豚、公鸡和狮子等动物形象。茶炊上刻着许多有趣的字样：“火旺茶炊开，茶香客人尝？”“茶炊香飘风引客，云杉树下有天堂。”如前所述，在文化改造时，这些字眼当然为革命语录所替代。

除此之外在人们心中，“红”与“白”则成为界定某人某物的好坏、是非、善恶的通用概念。“红”是起义的人民和革命的象征，“白”则专指旧的反动的东西。日常生活中，茶馆、杂志等都冠以“红色”字样，如“红色茶馆”，《红色档案》（杂志），《红色处女地》（杂志）等等，以示革命与先进。总之，生活中的一切都与新政权联结到一起。生活习惯已不再是自然形成的“约定俗成”，而是带有鲜明的政治色彩。

与大众宣传同步，旧的生活习俗也受到了根本的改造。

在俄国，东正教的影响是非常大的，除了传统的宗教节日，如圣诞节、圣母领报节、谢肉节、复活节、圣三主节、圣母圣诞节以外，还有各个教堂建立这一天的教堂节日，人们都要极为隆重地庆贺一番；而且遇有诞辰、成年、婚丧嫁娶等人生礼仪大事，照例也要举行繁杂的宗教仪式。宗教活动成了人们生活中极为重要的组成部分。

为了根除宗教意识对劳动群众的影响，苏维埃政权建立不久，就颁布了法令，宣布教会与国家分离，剥夺了教会的财产和

法律地位，从而摧毁了宗教存在的经济和政治基础。1924年成立了无神论者协会，创办了《无神论者》等报刊，出版了许多宣传无神论的图书和小册子。无神论宣传活动的声势十分浩大。在这种情况下，1917—1927年，在苏维埃政权建立的头十年里，教堂的数量就从8万座减少到了3万座。

1918年12月，人民委员会规定十月革命周年纪念日，5月1日国际劳动节，3月18日巴黎公社纪念日为全民性节日，此目的也在于消除传统宗教节日的影响。

俄罗斯人为婴儿命名的习俗由来已久。以前这一仪式在教堂中由神甫主持进行。20年代初期，在某些地方，为婴儿命名的庆贺聚会，如“十月命名聚会”、“红星命名聚会”，取替了宗教洗礼。整个命名的仪式大致如下：

教父、教母改称“寄父”、“寄母”；仪式进行的地方称“婴儿宫”；婴儿的亲生父母也可以参加。婴儿不取教名。在仪式举行那一天，父母抱着婴儿和寄父、寄母，祖父、祖母以及亲戚朋友一起到婴儿宫，父亲办理出生登记，母亲抱婴儿进入母婴室，由儿科医生和护士介绍育婴知识并免费赠送一本《婴儿保健手册》。准备工作就绪后，主持人笑容满面地打开礼堂大门，4位手捧鲜花的小女孩为先导，父亲抱着婴儿，母亲手持鲜花，其余人依次走入大厅。婴儿的父母坐在大厅中央的椅子上，寄父和寄母坐在他们的两侧，其他人分别坐在他们的后面。然后主持人宣布：“×年×月×日×××家中诞生了一位男孩（或女孩），这不仅是他们家庭，也是我们国家的重大喜事。市苏维埃委托我×××和市苏维埃×××主持这位小公民的诞生和命名典礼，请接受我们的热烈祝贺。”接着，扩音器里传出庄严的国歌声，婴儿的父母和寄父、寄母起立走到铺着丝绒台布、摆着鲜花的小桌前，

面对主持人和市苏维埃代表站立。主持人高声宣读婴儿的出生年月日和姓名，向婴儿及其父母表示美好的祝愿，请婴儿的父母和寄父、寄母在婴儿出生证上签名。从此，寄父、寄母便成为婴儿的法定监护人。最后，市苏维埃代表郑重地把一份纪念品放进婴儿的怀里，把一封贺信交给婴儿的父母。仪式到此结束。贺信是写给孩子的，由其父母暂时代为保管，直到孩子十八岁生日时才能启封宣读。信的内容多为预祝孩子成为一个高尚的人、有用的人、有杰出成就的人。

与此同时，婚礼习俗也发生了相应的改变。苏联各大城市设有“幸福宫”，专为新婚夫妇举行结婚典礼之用。主持人由“幸福宫”的工作人员担任，也有一名市苏维埃代表参加。婚礼前10—15分钟，新郎新娘由亲友陪同。分乘两辆披红挂彩的小轿车来到“幸福宫”。新娘身穿雪白的纱裙，头上戴着饰有白色花冠的轻纱，手捧一束鲜花；新郎身穿深色礼服，左边的衣襟上佩带着一朵鲜红或洁白的鲜花，当《婚礼进行曲》响起时，主持人宣布婚礼开始，新娘新郎、双方父母、证婚人、男女傧相、来宾们先后步入大厅，大厅的墙上挂着国旗、国徽和列宁像。大家就座后，主持人致贺辞，并向新人提出一些问题：“你们是自愿结合吗？”“你们是诚心诚意地组织新家庭吗？”“你们婚后，选择谁的姓？”得到肯定明确的答复后，新郎新娘在结婚证书上签字，证婚人也应邀签字，然后，主持人正式宣布男女双方结为终身伴侣。大厅里奏起《欢乐颂》，大家热烈鼓掌祝贺。这时主持人亲手端出事先准备好的一只精美的小盒，盒上放着一对刻有双方姓名的戒指，请一对新人相互给对方戴上。市苏维埃代表宣读贺信，将印有国徽的结婚证书授给他们。最后，他们走出大厅，来到“幸福宫”大门前宽阔的台阶上留影，全部婚礼到此结束。婚礼后，夫妇还会坐上彩

车，来到无名烈士墓前静立默哀，献上一束鲜花，新娘的花束是白色的玫瑰花和百合花，新郎则是红、粉两色的玫瑰花和石竹花，以表示他们对烈士们的永远怀念与感谢。

此外，还出现了“红色丧礼”。但是，这些新的生活习俗实际上并未在普通老百姓的家中扎下根来。教堂的确人为地减少了，但几百年来流传下的宗教生活习俗是根本不可能在一个文盲占绝大多数，经济还十分落后的农业国家中短期内消失；而且由于人为设计的命名礼、婚礼等，形式上过于拘谨与政治化，使得参加者显得呆板，不自然，失去了应有的气氛。这也决定了这些新生活习俗的短期性和局限性。

在国家出版社出版的 1928 年的年历上，革命的节日与宗教的节日赫然并存。革命的节日有：1月 21 日，列宁纪念日；1月 9 日，彼得堡工人“流血星期日”纪念日；3月 12 日，二月革命推翻专制政权纪念日；3月 18 日，巴黎公社纪念日；5月 1 日，国际劳动节；11月 7 日，十月革命纪念日。宗教节日有：4月 15—16 日，复活节；5月 20 日，耶稣升天日；6月 4 日，圣灵降天节；8月 6 日，变容节；8月 15 日，圣母升天节；12月 25—26 日，圣诞节。1928 年，也就是十月革命后的第十一个年头，宗教节假日的数量仍然超过了革命节日，可见宗教对人们日常生活影响之深。同时说明，社会习俗有它的相对稳定性，仅仅以法律手段将原有的习俗人为地废除，是不可能达到预期的目的的。而只有以一种被人们所普遍接受的形式同步跟上，旧习俗才可能较快地从人们的日常生活中消失，新的生活习俗才可能较快建立并普及。如果一味地批判和废除，只能适得其反。热火朝天的革命过后，一些传统的宗教仪式又极为自然地恢复起来。20 年代中期，作为国家首都的莫斯科市约有一半居民为新生的婴儿洗礼；几乎 2/3

的居民出殡时,1/10 的居民结婚时,均举行宗教仪式。其它地方的宗教仪式保留得更多。例如在萨马拉省,逢婚丧大事,不举行宗教仪式的仅为 0.01%。

革命也使婚姻关系和家庭生活发生了很大的变化。新政府首先废止旧俄时代的“婚姻法”,仅承认不经宗教仪式的俗世婚姻为合法,而且男女双方均有提出离婚的权利。父母不得包办子女的婚姻,婚后子女和非婚生子女具有同样的法律地位,妇女不再依附于男子。但旧的传统习俗还十分顽固。妻子依旧惧怕丈夫,“毒打妻子的丈夫不需世俗法庭审判,只能由上帝的法庭审判”;“母鸡不是禽,妇女不是人”。这些极为落后的俄罗斯古训,深深地束缚着广大的劳动妇女。在农村,女子们最大的祈望就是自己的丈夫能够温柔善良,但这并不意味着自己不遭受毒打,而是丈夫在打妻子时,丈夫自己也流泪。由此可见丈夫打妻子在苏联不仅是个普遍现象,而且人们也不自觉地接受了。可以想象,在一个这样的社会中,妇女参加工作不仅是受到家庭成员的非难,简直是十恶不赦的罪过。随着经济和文化教育水平的提高以及新的思想和观念的普及,家庭生活与整个社会生活发生了更加密切的联系。许多家庭中那些愚昧、落后的东西日益为积极、进步的新习俗所替代。妇女参加社会工作的比率由 1928 年占工人和职员的 24%,提高到 1940 年的 39%,妇女经济上的自立和社会地位的提高,从根本上改变了她们在家庭中的地位。

苏联生活习俗中还有一个众所周知的酗酒问题。以酒贺喜,借酒消愁,是俄国人的传统习惯,实际上这是下层劳动群众对生活的绝望、得过且过的一种心理状态的体现。巴枯宁曾有这样一段话:“教堂对于人民起着一种天国里的酒馆的作用,正如酒馆是人间的某种天堂一样,因为不论是在教堂或酒馆里,人民可以

把自己所受的饥饿、压迫和屈辱忘却片刻。他们可以有时在狂热的信仰中，有时在烧酒中竭力安慰对自己日常苦难的记忆，一次比一次更加陶醉。”久而久之，酗酒成了人们的主要娱乐活动，许多人甚至不惜让全家人挨饿，卖掉家里能卖的一切，来满足自己对酒的渴望。苏维埃政权建立之后，这一习俗一如既往。一些嗜酒如命的酒徒，常在酗酒之后，或殴打妻儿，或外出滋事，或耽误工作，造出诸多的家庭悲剧和社会问题。

为了改变这一恶习，1928年，苏联成立了全俄反酗酒协会，建立了对酒类产品的买卖进行监督的机构，出版了反酗酒的读物，举办了“以电影代替伏特加”的抽奖活动，协会还规定，严格禁止在报刊上进行直接或间接的酒类宣传。

1929年，俄罗斯联邦政府通过了专门的决定，禁止在节日里出售酒类物品。

但是从1930年开始，反酗酒运动的主题从报刊上消失了，反酗酒协会的机关刊物《戒酒与文化》易名为《文化与习俗》。1932年，反酗酒协会也合并到争取健康习俗协会中去了。此后，虽说反酗酒斗争并没有停止，但声势也大不如以前。

还没有有力的理由说明这一现象产生的原因。但酒作为一种独特的文化在各个民族有着不同的表现形式。但酗酒是不应该成为任何一个民族健康生活习惯的一部分的。

苏联地域辽阔，民族众多，苏维埃政权建立初期，经济发展极为不平衡，文明的程度更是千差万别。在一些民族地区，还保持着原始落后的生活传统，没有卫生习惯，许多民族仍以游牧生活为主。在中亚地区，直到1928年，90%的妇女外出时，必须穿上有面具的衣服，否则就会遭到袭击。随着整个国家经济情况的好转以及大规模文化运动的推广，苏维埃政府从经济、文化、医

学等方面对这些民族地区给予各种形式的援助。许多民族地区的居民们开始培养起良好的卫生习惯和文明的生活习俗，但是某些陋习在一些民族地区仍然保持着，例如，视洗头、看病为禁忌，甚至妇女分娩时也不愿求助于医生等。由此可见，在经济落后地区文明的生活习俗的确立并非易事，它不仅需要相当程度的经济发展做为必要的基础，而且要从思想意识上改变人们的认识水平。

4. 英国 传统与现实

在强盛的“日不落”大英帝国时期，或许人们可以毫不犹豫地告诉你，英国什么样，谁是英国人。但你又如何能获得1918年以后有关英国的确切信息呢？1920—1930年的不列颠人的生活可谓形形色色，而且富于变化。它的包罗万象似乎适合于所有的人：“对于守旧的维多利亚派而言，它有沉寂的教区牧师住所和玫瑰花园；对于现代派而言，它有夜总会和查尔斯腾舞；对于失业的人而言，它有不幸的贫困；对于买卖土地的人而言，它有财富；对于工会选出的顾问及劳工代表而言，它有喧嚣的罢工；对于富有的食客而言，它有恭顺的侍者；它更有形形色色的政治——保守党、自由党、劳工党、共产党、法西斯党及素食主义者；生活的节奏极度紧张、忙碌；生活的色调又是那样地粗鲁。”

总之，传统——维多利亚时代遗留下来的许多约定俗成的东西已经消失。小说家约翰·高尔斯华绥这样评价这个时代的现实：“现在一切都是相对的，因而对自由贸易、婚姻、领事、煤炭或社会阶层都不可绝对地依赖。”普通老百姓则更愿以这样语言描述他们的心情：战争驱散了“维多利亚时代家庭所富有的安全

感，那时男人们又买房地又造酒窖，既可防老，又可造福子孙。

传统似乎在大多数人心目中已成为陈规旧习，而新的生活规范还未完全建立，正是这个间隙使人们获得如此多的自由与解放，人们可以尽情地去拥有现代工业技术，尽可能地去享受生活中的赏心乐事。

两次世界大战之间的工业技术革命是具革命性的。它以一种空前绝后的力量迅速地改变着英国人的日常生活。19世纪的英国工业革命足以引起英国人的自豪，但维多利亚时代的蒸汽机，除了让人可以坐坐火车，乘乘汽车以及享用较为廉价的煤、纺织品、铁以外，并没有进入每一个普通人的日常生活。

真正闯入人们生活的科学技术是电视。电视广播始于伦敦，1936年11月2日，英国广播公司捷足先登，首次开办了电视广播。当时每天的播送时间是两个小时。到1937年，该公司播映英王乔治五世的加冕仪式时，已有五万名观众收看电视了。1939年，“二战”爆发时，英国政府决定在战时停止播放电视节目，此时，英国大约有两万个家庭拥有电视机。无线电、汽车、电影均在1895年前已出现，“一战”以后，它们已充满着西方世界。另外，为数庞大的各种电力发明也魔术般地出现在人们手中，电灯、电炉、电热器、手电筒等等，遍及家庭中的各个角落，而使用电动机的结果又出现了真空吸尘器、电扇、吹风机、搅拌器、磨咖啡机及电冰箱，有了各种冰冻食物以及加冰块的饮料。这一切简直使“家庭主妇”的定义有了质的变化。有了电动机，汽车、公共汽车、货车、飞机、拖曳机、开路机、平地机及动力割草机随之而来。化学工业方面也以塑胶、玻璃纸、各种化妆品、改良橡皮重新定义人们的生活。很显然，仅仅是改良橡皮就足以使人们平稳地开汽车，骑自行车；男性避孕套，女人子宫托的使用，让人们可以节制

生育,维持小家庭的规模。

二三十年代的经济恢复与繁荣以及技术的改进造成了居住方面的极大改观,在某种意义上,可以说住宅改变导致了英国人生活习惯的改变。此时的英国已基本上实现了城市化,人口中的一半居住在居民超过 10 万人的较大城市中。到 1939 年时,300 万人拥有自己的住宅,200 万人拥有汽车。当然,房屋、汽车多属于社会上层 1/3 的富人。而旧汽车和房屋的普遍,有助于让中间的 1/3 人口搬到郊区。往来于乡村之间的公共汽车已开始运营,它迅速地结束了许多村庄的孤立隔离的状态,1914 年人们可以每周两次乘公共汽车到邻近的乡村市镇。是汽车、公共汽车、电车创造了大伦敦,大伯明翰,及大曼彻斯特等有许多郊区的大都会。仍住在真正与外界隔离的农村居民,绝不超过人口的 10% 或 15%。由于人口的自然流动活跃,有吸引力的城市郊区不断形成新的人口稠密区。农村人口流入小城镇,而镇上的居民又从人口稠密的城镇中心流入较易安顿的半农村式的城市郊区。这一切都促使公路四通八达,又纵横交错,幸而铁路还较为工整。电影院、工厂、汽车加油站、各种商店、酒店如雨后春笋。叉路,半独居的别墅大批兴起。并不富有的人们还是住在公共住宅,房子虽小,但也充满了新式生活的各种设备:无线电、留声机、电炉、价格低廉的华丽家具。此时,分期付款的方式日渐流行。

最终形成的住宅方式是这样的:一部分人居住在独门独户的小楼或有凉台的平房里;一部分人则定居于公寓楼中,住户共用一个大门,独门独户的住宅分别为独立式住宅、半独立式住宅和排房式住宅。独立式住宅有自己的院子、花园和车房,与邻居相距较远,环境幽静,舒适、方便、自然,价格也最为昂贵。半独立式住宅与另一所住宅紧密相连,共用一堵墙,中间没有夹道。但

是这种住宅的另一面墙不与别的住宅相连。两所相连的半独立式住宅，看上去象是一座独立式住宅，但是有两道门，分居两个住户。环境也相当幽静，但造价比独立式住宅低得多。排房式住宅，是在一条街道上连成一片的排房，每两所住宅共用一堵墙，中间没有夹道或院落。乡间的住宅一般比城市的住宅环境幽静、条件舒适，大都有开阔的院子和花园。房间宽敞，活动余地很大。乡间的贵族住宅，更是富丽堂皇，十分豪华。有的人在乡间定居，另有一些人在乡间则有自己的别墅，在假日或周末时到乡下来休息或娱乐。

工作和生活进入了正常轨迹，更多的人将心思放到了饮食、就业、求学、婚姻、老年等日常问题上。

可以说这也是一个物质的时代，汽车通往各种不同的酒店，电影院，伍尔屋斯及马克斯伍斯宾塞等连锁百货商店。这些商店是物质主义的殿堂，购物袋中装满了罐头食品，冰淇淋及巧克力、水果。英国人在餐饮方面有着各种各样的习俗。首先，喝茶是日常生活中必不可少的内容。17世纪前，英国人还不知道茶为何物。英王查理二世(1630—1685)的王妃凯塞琳出生在葡萄牙，出嫁那年，她通过东印度公司购买了221磅红茶作为陪嫁礼品带到了英国。她竭力推崇和提倡喝茶。在她的倡导下，喝茶的风气逐渐在宫廷形成，后来又传到了民间。茶在英国人的一日生活中起着重要作用。除了“下午茶”已约定俗成，还有“上午茶”、“起床以前茶”。而且喝茶的时间固定。英国人主要喝奶茶，做法是：先用沸水将茶杯温一下，放入茶和奶，再冲入沸水。奶茶冲好后，有的直接喝；有的在奶茶中加糖，鲜柠檬汁等。糖和柠檬汁等事先就放在旁边的器皿中，各人根据口味自取。但绝不能同时加奶和柠檬汁。茶用茶匙调拌，之后，茶匙放在自己的小茶碟里，喝

茶时，不是用小茶匙喝，而是直接用茶杯饮用。英国家庭和朋友往来，最喜欢用茶待客，举办茶会。茶会一般在下午4~5点钟进行，历时一小时，在茶会上，除了茶外，还备有咖啡等饮料，摆上一些饼干、三明治及小面包之类的食品，客人取用时，要把食品放在自己的小吃盘上，然后慢慢食用。

英国人的喝酒习俗由来已久。酒的数量和种类都很多，但喝的最多的是啤酒。一般人最爱喝的一种叫苦啤酒。除了苦啤酒，还有淡啤酒，黑啤酒。还有一种与欧美啤酒相似的叫“拉格”的饮料，酿成后要储放6周半至半年。英国西部生产的苹果酒，清凉解渴，也是英国人爱喝的一种酒类。另外，杜松子酒加唐尼克汽水，也是典型的英国饮料。威士忌是英国人喜爱的一种烈性酒。全国各地有很多酒馆。有些老酒馆颇有历史，并具有特色，为了招徕更多的顾客，显示自己酒馆的古老与奇特，有的酒馆在自己的招牌上绘有古代国王女王及女将肖像，贵族纹章，或者给酒馆起一个比较奇特的名字。多数酒馆还设有“雅座”，称“沙龙酒吧”，比较幽静。还有些比较大的酒馆，备有飞镖以及类似克朗棋的玩具等。酒馆的开门时间一般是上午11时到下午3时，下午5时半到夜间11时。

英国的传统食品中鱼一直是最主要的，最有名的鱼制食品是炸鱼加土豆片。这是一种普遍而相对便宜的食品，是用奶油面糊裹着炸鳕鱼片，加上炸土豆片，要趁热吃，有时在上面撒点醋。英国人喜欢吃布丁，有甜味、咸味、辣味的。馅饼也是他们喜欢的食品，最有名的馅饼是康瓦尔馅饼。在一个容器内放上油酥面，里面填满肉和蔬菜，烘烤而成，青片糊是英式早餐中一度普遍的组成部分，做法是将燕麦片放在水中或奶中煮，一直煮到所需要的程度，吃的时候在表面撒上白糖、奶或奶油。

就娱乐而言，很少活动可以比得上电影和电视的，每周大约有40%的人上电影院，25%的人每周去看两次，花上几个便士，失业的人可以在电影院中找到温暖与娱乐，小男孩可以梦想在美国的旷野上冒险，对所有忧愁与烦恼的人而言，迷人的音乐电影，卓别林生动的喜剧给了他们生活中一种兴趣。

其它娱乐项目是层出不穷的。受过教育的人仍然上歌剧院与音乐厅，看芭蕾舞与话剧，逛画廊；爱好体育的人打网球、高尔夫球、板球、橄榄球或游泳，远足与散步；比较年轻的人则成群结队地开古怪的聚会，拥入夜总会，喝新发明的鸡尾酒，跳查尔斯腾舞。

赌博是当时人们的另一种嗜好，可以说这一嗜好是继承了盎格鲁撒克逊人好赌的习性，他们不但将此视为一项正当的消遣，而且和一些体育运动结合起来。

这其中赛马的历史最为悠久。英国一方面公开进行这种主要是为了赌博的运动，另一方面又要继承早年清教徒的传统，由法律明文规定，赛马不得占用周末，只能在平常的工作日举行。

英国的跑马场遍布全国。马场举行赛马，每年少则两次，多则六次。每次“赛会”都要持续三几日。最有名的是在埃普索姆举行的达比大赛。

赌赛马有两种方式。一是赛马场本身在每场比赛前出售马票。马票又分两种，一是只有马获第一名时才能得奖的，奖额较大，否则即输掉赌本；一是只要马在前三名中占有位置，即可保本并略有所得。另一种方式，就是在赌博公司下注。公司在市区设有门市部，在马场区还派有专人坐庄。庄家站在高处，被赌客团团围住，接受他们的赌注，并发出下注证明。庄家们有助手传递信息，他们之间用一种特定的手语沟通信息。

喜欢赌博的人还可以随时去看赛狗。赌客也是按狗的号码购买赌票，狗获胜则购票人得彩。

还有一种在西方各国都有的赌博游戏，但在英国特别盛行——“宾果”。参加这种赌博的人每次必须买一个（或几个）纸板，板口横五竖五，共有 25 个方格，每格标有号码，号码的排列组合各有不同。“庄家”从口袋中信手掏出一个号码，向全场报号。凡是纸板上有这个号的人便在格子上放一个棋子样的标记。庄家继续报号，直到有的人构成五子一连（横、竖、斜均可），那人便高喊“宾果”，他即是头奖得主。经常参加这种活动的人多半是妇女。每次所下赌注不大，也发不了财，主要目的是为了消磨时光或会见朋友。

战争使社会发生了一些变革，“一战”动摇了几乎所有各界上层人士的权威，包括政界、实业界、知识界和社会各界。人们身着便服到英国皇家歌剧院欣赏歌剧；年轻的哈尼克市的市长身穿褐色哈利斯花呢服装，打着红领带恭迎玛丽王后。维多利亚女王时代的社会习尚已成陈迹。

另一变革是妇女的作用在变化。1718 年扩大了选举权，有些妇女因此而受益。1922 年的“婚姻法”允许妇女们可以用和男子提出离婚一样的理由诉诸离婚。20 年代，妇女可以担任律师、陪审员、工厂女工、教师，有的还成为新闻记者、教授、行政官以及医生。她们以一种新的衣着款式表现其独立，并将头发剪短。她们从头到脚表现了活动、自由和独立。她们的生活方式也一样——在公共场合吸烟，喝鸡尾酒，跳贴面舞。

战争也使家庭破碎，而需要重建家庭却非易事，早婚无济于家庭的稳定，与此同时，性观念也在发生变化，私生子的出生率在上升，使用避孕药具也越来越习以为常。

“二战”重又使生活变得质朴，除了面包、烟草和啤酒之外，一切都是供给的。实用衣服取代了时髦的衣服，人们穿羊毛短袜子或根本不穿袜子，而不再穿长丝袜子。

排队成了一个随处可见的现象，挤满了人的火车站走廊，公共汽车站前的长廊，以及无休止的等待，都成为生活的一部分。由于食物少而工资高，英国人在娱乐一项花出的钱比以前增加。他们听音乐会，看歌剧、舞台剧等以及足球赛、板球赛、橄榄球赛，上夜总会、跳舞厅，也成群结队地看电影。好莱坞的电影最受欢迎，整个一代的英国人都美国化了。

1939年，上教堂的人已不太多了，1945年更少，但信仰上帝的人却不一定在减少。

5. 瑞士 炮火中的“幸运儿”

瑞士是一个炮火中的幸运儿。在两次世界大战中，它成功地维持了它的中立国的地位。尽管欧洲许多国家的政治流亡者纷纷逃往瑞士，但这并未妨碍它与苏联以外的所有国家建立并保持友好关系。经济上，从19世纪后半叶，现代瑞士就开始进入和平发展的时期，经济逐步繁荣，人口大大增加，“一战”以后，虽然那些反复用常声和假声唱着自己的民歌的放牛牧人依然存在，干酪仍是其著名的出口农产品，实际上，它早是欧洲最为工业化的国家之一了；文化上，四种官方语言并存，宗教、教育各自发展。总之，一提起这个颇为有名的国家，几乎人们都知道，它是一个多山的小国，经济发达，社会繁荣，人民生活水平极高。

但这个富足的国家中，给人的感觉并非奢华无度，珠光宝气，相反，一切都是朴素自然，清新优雅，这当然与瑞士人的性格

和创业史不无关系。瑞士人吃苦耐劳的精神在西方颇为有名。如果没有这种精神，将一个资源贫乏的国家建成一个工业发达的国家，是不可想象的，“没有钱便没有瑞士人”，这是一句流行于西欧的老话，转变到现代已有了新的含义，瑞士人多财善贾，视钱如命，斤斤计较，锱铢必争，对人对己，均是如此，这可能是这个国家从无到有、埋头建设的结果，对于个人就总有一种危机感，必须处处克勤克俭，同时，诚恳务实，不尚浮夸，酷爱清洁，遵守秩序也是他们性格中的主要方面。

瑞士的衣食住行也体现了瑞士的历史发展和民族性格。

大力发展旅游业的瑞士，饮食自然是一个重要方面，他们的烹饪多样，以法式为主，但要真正找到一家专卖瑞士风味的饭馆却很难。一百多年前的瑞士还是一个穷国，所谓传统的瑞士风味，追根溯源，只是一些穷苦人家的美食转化过来的。“热斯蒂”和“方堆”是两道著名的传统乡土菜。“热斯蒂”是用头一天剩的煮土豆做成，去皮之后切成薄片，煎锅上放些猪油或黄油，油热后煎土豆片，撒上细盐，直至金黄色，然后用再加些猪油或黄油，改用小火，同时将土豆压成饼状，在锅中加入清水，加盖用微火烧，土豆饼底面煎出硬皮便可盛入盘中上桌。“方堆”的制作也不复杂，用一只陶质平底浅边盆，先用一瓣蒜将盆底擦一遍，盆内放入白葡萄酒每客一杯，加热。同时，将两种奶酪碾成碎末放入热酒中搅动，直到干酪溶于酒中，变成糊状。然后加水淀粉一匙、“饭后樱桃酒”一小杯，最后放入胡椒面和豆蔻，上桌的时候，把“方堆”放在酒精灯上保持微开的状态，把硬面包切成长方块放在一边，吃时，用长叉子叉起面包块，在“方堆”盆中蘸一下，就面包趁热吃。

在瑞士人的日常饮食中离不开三样东西：干酪、肉肠和巧克

力。干酪和巧克力也是他们出口的主要产品，1919年，巧克力的产量已达38000吨。

传统的民族服饰在盛大的节日中才会出现，平时穿着还是以保守著称，在衣服的选择方面大多以暗淡素雅为主。

两战之间，瑞士的航空业发展，“瑞航”是西方的大航空公司，创办于30年代，其它各种交通也都十分方便。

瑞士社会有十分丰富的大众娱乐文体活动。首先，瑞士人大都喜爱阅读并且具有一定的艺术修养。例如报纸1939年就有400家，而那时的人口不足600万，各种大小博物馆，艺术馆也有几百处，平均每万人就有一个“馆”，确属罕见。各种文艺活动也是色彩纷呈，首先绘画艺术方面，两次大战之间兴起的各种流派，象几何抽象艺术等，在瑞士的绘画及雕塑方面均有积极的响应者，1916年出现的否定一切的“达达主义”，瑞士便是其发祥地与大本营。瑞士有悠久的戏剧传统，在法瑞地区莱蒙湖北岸的韦维市，从16世纪以来，每隔25年，举行一次“葡萄种植节”，实际上是数千人参加的街头大演出。1908年，成立于洛桑乡间的“约拉剧团”也经常巡回演出民间传统戏。音乐在瑞士更是有着深厚的群众基础，各地都有音乐组织，每个农村亦有音乐活动，年轻人或参加教堂的混声圣诗班，或组织铜管乐队和变嗓山歌歌咏队；爵士乐队从30年代传入了瑞士，立即受到普遍的欢迎，伯尔尼甚至成立了一所专门培训爵士乐手的学校。

瑞士的业余消遣大多与他们所处的地理环境有着很大的关系。远足、爬山、滑雪、划船、旅游等均离不开多山、多水、风景优美的自然环境，瑞士被认为是滑雪的故乡，也的确是一项群众性的运动项目，雪坡附近的村镇居民尤其训练有素。白发苍苍，步履蹒跚的七旬老妪，一穿上滑雪板在雪地上却能疾走如飞，这并

非传奇，在日常生活中是屡见不鲜的。此外，溜冰，发源于苏格兰的“冰上溜石运动”也是很受欢迎的冰雪运动。远足，更是极为流行，它分为两种，一是徒步登山，二是长途步行。从事这种运动可以早出晚归，当天往返，也可以背上背包，顺着山野一路，半月十天再返家，有人喜欢结伴而行，有人喜欢单枪匹马。

作为一个湖泊众多的国家，水上运动更是多种多样：游泳、温泉、驾驶船舶、滑水、帆板、垂钓等等各式各样。其它富有瑞士气息的还有射击、旅游、野餐、野外宿营等等。

瑞士各市还有被称为“卡西诺”的赌场，但政府禁止狂赌，规定每次赌注不得超过 5 或 10 法郎。真正的“大赌家”往往越过边境到法国、意大利境内的赌场去赌。一般交往时打的牌，最流行的不是桥牌，而是一种叫“亚斯”的瑞士所特有的牌戏。它使用 32 或 36 张扑克牌，大牌有分。玩者可以成副出牌，目的是捕捉有分的大牌。“亚斯”易学易玩，最先兴起在瑞士的军营中，“一战”以后逐渐流行于民间。人们常组织每周一聚的牌会，有时也赌钱，但多半是把每次赢的钱积攒起来，到了一定数目，成员们便用它出去旅游一次或饱餐一顿。

除了饮酒、服饰、娱乐等外，最富有瑞士生活气息的，还是各地区的传统节日活动，有这样几个原因使瑞士在风俗习惯和传统活动方面比它的邻国拥有更为丰富的历史遗产。首先在地理环境上，瑞士被两条山脉和复杂的地形分割成许多语言上、宗教上乃至政治上互不相同的小区域，每个地方都形成自己的习俗。其次，直到“一战”左右，瑞士各地仍保留着浓郁的乡土气息。最后，瑞士百多年来没有战争，人民安居乐业。这一切都是传统习俗得以保留和延续的条件。

瑞士地处高纬，冬季寒冷，黑夜漫长。所以在此期间的节日

活动以张灯点火，高声喧闹为其特色。

圣诞节前的日内瓦有一爱国节日——“登城节”，是为了纪念日内瓦人民不畏强暴，奋勇抗击侵略者的节日。日内瓦市在历史上曾一度属于法国境内萨伏伊公爵，后来独立，但公爵野心不死，于1602年12月再度来犯，11日到12日夜间，法军企图强行登上城墙，双方展开了一场激战，涌现出许多可歌可泣的人物。其中最有名的是鲁瓦约姆妈妈，攻城的当夜她在准备第二天的饭菜，突然听到警报声，发现法军士兵已在城墙上露头，她一时找不到合适的武器，就端起炉上烧开的肉汤勇敢地奔向城墙，向敌人头上泼去。为纪念日内瓦保卫战的胜利，每年12月11日被定为“登城节”，举行盛大的庆祝活动，节日之前，日内瓦便披上了盛装，而且各种商店都开始出售用巧克力制作的大小大小的“鲁瓦约姆妈妈锅”，而且饭店中还专门供应一种“鲁瓦约姆妈妈汤”，正式的庆祝活动一般在离12月11日最近的一个星期日举行。夜幕降临，活动的高潮就要开始，成千上万的人涌上街头，看化装游行。游行的队伍穿着古装在多纳河两岸的街道上走过。游行中，队伍要停下数次，听一个骑马的古装传令官向他们宣读进犯者已被击退的公告。最后，游行队伍来到日内瓦最大最古老的教堂——圣皮埃尔大教堂前的广场，点起篝火，载歌载舞，庆祝活动在《登城节之歌》中宣告结束。

在东北部的一些社区内，在圣诞节前一周的星期四傍晚，有孩子们的游行，被称为“喧闹夜”。孩子们手持大甜菜头挖空制成的“灯笼”，穿行主要街道，最后到村镇的中心广场集合，齐唱颂歌。然后走回学校吃面包香肠，大人们到当地的酒店或咖啡馆闲坐，村镇委员会则召开会议，讨论年度预算。

其它节日除圣诞节之外，还有新年、摇铃节、追逐圣尼古拉，

以及各地形式各异的狂欢节。

冬季过后，瑞士最大的城市苏黎世，从 14 世纪起便有一个习俗：在温暖的季节里，每天下午 6 时大教堂敲一次钟，宣布工作日已经结束。后来，春天第一次敲钟那天，便逐渐形成了一个传统的活动，被人们称为“钟声送冬天。”

在瑞士的政治生活中还保持着一种古老的民主传统——“露天议会”，也是主要的传统习俗之一。这种大会是在每年 4 月末或 5 月初的星期天召开，凡是年满 20 岁的州内公民都可前来参加，以举手方式选举本州议员，决定本州的大问题和立法事项。在 1928—1945 年间仍保持这一传统的州为奥布瓦尔登、尼瓦尔登、格拉鲁斯、阿彭策尔，乌里实行到 1929 年。每到开会这一天，广场上总是人山人海，男子到会者还按照古风，佩带腰刀短剑，遇到有争议的事项，人人都可以发言，每次开会历时很长，热闹非凡。

夏季和秋季更是各种节日活动繁多的季节。8 月 1 日是瑞士的国庆日。国庆这天，联邦当局并不大事庆祝，只由联邦主席通过电台或电视台发表一篇纪念演说而已，庆祝活动均由各地方、各社区自由安排。东北部沙夫豪森市的庆祝活动很是与众不同，著名的莱茵河夏季正逢水盛，河道宽达 150 米。它的上游从东到西在市区诺伊豪森忽然一落 20 米，形成一道瀑布，极为壮丽。从 20 年代起，每年 8 月 1 日晚，瀑布均由泛光灯照明，夜间观景，恰似银河从天而泻，再加上天空的焰火，吸引无数人远道前来一饱眼福。

东部的圣加仑市每隔 3 年在暑假开始前庆祝一次少年节。作为这里特有的风情，全市大多数人都积极参加，这在古代是学校纪念教皇格里高利一世的活动，始于 15 世纪，1824 年改为少

年儿童的节日，从那时起又经历了一些变化。象在“一战”前，学生们为了准备服兵役，从中学起即已开始接受军训。所以那时他们参加节日活动，都穿着军训的制服，战后的庆祝则是色彩缤纷，轻松活泼，每次有 8000 多少年儿童参加盛大集会，这对于瑞士来说可不是一个小数目。集会提供的食品是圣加仑的特产和象征——一种明火炙香肠，每次要消耗数万根。

除了少年节之外，瑞士还要举行少年枪法比赛，每年 9 月的第二个周末，来自全国的 12—16 岁的 4000 多男少年在苏黎世举行射击比赛，从星期六到星期一进行三天，位于苏黎士市区西南方的射击场附近就变成了一个大游乐园，吸引了大批游客。这一活动开始于 17 世纪，那时所有少年男子都要在夏季接受射击训练，最后的考核也就是一次大型的比赛。后来这种强制性训练和考核变为自愿参加，从 1920 年起，这一活动都是由苏黎世步枪手协会主办的。

秋天是丰收的季节，所以各地的传统活动都围绕着这一主题，尤其是葡萄的收摘。纳沙特尔、卢加诺等地均有规模盛大的葡萄节，而莱蒙湖北岸的维韦，葡萄节要每隔 25 年才庆祝一次。首都伯尔尼在每年 11 月的第四个星期一还要举行葱头节。老城区火车站与联邦广场之间的十来条街道，这一天都变成一个巨大的市场，周围的农民会设下成百上千的摊点，出售自己生产的成瓣葱头，还有其它蔬菜、水果、干果等。这一风习始于 15 世纪，原本集市时间长达 14 天，后来逐渐缩短为 1 天，葱头节不仅仅是一个集市活动，在临时集市上还会有各种娱乐活动。

三、亚洲的生活习俗

1. 中国 由旧到新的民国时代

1918年—1945年正值中国的中华民国时期。整个民国时代，中国社会依然保持着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社会性质，同时，这又是一个典型的从旧到新的过渡时代：以手工劳动为基础的小生产向社会化大生产的转化，从以一家一户为单位的农业与家庭手工业紧密结合的自然经济到商品市场经济的过渡，从传统的家族血缘为主的宗法关系到由“法治”所保障的自由、独立的人际关系的变革，以及从迷信到科学，从专制到民主；从封闭到开放，从地域性联系到世界性联系的一系列变化，这些方面多多少少在生活习俗方面都有体现。既然是一个过渡时期，它也正充分体现着新旧交替、古今并存、中西混融以及新不象新、旧不像旧这样一种纷乱复杂的状况。而生活习俗本身就是一种复杂、琐碎的社会现象，加之中国地域广大，民族众多，所以要想取得丰富、典型的材料，借以说明这段时间中国民俗的万一，都是十分困难的。所以本文主要选取了北京、上海等比较能代表中国历史发展状况主体的地方，从中华民族的整体性进行考查。而对于其中少数民族的丰富性与多样性来看，这当然是一个非常大的缺

憾。

1911年辛亥革命后,由于传统文化与近现代文化的相互冲突、交替,西方文化与中国文化的不断交融,中国社会进入了一个动荡、复杂、多变的时期。社会文化的变化使人们的衣冠服饰也发生了一系列的变化,从而呈现出一派五花八门、光怪陆离的景象。

前清时期,男子均剃发梳辫,一袭袍褂。帝制被推翻后,民国政府发出《剪辫通令》,280多年的辫发陋习终于废除。1912年,北洋政府仿照西方各国服饰,颁布了《服制条例》,规定了男女礼服的式样。男子礼服分大礼服、常礼服两种,其中除常礼服的一种为中国的长衫、马褂外,其余均采用西式礼服式样。但西式礼服并不切合中国国情,所以民国初年的男子服饰,主要是长衫、马褂。

学生装的流行与清末民初大批青年出国留学有关。这种服装实际也是一种西装,只是形制比较简便,一般不用翻领,只有一条窄而低的狭领,穿时用纽扣紧,所以也无需用领带、领结等作为装饰,衣服的正面下方,左右各缀一只暗袋,左侧胸前还缀有一只明袋。穿这种服装,能给人一种精神和庄重的感觉,因此,这种服装得到不少知识分子及青年学生的偏爱。

“中山装”是孙中山改造英国式猎装而制定的,与学生装有些类似。20年代末,国民政府重新颁布了《服制条例》,常服仍为长衫、马褂;礼服则为中山装。还规定,夏季用白色,春、秋、冬季用黑色。于是,穿中山装的人日渐增多。

西方文化对中国服饰影响的突出表现是西装的流行。尤其是上海社会上穿西装的男子极多,其中有学生、教师、公司洋行和大机关的办事员等。同时各类新式的时装公司也蓬勃兴起。

服装的变化也引起了鞋、帽的变化。当时的圆顶宽檐礼帽、鸭舌帽、白帆布圆形阔边遮阳帽以及丝袜、皮鞋等，就是为与服装配套而流行的。

民国初年，妇女服装一般保持着上衣下裙的形式，随着海外贸易日渐发展，羽纱、呢绒、洋绸、花布等外国衣料及各种外国服装源源输入，传统的服饰开始有所变化并日趋华丽，出现了不少奇异服装。经过一个时期的演变，从20年代开始，社会流行起一种既融合我国传统服饰特点，又吸收了西方服装优点的服式——旗袍。20年代初，旗袍刚开始普及时，其样式与清代旗装没有多大差别，但不久，就有了明显的改变，如减短长度、收紧腰身、缩小袖口等。此后，又在欧美时装的影响下，经历了无数次变化，如衣的长短、领的高低和有无、开叉的高低、袖的长短和宽窄、衣襟的开法等等，尤其是大都市中的摩登女郎、交际名媛、影剧明星等，在旗袍式样上刻定标新立异，大大促进了它的变化和发展。30年代，旗袍已极为盛行，并完全脱离了原来的形式，演变成一种具有独特风格的女子服装样式。自那时起，旗袍几乎成了中国妇女的标准服装，民间妇女、学生、工人，达官显贵的太太都在穿着。

民国时期，女子的发饰也经历了一系列变化。20年代流行剪发，女子剪发后，一般多用缎带束发，也有用珠翠宝石做成各种发箍套在头上。30年代，烫发传入中国，大都市妇女的发饰大多模仿西式，有的还把头发染成红、黄、棕、褐等不同颜色，以此引为时髦。

当时的时髦女子还喜欢佩戴各种饰物，如项链、耳环、手镯、戒指、胸针等，外出时，一般还拎着小巧玲珑的提包及制作精致的布伞，戴首饰时还有一定要求，特别是上层妇女，其手镯、戒

指、耳环等，在质地、款式、色彩上都必须配套。

中国的饮食，尤其是汉民族，自进入农业社会以来，都是以植物性食物为主食，米、面是其中的两大类。传统的米面食品主要有米饭、米粥、面条、馒头、糕、饼、粽子、饺子等，民国时期，就大部分地区和大多数人来说，这种以粮食为主食的传统仍被保持着，米面食品是人们的主要食品。

谈起中国的菜肴可谓品种繁多、口味精美，举世闻名。我国不同风味的名菜有五千余种，花色品种在万种以上，其中以鲁、川、苏、粤四大菜系尤为著名。鲁菜为北方菜的代表，其特点是清香、鲜嫩、味纯，讲究清汤和奶汤的调制。川菜素有“一菜一格，百菜百味”之说，其特点是麻辣、鱼香、味淳、注重调味。苏菜以炖、炯、烧、煨、炒著名，重于酥烂、鲜香。粤菜，制作精巧，讲究鲜、嫩、爽、滑，更有花色繁多、美观新颖的特点。民国时期的中菜基本上保持了各菜系的传统特色，沿袭传统的名菜佳肴。不过，也出现了一些新的现象：由于交通变得便利，一些大城市中往往并存着南北各大菜系，有的还根据当地的口味有所更新和创造。

最集中地反映传统饮食习俗的是中国的筵席，它不仅荟萃了各种名菜，而且融进了许多“礼”的内容。近代以来，中国的筵席大致可分七等：烧烤席、燕菜席、鱼翅席、鱼辰席、海参席、蛏干席、三丝席（鸡丝、火腿丝、肉丝）。其中最高一级的烧烤席，又称满汉大席。各地的满汉大席除进食程序和主菜基本一致外，菜点的品种，数量均不尽相同，多者达 182 种，少者也有 64 种。因此进餐过程很长，有的甚至要分几天才能吃完。因其过分奢侈，民国初年以后，满汉大席就逐渐为燕翅席（以燕窝、鱼翅为大菜）、鸭翅席（以鱼翅、鸭子为大菜）、海参席所替代。

在传统饮食文化继续存在的同时，包括日本料理和西餐在

内的外国饮食文化以前所未有的规模传入中国，使传统饮食发生了一系列变化。

民国以来，中国社会文化有了前所未有的变化，中国的住宅民居在传统样式延续存在的同时，演变或萌生出一系列在结构材料、布局造型、功能装饰等方面与老式民居不同的新型住宅，中国人尤其是城市居民的“住”，发生了引入注目的变化。

前清时期，遍布中国城乡的住宅建筑，几乎都是木构架体系，而且大多数是延续了两千年的四合院或三合院等院落住宅。四合院以明清时的北京最为典型。通常房屋没有外向的门窗，大门设在院墙的东南角，开门迎面一堵影壁遮挡视线，使外人无从窥见内院，院内房屋有严格的等级区别，座北朝南的正房为一家之长所居，东西两侧的厢房为晚辈起居处，朝北的倒座房则为客厅、客房、门房。正规的四合院又在正房与倒座间设置一道中门院墙，使院子一分为二，前院客人可到，内院非请勿入。在浙江、皖南一带则流行一种三面绕房，正面门墙的三合院，正房三间，一层或多层，两侧厢房，高大墙垣包围形成狭小的庭院，俗称天井。传统院落住宅居民出入有可供车马、舟轿通行泊驻的小巷、船坞，饮水或救火则有院内水井或盛“天落水”、河水的水缸，院内栽植花木，陈设鱼缸、盆景、鸟笼，以供遮阳欣赏。

总之，传统院落住宅，以其规矩的主次正偏排列和严实封闭的空间隔断，适应了古代宗法家族制度和上下尊卑有序的伦理关系的需要。它既使人产生凝聚归属与安全稳定之感，又反映了古人对外隔绝、自成天地的封闭保守心态。

这里所讲的四合院、三合院是一种极为典型的住宅。其实，在近代城市居住建筑中，人们建造最多的是居住大院和里弄住宅两种类型。

居住大院多分布在中国北方城市，一般是在四合院基础上加以扩大，成为一种十几户或几十户集中式住宅。

里弄住宅多分布在南方的大中城市，这是一种采用欧洲联列样式的住宅形式，一般将原先的三合院式单体建筑加以横向联排，高度密集而成，它先后经历了木板房屋、石库门和广式住宅、新式里弄住宅、花园式和公寓式住宅等不同发展时期。

石库门里弄住宅可谓是典型的中西结合式住宅。其总体布置采用了欧洲联排式格局，单体平而，其结构则脱胎于传统的三合院。住宅正面是高大的门墙，原先的门棟改为石库门，黑漆板门，金黄铜环，条石门框，砖雕门额，显得牢固安全。宅内前院改成天井，天井左右为厢房，主屋正中为客堂间，客堂与大门同在一条中轴线上。客堂用白漆屏门分成前后两间，前间会客，后间用餐。餐室后为楼梯，楼梯间外又有一小天井，可通宅后的单层灶间，俗称灶披间。与传统三合院不同的是东西厢房在正面门墙上开设了外而向的窗户。

广式里弄顾名思义是一种外观类似广东城市旧宅的房屋，一般三四户合用一幢，二层低矮，单开间毗连成行列式，正面无门墙天井，木板墙身，底层开双扇板门，房间有外向支摘窗或门窗，后有楼梯间和单层灶披间。这类住宅较适宜沿街而作店铺，形成前店后宅、下铺上居的格局。

民国时，由于城市人口继续膨胀和住宅严重匮乏，特别是社会上出现了传统大家庭解体、小家庭分居的新潮，迫切需要面积布局更紧凑，层次密度更高的新式住宅。上海陆续出现了一批新式石库门里弄住宅，也就是将原来的三间两厢紧缩为单开间或双间一厢的联立式，平面增加了后厢房，正面上出现了前厢房阳台，及灶间的亭子间、晒台等。与此同时，上海的商业街上出现

了一种新广式里弄住宅，即将旧式的板墙改为砖墙，二层用预制水泥挑出铁栏杆阳台，并装有落地玻璃门窗。为充分利用空间，灶间上也有低矮的亭子间和晒台，有的甚至在二层上搭建四层，在屋顶开设“老虎天窗”，俗称“假三层”。

就在普通百姓为争夺生存空间而摩擦争吵，中产阶级则追求安静、卫生和独门独户的居住环境，资产阶级则进一步要求能有进出小汽车的通道以及车库。20、30年代间，上海在一些越界筑路地段逐渐建造起一批新式里弄宅。它的外观与石库门住宅有明显不同，弄口改门洞为门阙式，过街楼少见，弄堂宽敞，总弄支弄区分明显，单体取消高墙天井，代之以矮墙、小花园，院有小铁门，客堂改为起居式，层高三层，二楼以上为卧室，多有阳台和落地门窗。

20年代后期，国内一些军阀、官僚和大资本家在上海、天津、南京等大城市建造了许多仿欧洲古典式、乡村别墅式、英国式或西班牙式的独院式高级住宅。其美丽、现代、舒适不再一一描述。

民国时期的“行”从人抬的轿子、人力车到机动的电车、汽车，呈现了一个新、旧文化交替的过程。

轿子在中国古代是一种普遍使用的重要代步工具。但在国民初年以后，除了在一部分地区以及一些特殊的场合，如传统婚礼中继续使用外，逐渐被淘汰了。

替代轿子而盛行一时的是从西方传入的马车。最初坐马车的多是外国人，后来中国的达官显宦、富商大贾也多自备马车。马车有四轮、双轮之分。四轮马车有敞篷的，也有轿式的，车中设备很完美，配着晶莹的玻璃窗，外加浅碧色窗帷，两旁还有插绢花的瓷瓶，双轮马车较为精致小巧，装有橡皮轮，非常轻便，大都

敞篷，适用于春秋季节。马车在民国前期虽很时髦，但30年代后，坐马车的人就很少了，民国时期，使用范围最广、时间最长、成为城市中主要交通工具的是人力车。

人力车是一种弹性车轮、钢片弹簧悬挂装置、木制车厢，前有辕杆，以人力挽行的载客车。它源自日本，故又称“东洋车”，传入中国后，北方称“洋车”、“胶皮”，上海因其车座都漆黄色，称“黄包车”。最早的日本人力车，两轮高大，且是木制的，外裹铁圈，行时辘子作响，震动很大。车座也较宽，可坐两人，后因男女并坐，被认为有碍风化，遂改小车身，只容一人。以后又改进为橡皮轮，行时就较平稳了。当时人力车必须安装铜喇叭、脚铃和车灯。人力车一般分包月、散坐两种。包月车是有钱人家自买，长雇车夫。散座车是沿街兜揽生意，供人雇唤。民国时期，中国城市中人力车数量极多，仅上海一地就有大小车行数千家，各车行有车数辆至上百辆不等。

以后，电车、汽车的出现则代表了中国交通工具的重大进步，中国的有轨电车是20世纪初从欧洲传入的，中国最早出现汽车的地方是上海。

中国古代有一种统一的结婚仪式，称“六礼”。它大概起于周代，实行于汉代，其后或存或废，历代都有变更。1911年辛亥革命前后，各地婚嫁礼仪仍很繁琐，铺张浪费更甚。“五四”运动（1919年）以后，社会上虽提倡新式结婚，且新式结婚已屡次出现，并进而出现集体结婚等情形，但总的来说仍以旧式婚礼为主。民国时期旧式结婚的程序一般为8项：

- (一)请庚：男家向女家介绍，女家如同意，则送庚帖至男家；
- (二)探问：探问两家境况及人品，探问不足则继之以卜筮；
- (三)定亲：择吉日，男家以首饰、茶叶、果子、礼帖送女家，女

家并还帖及喜糕；

(四)报期：报知结婚时日；

(五)行盘：婚前数十日或一二日，男家将说定的首饰、衣服、礼服及银币等送至女宅，女方还以新郎礼帽、礼鞋及喜糕。

(六)妆奁：结婚前一日，女宅所办的妆奁必须送到男家。妆奁的内容要看女家的财富而定。

(七)迎娶：结婚之日，男方用执事花轿或马车等迎新娘，轿至女宅，女方必索银若干，名曰门包，否则花轿不得入门。轿入门后，新娘穿礼服、披红纱，哭着由阿弟扶上轿。

(八)结婚：轿回宅，新郎着礼服，喜娘引新娘出轿与郎并立，连新丝长巾、点花烛、奏乐、唱礼。新郎新娘由礼媒以及引礼的人引导，拜天地、拜祖先、拜高堂，然后被亲友们送入洞房。有的先在洞房中与同辈亲友见面，第二天才正式拜见男家的亲戚尊长。

民国时期的所谓新式结婚，主要指 20 世纪 30 年代流行过的文明结婚或自由结婚，即无媒妁之言，男女双方相识或经人介绍认识后，经过一段时间的恋爱，并经双方家长同意而成婚。

新式结婚不一定举行订婚仪式，但聘礼是不能少的。此时聘礼也由实物改为用现金或首饰代替。婚礼有主婚人、介绍人、证婚人参加，他们都要在结婚证书上盖章。婚礼上新郎新娘要交换戒指等信物，接着举行酒宴，酒宴完毕才入洞房，入洞房后的婚俗各地也有许多不同。有的双双对坐吃新娘圆（汤圆），有的喝交杯酒。新娘入洞房时，抬子孙桶的人念着吉语将子孙桶抬入，新郎当场发红包给抬子孙桶的人。闹洞房在各地都十分普遍，但形式也是多种多样。象浙江水康的风俗就很特别。他们并不捉弄新娘新郎本人，而是偷他们的东西，偷出来后在房中燃放鞭炮，惊醒新人，大家欢呼，庆祝成功，次日便要新人以糕饼取赎。

中国的葬俗也是各有不同，葬式就有火葬、土葬、天葬、塔葬等。民国时期，土葬为主。随着近代式公墓及殡仪馆的出现，将死者火化后装入骨灰盒或土葬或为家属保管的情况，在大都市中亦非罕见。

土葬的礼仪程序，一般有以下几个步骤。

(一)停尸，一般说来人死后，要为死者洗尸，穿上新衣(老者穿寿衣)。男性死者遗体通常移至正厅或大厅的床上，女性死者遗体移到内寝的床上。这种床用一块松木板横在条凳上搭成。遗体旁要点一盏灯，安上纸制的临时牌位，旁边不断焚烧纸钱，算是为死者引上黄泉之路。如死者信佛，要集合同教大声地念佛经。死者家人还要守灵一段时日。以上丧仪，自周代起实行至民国，差别很小，在城市中，由于不少死者是在医院咽气的，死者通常由家人与至亲等送入医院的太平间，然后由殡仪馆派人用丧车将遗体转入停尸间，故而省去了停尸期间的许多礼仪，哭泣守灵的习俗也因之缺乏进行的条件。

(二)讣告，就是报丧的意思。

(三)吊唁、入殡。在大都市里，通常由殡仪馆代办丧事，礼节也比较简单。有名望的人，通常先有人组成治丧委员会为死者治丧。入殡时，死者生前最喜爱的物件和用过的物件，要随棺入葬。人殓时死者的亲属必须在场。盖棺时，孝子、家属通常看死者最后一面，哭成一团。大殓完毕，随即发引安葬。

(四)出殡，是举行葬礼的意思。出殡当天，死者的亲友都来参加，丧主托着死者的神主牌，走在棺木前面。抬棺木的人数通常是4人或8人，排场人家有用16杠或24杠或36杠分二排抬行，葬礼的行列，如是旧式的葬礼，包括全猪全羊、开路神、草龙、铭旗、孝灯、鼓乐队、铭旌、礼生轿、大牌执事、凉伞、点主官、香

亭、花车、各式鼓乐队、和尚道士，然后是灵柩，最后是遗族行列和参加葬礼的亲友等。

(五)安葬，即将灵柩埋入预先挖好的墓穴内。在丧居期间，丧家近亲须穿不同等级的孝服。孝服的质料，因之与遗族的亲疏远近而不同。麻布孝服是死者的儿子、儿媳、女儿、长孙穿的。已出嫁的女儿，要改穿用苎麻布做的孝服。在中国古代社会，白色代表悲哀。民国时，办丧事用白色仍很普遍，但也有改黑色服装为丧服和佩戴黑纱的(男子左臂佩黑纱，女子胸际缀黑纱结)。

岁时礼仪，是一种极其复杂的社会文化现象。一般是指一年之中，随着时序、节令的变化，在人们生活中所形成的不同的礼俗事象和传承。中国的岁时礼俗丰富广泛，主要为时令礼俗和社会生活习惯。许多岁时礼俗，由于人们对其内容的不断丰富，变为传统的节日。如春节、清明、端午、中秋等已经成为全民族的节日。辛亥革命后，一些岁时礼俗逐渐染上了近代文明的特点，封建性减弱，近代感增强。但有些旧俗仍在继续，因而形成旧俗中有新的因素，新俗中又有旧的表现形式的状况。

中华民国诞生于1911年11月13日。孙中山在南京就任临时大总统时，即依各省代表会“改正朔，用阳历”的决议，正式改用阳历，宣布民国诞生日为民国元年元旦。自此，从汉到清的二千一百多年中，历代奉为重要节日的元旦因历法改变而提前于公历1月1日庆贺。

农历正月初一，从周秦以来，一直被人们奉为辞旧迎新的重要节日。人们通过这个节日，表达对新的一年的美好愿望，因而有许多禁忌，也有许多祈求。在汉族地区，一过腊八，年事活动就逐渐展开，直至正月十五过后，春节才算结束。这期间，几乎每天都有一定的礼俗，而且各地也有不同。以北京为例，腊月二十三

日送灶，民间称“过小年”。北京俗曲《门神灶》中写道：“年年有个家家忙，二十三日祭灶土。当中摆上一桌供，两边配上两碟糖。黑豆干草一碗水，炉内焚上一股香。当家的过来忙祝贺，祝贺那灶王爷降了吉祥。”这首俗曲描写了旧时北京家家祭灶的真实情景。供桌上摆饼、糕、黍、枣、栗子、核桃、炒豆等。两碟糖是关东糖，其形如瓜、藕，因专为祭灶而做，故又叫灶糖。黑豆、干草、一碗水，不是祭灶君，而是祭灶君之马。相传腊月二十三日，在人间呆了一年的灶君，这一天要骑马上天，向玉皇大帝言人间善恶。祭关东糖，为的是粘住他的嘴，好隐恶扬善，故灶上有对联曰：“上天言好事，下界保平安。”

至大年三十再把灶君迎来，灶间裱贴新灶君像。除夕，是准备过年的高潮。首先是“扫房”，迎接诸神下界，扫除秽气、晦气、穷气，这一天春联、灶码、挂钱、香蜡、供品要备齐，还要赶做年糕、面食、年菜。除夕的主要活动是守岁。这一天晚上，一家人团聚在一起，闲话旧岁，展望来年，终夜不眠，以待天明，借以寄托对往日的留恋，又表示迎新之意。除夕还要在门前贴对联，千门万户，焕然一新，增添了节日气氛。春联历史悠久，大约两千年前就流行开了，原是由迷信兴起，为了消灾祈福，刻咒语于桃木上，除夕挂于门前，又称桃符，后逐渐发展为春联。春联因为是表示喜庆，用纸也很讲究，一般都用红纸，旧时，老百姓大都要请人写或买春联来贴。所以，一进入腊月，文人墨客、塾师学究，就在通街巷口，摆摊书写，随写随卖。有的还挂起各种招牌，如“书春墨庄”、“借纸学书”或“点染年华”等。除夕的晚餐为“团圆饭”，饺子是“团圆饭”中必不可少的食品。旧时，北京是在除夕子时即半夜十二点吃。饺子在古代叫“馄饨”、“扁食”，大约在南北朝时问世，新疆出土的唐代饺子，已与今天的饺子一样。明朝时就开始流行

除夕夜时吃饺子，取“更岁交子”之意。从此，饺子就有了正式名称。

正月初一是从半夜子时算起的，子时一到，则祀神开始，谓之“接神（喜神或财神）”。初一这天主要活动是拜年。初二要祭财神，当晚还要吃馄饨，谓之元宝汤。初三有擅寺打鬼，初五称为破五；初六送神后，新嫁女子也要回娘家。从初六起，琉璃厂开市，琉璃厂成为北京倾城出动的年节活动。至初七初八，西庙护国寺市开，初九初十东庙隆福寺市开。所谓开庙之日，就是开市之日，百货云集，还有各种游艺杂耍，卜字等等。

农历正月十五日是传统的元宵节，又称上元节，一般称灯节。北京过元宵节，是从初八上灯，十八日方才结束，十五日这天叫正节。元宵挂灯由来已久。汉明帝时，佛教传入中国。为了提倡佛教，明帝命令百姓元宵放灯，以示对佛的尊敬。传至唐朝，遂成为民间传统节日。北京灯节在那时已远近闻名，孟浩然在北京观灯时，写下了“蔚门看火树，疑是烛龙燃”的诗句。古代没有电灯，元宵节时，有名的老铺子精心特制各种灯，并以此招引顾客。古时灯的种类极多，有绢灯、纱灯、琉璃灯、纸灯、羊角灯及麦秸、通草灯；灯上的绘画有各种花草、虫、鱼、山水、鸟兽等。有的还把人物做成纸型，装在灯内，供热气上升，使之自动旋转，称走马灯。最为新奇的是冰灯，它是用冰雕琢成人物、花鸟、虫兽等，并以药固之，不易融化，玲珑剔透，晶莹闪亮。灯节还有猜谜语的习俗，谓之灯谜，琉璃厂以灯谜典博著称。上自经文、下及词典，故特别吸引文人墨客。元宵节吃元宵必不可少。元宵又叫汤圆，最早是作为元宵之夜的一种点心。唐开元间，“天下元夕灯火广陵为盛”，当地有“家制米圆相铛，即呼之为元宵”，米圆即汤圆。十五月圆，吃汤圆，取团圆之意，故成为上元节必须吃的食品。

十五过后，北京最大的节日为燕九节，在正月十九，至此，北京旧历年节期间的主要习俗活动，就告一段落。北京春节礼俗具有代表性，自辛亥以后，内容上没有大的变化，但形式倒是简略了许多，象贺年就慢慢简化为名片投递。闹元宵，历来十分热闹，由于民生凋蔽，无娱乐而言。与北京相比，上海、天津因受西方文化影响较大，对一些传统礼俗较为淡漠。

清明扫墓、踏青、吃青米团的习俗，是较为稳定的礼俗。我国自春秋时代起就有墓祭的习俗，至隋唐时正式形成一种祭祀制度，自此沿习下来，至民国时，政府规定每年4月5日为中华民族扫墓节。

农历五月初五的端午节，是纪念屈原投江，用竹筒贮米，投之祭水，后改用粽子。端午节的另一习俗是举行“龙舟竞渡”。到了民国，划龙船已成为地方政府定期实施的一种运动节目，但由于战争的频繁，这个活动往往不能进行。

每年农历七月初七是乞巧节，又名七夕，是妇女的节日。妇女们于此日纷纷聚会乞巧。传说中牛郎织女一年一度相会于这一天，又构成七夕于瓜下听织女哭泣的习俗。民国时，因男女婚恋方式受到西方文明的影响，故有人提倡七月七日为情人节。

农历七月十五日为中元节，又叫七月半。佛教于这一天发起盂兰盆会，祭吊孤魂。民间也往往在大门前烧焚纸钱，普度孤魂野鬼，或在墓地、祖宗神位前祭祖。

农历八月十五日的中秋节是民间一家团圆的佳节。与除夕一样，历来为人们所重视。每年此日，出嫁之女必归夫家团聚，聚吃月饼，拜月、赏月。圆的月饼，义取其团圆，象征天空中的满月。在农村，这一节日还含有庆丰收的意思。解放前，在北京，中秋节前，满街都是卖“兔儿爷”的。早在晋朝，傅咸在《拟天问》中有：

“月中何所有？玉兔捣药”的记述。此后，玉兔成了月亮的代称，各种“兔儿爷”也就应运而生。有画在纸上的，有泥塑的，有兔头人身的，有穿甲胄背插令旗的将军，有翩翩起舞的歌会，有挑挑担的小贩等等。节日前，各种各样的兔儿爷，充斥市场，真是“一双玉兔满人间”。

每年农历九月初九是重阳节，民国时为登高、饮菊花酒或赏菊的日子。由于近世崇尚运动之风的影响，这一日逐渐成为鼓励人们做登山运动的节日了。九月九日，正值菊花怒放，赏菊也成了重阳节的乐事。有的养菊人家把菊花摆成塔形，有的组成“吉祥”字样，邀请亲友赏菊，饮菊花酒，吃重阳花糕。

民国时期的文化娱乐也可谓包罗万象，从电影、文明戏的引入到街头小摊游艺，难以枚举。这里仅选几则独特而有代表性的例子。

老百姓常说，“开门七件事，油盐柴米酱醋茶”，茶在中国群众生活中是必不可少的。民国时期各地的茶馆、茶寮、茶楼、茶园星罗棋布，深入乡镇。茶馆是人们的娱乐享受场所，各地茶馆的格局和情调各有不同。作家老舍笔下的茶馆是一种北方茶馆的典型：高方桌、长板凳，茶以壶泡、一水一收费；南方的茶馆以广州为例，旧称茶居，台面方圆皆有，靠北座椅，并以供应自制精美饼饵著名；四川成都则代表了西南的风格，那里的茶馆有“三多”之说，即闲人多、茶馆多、厕所多，成都茶馆以建筑形式而闻名，讲究古色古香，坐饮舒服，茶具则是赫赫有名的“盖碗儿”，由茶盖子、茶碗、茶船子三件组成一套。民国时茶馆兼有多种功能，可以称它为工商业行会的“办公室”，也可叫帮会组织的“公堂”和“联络部”，它便有“文化娱乐俱乐部”的功能。在茶馆中，演出各类戏曲；各种爱好的人也可定期聚于某一茶馆，同时，茶馆又是

各色小贩的聚拢地。

解放前的上海的文化娱乐活动是极为丰富的，除了做为中国当时第一大都市，各种外来文化娱乐在上流社会中流行外，老百姓的民间娱乐也很多，尤其是上海老城厢，那时的文化娱乐活动是伴随岁时节会而开展的，群众面广、吸引力强，可以说是旧时上海民间、民俗文化的集中展示中心，在老城厢内有上海最早的戏院，最有名的茶室和茶楼书场，等等。

老城厢内的老城隍庙，在清同治光绪年间的文化娱乐活动已相当活跃和丰富多彩。每年农历春节是其第一个高潮，耍猴、唱卖梨膏糖、演木偶戏、唱滩簧、簾圈掷套泥娃娃、舞枪弄棒卖伤膏药、戴着假面具扮财神爷、演奏江南丝竹……各种玩耍，杂耍充斥大街小巷，说书、演戏排满书场戏院。

正月十五元宵节前后，老城隍庙大小店铺、住户居民，张挂起制作精巧、式样繁多的灯彩。豫园内的四美轩茶室，得月楼箋扇店等茶楼、店铺，还在灯彩下悬挂灯谜，邀游人猜射。更为热闹的是大街上举行的“文灯”和“武灯”表演。“文灯”表演队伍，以江南丝竹为前导，后面跟着手提的五彩纸镂花巧扎而成伞状的各色灯彩——凉伞灯。“武灯”表演队伍，以节奏强烈的锣鼓开导，后面跟着舞龙灯、调狮子的队伍，龙灯分为金龙、青龙、白龙，其长度为13节、9节两种。舞龙灯人身穿与龙同色的紧身衣裤，边行进，边翻滚，情绪热烈。狮子以青布和染色麻丝制成，有两人隐伏其中，一为狮头，一为狮尾。前有一人持叉，叉上置一布球，忽上忽下，调诱狮子抢夺，灵活多变，煞是好看。

耍狮子这种民间习俗流行全国各地，虽然大致相同，但各地又各具特色。每当有较大型的群众性庆典、娱乐活动，随着欢快的锣鼓，就必有一对或数对狮子出场做精彩的表演。陕西狮子舞

是北方狮子舞较具代表性的，其特点的形成，大概有一千多年的历史，据史料记载在汉代章帝时，大月氏以狮进贡，以后两年不断，轰动长安。于是由喜爱而逐渐模拟狮子动作作戏，这便是狮子舞的开始。到了唐代，陕西狮舞的格局已初步形成，狮子也由简单模拟发展为两人舞一狮，一人操头，一人操尾。狮子共有五头，穿不同颜色的狮衣；另有两人扮两名武士同时逗引五头狮子作各种舞姿、动作，且相互配合，和谐成五方阵，并有轻快的锣鼓音乐伴奏。现代陕西各地所玩的狮子，大小和真狮相似，头大如钟，眼如铜铃，颈项下串有小铜铃，舞起来叮当有声。狮衣长一米有余，多为红色以图吉祥，另有黄、绿色。舞狮者有两人配合，另有一人作武士状持彩球作引导。狮子还有雌雄之分，大狮、狮娃之分，狮舞中又有单狮舞、群狮舞之分。在狮舞中最吸引人的要数狮子上楼台、过天桥、出洞、下山、滚球等，这些都需要舞狮者密切配合，一起跌扑、翻滚、跳跃，必须有训练有素的腿功、腰功作基础，更要有敏锐的反应、灵活的步法，可以说这不仅仅是一种舞蹈艺术，更是一种体育硬功了。

看过了黄土高坡上热火朝天的狮舞，我们再回来看看上海老城隍庙的花会，农历四月中旬，豫园（民国时称作西园）举行一年一度的兰花会。这个会是由老城隍庙行会组织主持，参加兰花会的除园艺家、花农外，还有工商业主和士绅，展出他们秘密栽培的各种兰花，仅品种就多达 1000 余种。有的兰花以香味为主，有的以色彩领先，有的形态为重，有的是三者兼有，还配上各式盆景。由兰花会行会推选出花卉专家，组成评委会、品评参展的每盆兰花，其中前三名，授以状元、探花、榜眼称号，并对获奖者给予彩金或绢匹奖励，兰花会会期 3 天，吸引了众多的人。这期间，老城隍庙的店铺和摊贩，几乎通宵服务，出售各式花卉和千

奇百怪的玩具，仕女们还爱佩戴兰花自娱。一些民间剪纸艺人，还剪出各式兰花出售；一些卖饴糖的小摊，也用饴糖捏出各种糖兰花来凑热闹。

除此之外，每年农历正月初三，在内园有梅花会；六月初六，有晒袍会；九月中旬在西园有菊花会；九月初九，在西园大假山举行登高会等等。总之，昔日的老城隍庙一年四季热热闹闹，是老上海文娱活动的中心场所。

2. 日本 文化的大众化

通过第一次世界大战，日本资本主义取得了空前的发展，在社会生活中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在文化、习俗方面也表现出巨大变化。其显著的特点是大众文化的出现。

首先出现了一个庞大的知识阶层。在日俄战争之后，日本义务教育的入学率就已超过 97%，几乎所有的人都能够读书识字，在 1919 年以后，又进一步大大地扩充了高等教育机构，接受高等教育的学生人数从以前的数千人增加到数万人。这成为新文化进一步迅速普及的必要条件，生活习惯也在大众文化的氛围中有了极大的改观，形成了以城市生活为中心，融合日本传统文化的生活习俗。

日本的报纸在明治时代中期以前，带有浓厚的党派色彩。但后来这种色彩逐渐消失，表面上开始采取无党派的立场，迅速地扩大了发行份数。到大正末期，《大阪朝日新闻》和《大阪每日新闻》的发行份数均达到了 100 万份以上。《中央公论》、《改造》等综合评论性的杂志发展起来，周刊杂志也开始发行。进入昭和时代以后，被称为“一元本”的定价为 1 日元左右的各种全集以及

称作文库版的小型书籍，因价格低廉而大量出版，一些大众娱乐性杂志也发展起来，其中还出现了象《国王》那样发行超过 100 万份的杂志。

1925 年(大正 14 年)，在东京，大阪开始了无线电广播，一年之后，东京的收听人数达 20 万。以后，由于全国的广播网臻于完备，听众范围扩大，1944 年(昭和 19 年)收听率达 90%。在明治时代开始引进的电影，从大正时代起，观众人数也飞速增加，通过影像传播信息的作用增大了。留声机也是从明治时代起引进的，第一次世界大战后开始大量出售唱片，与此同时，流行歌曲也开始在全国盛行。

“一战”后的日本，文化就这样迅速地普及，实现了大众化。

文学作品的读者也扩大了，涌现了不少新的作家。另外，随着报纸与杂志的发展，与纯文学不同的大众小说逐渐赢得了大批的读者。

在戏剧领域，歌舞伎和新派剧的观众也扩大了，开始举办大规模的演出。

日本的歌舞伎和中国的京剧一样，都是举世无双的古装戏剧。有关歌舞伎的最早记录见于江户时代初期的 1603 年，最初的演员为出云大社巫女，阿园女艺人，以及茶室、澡堂的沦落女子。她们在祭祀场合出现，表演男女缠绵的私情。幕府认为有伤风化，并且与当时盛行的佛教教义相抵触，1629 年下令禁止女子演出，全部改为男演员。接着又于 1651—1652 年，全部禁演。然而，由于观众喜欢，要求恢复的呼声强烈。1653 年又允许男扮女装的歌舞伎重新登台，但颁布了诸多的清规戒律。

经过几次禁令，促使歌舞伎向真正戏剧的方向发展。逐渐在表演武打、叙事、旦角艺术上都有了新的建树，歌舞伎完善了其

基本演技，形成了一个完整的艺术。

歌舞伎有其独特的表演方式和艺术特色，最大的特点莫过于“花道”——演员出场的通道，它是穿过观众席，与舞台成直角，同舞台一样高的一个通道，是舞台的一部分，不论出场和退场，都得通过花道上下。离花道近的观众伸手便可摸到演员。

歌舞伎还很“慢”，要想自始至终地看一场表演，就得在剧场内用餐，所以不少日本人还把欣赏歌舞伎当作一次很好的社交活动。

“转台”是歌舞伎的另一大特点，早在 200 多年前，因道具复杂，剧目时间长，日本人就开始在长方形舞台中央安装转台，这样可以不闭幕，在观众面前迅速改换场景，取得特殊效果，并且节省了时间。

在日俄战争后兴起的近代剧方面，小山内薰于 1924 年（大正 13 年）在东京创建了筑地小剧场，在知识阶层中增加了话剧爱好者。

日本在大正时代，特别是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后，生活方式也以城市为中心发生了巨大的变化，欧美文化的影响显著增加。

首先，西服得到了普及，1868 年的明治维新之前，日本人都穿其传统服装和服。明治维新之后，日本政府实行开放政策，大量吸取欧美文化，穿西服的人逐渐多起来。“一战”以后，西服在日本城乡已经普及，在日常生活中，日本人一般都穿西服，但在节日、纪念日、毕业典礼、结婚典礼，以及祝贺儿童成长的“七五三”仪式等隆重场合，人们仍穿和服，而且，一般职工们每天下班回到家中以后，也喜欢穿和服，这使他们感到宽松、舒适和随便。

“一战”以后在政府机关及大企业中，砖石结构和钢筋混凝土的建筑增多，即使是一般家庭，将一部分房屋建成西式房间的

住宅也屡见不鲜。

日本人的住宅在各个时代有其不同的特色。日本人最初的住宅是新石器时代的“竖穴”，即挖一个直径五六米，深度为三十厘米到一米左右的竖穴，在四个角上竖起柱子，用树枝、野草搭起顶篷。农耕时代到来后，贫富差别产生，有钱人不再住竖穴而是在地面上立起柱子，盖上屋顶，在屋子里铺上略高一点的地板，当时称为“高床住宅”。其优点在于防湿、防暑，便于储藏谷物，成为日本后来住宅的基础。

到奈良时代，与大陆各国的交往频繁起来，佛教从中国传入日本。日本人开始兴建寺院，本国的木匠和烧瓦匠应运而生，日本的住宅开始有了极大的发展。在原有的“高床住宅”的基础上，贵族们营造举行佛教法令的大型场所，平时用屏风等物隔开，可派作各种用场。

平安时代，宫殿式的住宅又成为贵族们的追求。这种住宅以宫殿为中心，在东、西、北三个方向建造对称房屋，供家属们居住，同时侍从和雇佣人员也有相应的住处，住宅的等级化更趋明显。贵族住宅的屋顶，多铺名贵的桧树皮，一般老百姓铺木板，贫贱者只有铺草。

镰仓时代，武士大规模兴起，出现了武士风度的宅第，为了防御外来侵略者，其特点是筑高墙，挖壕沟。有钱有势的武士又在宅院内建造了谷物仓库、武器仓，以及加工作坊等。由于房屋的增多，采光技术有所提高，出现了拉窗、木板遮雨窗。

室町时代，随着生活和文化水准的提高，对住宅自然有了更高的要求。在武士住宅的基础上，主人的居室和客厅内开始铺放榻榻米，住宅内增设书院、置板棚等。这种住宅被称为书院建筑。

江户时代，商业发达，一般市民的经济状况有了明显的好

转。在住宅设计上吸收书院式和茶室式住宅的优点，建造出典雅的住宅。也正是在这一时期，出现了二层楼建筑。一楼一般当店铺，二楼则为住宅。

明治时代，尤其是明治维新之后，加强了与西方国家的交往，日本开始出现石造西洋住宅。西洋风格也逐渐渗透到室内装饰品。居室和客厅分开，也是在这一时期。

大正时代，特别是“一战”以后，日本的住宅更是发生了极大的变化，传统的木制结构已有上千年的历史。但是一般木造房屋仅能使用七八十年或更短一些，而且象拉门等附属设备还得不断修理和更换，这可以说是木制结构房屋的一个明显缺陷，加之，日本是世界上火灾最多的国家之一，恐怕与木板房不无关系。此时，钢筋混凝土建筑大量兴起，西方建筑艺术的引进，许多房中不铺地板和榻榻咪，使用椅子、床等家具。

但日本人祖祖辈辈住惯了木制结构的房屋，传统一时难以抹去。再者尽管木房屋有其明显的缺陷，但也有它适应自然环境的优点。日本是地震多发地带，而木制结构的房屋可以抗震，日本属于海洋性气候，木造房屋的窗户面积大，便于通风去湿，而且从经济上考虑，木建筑的造价比钢筋混凝土建筑要低。所以日式西式折衷的住宅便成为日本住宅的一大特色。

与住宅变化相配套，“一战”以后，日本城市中的自来水和煤气都相当普及，给生活带来了巨大的变化，交通、住宅等城市问题也是从这个时候开始被重视起来。

日本的交通工具十分发达。早在1872年日本就从英国引进了第一辆火车，并在英国人指导下修建了第一条（东京的新桥至横滨）铁路。于1891年开设了东北本线等。到明治结束，全国从北海道至九州的大部分地区都通了火车。地铁也逐渐成为大城

市市民最重要的交通工具。尤以东京最为突出。东京的地铁被称为世界之最。1927年，日本就开设了银座线、丸之内线、日比谷线，以后又修建了东西线、千代田线、有乐町线、半藏门线以及都营浅草线、三田线、新宿线等。地下交通十分发达。

日本作为一个注重传统的国家，其生活习俗更是保留了诸多的具有民族性和历史性的东西。文化的大众化趋势也是以发扬、传播传统文化、传统生活习惯为基础的。

服装、住宅在“一战”以后融入了外来的文化，而饮食在50年代以前一直是日本特色。原来普通国民期望的早餐白米饭、酱汤、咸菜，午餐面条、米饭，晚餐米饭、酱汤加以烹肉菜已成为家常便饭。尤其是喜食酱汤和豆腐的习俗一直保留。

很久以来，日本人就将酱汤誉为“母亲的手艺”。酱汤是日本人在酱的基础上发明的一种食品，以酱为主，可根据个人爱好，加上蔬菜、香菇、豆腐以及紫菜等海产。日本入每年平均食用400多杯酱汤，折合成酱约6公斤。关东一带自古代有每天早晨食用酱汤的习惯。

称日本为“豆腐大国”也非言过其实，豆腐原发明于两千多年前的中国，于奈良时代传入日本。日本也称豆腐为“壁”或“白壁”。这是因为豆腐是白色的，表面平滑如墙壁而得名。到江户时代，日本的战乱平息了，农业得到了发展，豆腐也因此被广泛推广，很快在市民中得到了普及，因为日本民族喜欢清淡食品，豆腐便倍受欢迎。而且经过多年的研究实践，豆腐的种类以及包装等技术均有了发展与突破，日本人食用豆腐的量很大，平均每年消费五十多亿块。

日本的传统民俗节日、传统祭日，以及各种现代主义的庆祝活动更是不胜枚举，日本入称1月1日为元旦、元日。日本入一

年有两次“民族大移动”，即回乡返里。一次是迎接新年，一次是过盂兰盆会。按传统习惯，新年人们要回家过团圆年。这其中的习俗极多，如门前的独特装饰，祭神活动，贺年，给压岁钱，参拜神社，以及各种民俗食品，如喝屠苏酒，吃年饭，煮年糕等等。1月15日的成人节，极为隆重，日本视满20岁的男女青年为成人；20岁的青年人那天都积极踊跃地参加成人典礼的活动，特别是女青年都要身着和服。祈年祭是二月中祈祝五谷丰登、国泰民安的祭祀活动。三月的女儿节又称雏人节、桃花节，给女儿们赠送各种各样的人偶是其一大特色。从3月15日开始的“樱花节”会延续到4月15日，此时的日本可谓倾城而出。5月5日是日本的儿童节，每逢这一天，有不少人家都在院子里竖起高高的鲤鱼旗，以此来寄托父母“望子成龙”的心愿。6月进入夏天，日本人传统上一年有两次大扫除，一次是6月，一次是12月。6月过夏扫除，12月过年扫除。7月1日称“富士山开山日”，游人们前往登山游玩，日本人对富士山的崇拜到了无以复加的程度。从文学艺术的内容题材到各种商品的品牌，富士两字无所不在。7月17日的祇园祭极为有名。它本是平安时代的清和天皇为了祛邪除病而举行的一种活动，逐渐流行于全国，祇园是京都一个有名的地方，专门有一剧场，是对外介绍日本传统文化的场所。这个剧场每隔25分钟就换演一个节目，如茶道、花道、能乐等等。8月8日的米祝，是日本冲绳地区的人们为年满88岁的老人举行的庆祝活动。8月15日的盂兰盆日盛况空前，这一活动最早起源于佛教的祭魂，但有的习俗已不同于佛教。1923年9月1日，以东京横滨为中心的关东一带，发生了大地震，随之又发生了火灾，损失极为惨重。后来，每当9月1日，在地震的同一时刻都要举行隆重的慰灵祭典。10月10日被称为爱护眼睛日，是1929

年规定的，目的是为了宣传保护眼睛的重要性，让人注意眼睛的卫生与健康。11月3日是文化节，这一天由天皇出面向在科学、文化、艺术、教育领域里作出了杰出贡献的人授予文化勋章。12月10日至25日，日本人称为“岁暮”，人们在岁暮通常要进行年终馈赠。12月31日是除夕，除夕之夜的钟声要敲108下，据佛教的说法，人有108种烦恼，为了让这种烦恼旧岁消失，所以有了108下钟声。

然而在半个多世纪向外侵略和扩张的过程中——1894—1895年，中日战争；1904—1905年，日俄战争；30年代开始的第二次世界大战，日本逐渐形成了军国主义文化，带有明显的侵略和扩张的色彩。

30年代的流行文化多少反映了这种状况。30年代，整个日本社会都感到了军阀统治的压力，各阶层人士都不满现状，深感痛苦，但又无力反抗，于是便被一种压抑和颓废的情绪所笼罩，充满着哀怨情调的歌曲《酒是泪？还是叹息？》《幕影》等在全国各地流行一时。到大岛三原山火山口去情杀也成了一种时髦，有一年在短短的三个月左右的时间里，竟有360人堕山自杀。男女老幼都热衷于玩弄毫无意义的玩具；女青年为“男装美人”水之江泷子所倾倒、所疯狂。在学校里，学生担心用功读书而被人看作“赤色分子”，所以便奉行“3S”的方针，即到咖啡馆、酒吧间，跳舞厅去追求性，和利用看电影及从事体育活动来消磨时光。

3. 东南亚各国 各具特色

东南亚位于太平洋和印度洋之间，北连中国，南临澳大利亚，地域辽阔。从16~20世纪间，东南亚各地，除泰国之外，均受

到殖民者的压迫，这里记述的国家，除泰国以外，均是“二战”以后才取得独立的。为了读者阅读方便，这里均采用各国独立后的名称，印度支那的三个国家——老挝、柬埔寨、越南，1918—1945年期间，均处于法国的统治之下，政治、经济等社会背景状况有许多类似之处，所以在社会背景方面选取柬埔寨为代表，作为重点叙述。1946年，正值建立马来西亚联盟时，由于新加坡作为一处自由港已经发展起来，其成功靠的是自由贸易，所以，新加坡并未加入联盟，即后来的联邦，而成为一个独立国家，所以，新加坡人的生活习惯作为一个独立的概念应形成于“二战”以后，与本书的历史阶段不符，因此，略去不述。

东南亚盛产各种木材、花果、稻谷、珍禽猛兽、海鲜等，自古以来以香料闻名于世，百年来为世界橡胶、锡矿、石油、椰肉等物产的主要供给地。由于物资丰富，生活并不十分艰辛，所以东南亚人养成的是一种乐天知足的性格，服饰、建筑等方面表现出瑰丽、超脱的色彩。当然，从心理上讲也是受佛教、回教出世思想的长期熏陶。

东南亚民族成份复杂。人类学家分析这里有三大源流：一支是来自北方大陆的蒙古利亚族，一支是从南方海上来的澳大尼西亚，另一支是从印度方面来的各种商人。由于长期通婚，所以在民族成份上表现出不同层次的复杂性。

东南亚还是一个多元文化的地区，自古以来受中国、印度、阿拉伯和欧美四大文化的影响。

这是东南亚的总体特征，但就各国来说，其历史发展、文化影响、宗教渗透以及各不相同的殖民国家的统治在生活习惯上呈现出异彩纷呈的状况。下面将分别介绍各国1918—1945年的生活习俗的基本情况。

(1) 菲律宾

由于菲律宾从地理位置来讲，孤立于大洋之中，所以在麦哲伦 1521 年环球航行到达之前，受外来文化影响较小；16 世纪以来被西班牙统治三百年之久，之后美国统治了五十年，尤其是“一战”以后，菲律宾虽未直接卷入战争，但却间接地受到了战争的影响：战争促进了美国在菲律宾地位的巩固，并进一步削弱了其它帝国主义国家在菲律宾的经济地位；“二战”中又受到日本的统治，但日本在文化生活上的影响并不象前两者那么明显。宗教信仰上，70% 多的菲律宾信奉天主教。所以，相比较而言，菲律宾在东南亚十国中是受欧美文化影响最多的一个国家。

在服饰上，菲律宾有“国服”（正式命名为“国服”是在 50 年代初）。这种“国服”是结合了许多西欧国家服装的特点，特别是女装结合了西班牙服装的特点而制成的。男装叫“巴隆他加禄”衬衣，是一种丝质紧身衬衣，长可及臂，夏威夷式，领口如同一般可以扎领带的衬衫，长袖袖口如同西装上装，前胸直到下襟两侧，都有抽丝镂空图案，花纹各异，颇为大方。穿这种衬衫不必扎领带，既凉爽又方便。下身穿西服长裤即可，但必须把衬衣穿在外面，不能把衬衣扎在裤内，这种服装成为国服后，是外交场合、庆祝活动和宴会的正式礼服。但平时也可以穿，而且还有短袖的“巴隆”衬衣。女装叫“特尔诺”，是一种圆领短袖连衣裙，由于它两袖挺直，两边高出肩稍许宛如蝴蝶展翅，所有也叫“蝴蝶服”。

饮食方面由于自然条件，风味和内容则完全 是“菲律宾式”的，菲律宾人的主食是大米、玉米。许多地方用右手抓饭进食，有些地方，农民在煮饭之前才舂米，舂好后马上做饭，把舂好的米放在瓦罐或竹筒里煮着吃，他们认为，现舂现做，做出来的米饭味道好。菲律宾人最爱吃用椰子汁煮的饭和木薯，并用香蕉叶包

饭，别有风味。玉米的吃法一般是晒干后磨成粉，做成各种食品，城市中的上层人家则以西餐为主。

菲律宾城市里除富裕人家住高楼洋房外，一般居民住在当地人称为“与笼与笼”的小屋子里，谈不上特色，只是用破铁片、旧木板和硬纸皮等勉强拼凑起来的房子，不但矮小而且极不稳定。农村居民的房屋则是建在木桩之上。这种房屋用篾条片编结起来作墙，用聂柏棕作屋顶，竹片作地板，墙上留一个长方形的口作窗户，屋子离地约1米，四周用竹篱围住，室内干燥通风，布置得很干净，摆设很简单，没有床，人睡在地上。往往是家庭越富有、社会地位越高的人家，其住房离地面就越高。

菲律宾各民族的传统婚俗差异很大。但现代社会中，一般人多半是自由恋爱结婚。由于受西班牙的影响，有不少男青年在月光下自弹自唱向他所倾心的姑娘求爱。在恋爱中，男子常赠送女方化妆品、水果和鲜花等，花的颜色以白色和桃色为佳，茶色和红色则是禁忌之色。由于菲律宾是信奉天主教的国家，婚礼则要在教堂中举行，与许多天主教国家的仪式并无二致，但庆祝活动比较别致，婚礼前两小时施放画有两颗红心和写着“我爱×××”等字样的三只风筝在天空中飞舞，婚礼后是喜宴和音乐会，有的人家还分发印有“我爱×××”的芭蕉扇，在天主教教规中，凡经神父主持婚礼的夫妇，必须白头偕老，永远不能离婚，如若不和只能分居，因此，菲律宾并没有制定可以离婚的法律。

菲律宾人过新年的习俗，有受美国影响的新潮风气，也有传统的习俗。在马尼拉，每当新年前夕，人们都穿红戴绿，艳妆出游，青年、儿童口吹纸喇叭，满街奔跑，有些青年手持纸袋，装着切成碎片的各色薄纸，遇有姿容美丽的妇女，就把纸花撒在她们头上，以示爱慕。这些妇女因为有人羡慕其美丽，还要含笑道谢。

除夕子夜之时，教堂的钟声、工厂和轮船的汽笛、汽车的喇叭，顿时齐鸣，青少年也拼命吹纸喇叭，还有燃放爆竹的，一时间各种声音震耳欲聋。男女老幼，莫不欢欣鼓舞尽情欢乐。在一般乡镇的除夕之夜，老人会仔细观察天空星宿，预测来年的祸福。如果皓月当空，是预兆丰年，反之，则为不祥之兆。菲律宾人认为元旦这一天很重要，因为它代表着全年。所以元旦之时，务必勤劳，早起打扫卫生、沐浴更衣、面带笑容、化敌为友，家中人尽量避免口角，水缸和米缸都要装满，总之，一切都要体现出在新的一年中有一番新的气象，新的收获，但有一点令人不解的是，不准子女在元旦结婚。

天主教教徒相信每个城镇和乡村都有守护神。因此，菲律宾各个城乡每年都要举行本地的守护神节。由于守护神很多，各地的节日日期也不尽相同，所以一年到头有好几个地方性的节日，再加上全国性的节日，菲律宾成为世界上节日最多的国家之一。

菲律宾还有其它诸多的天主教节日，如圣周节、圣·尼诺庆典，以及基督教的圣诞节等。

在娱乐活动中，斗鸡是作为一项文化遗产在菲律宾受到保护的。早在西班牙统治之前，斗鸡就已流行，时至今日，仍然是菲律宾人民所酷爱的一种竞赛性游戏，从城市到乡村，处处有斗鸡场，几乎和教堂一样，已经成为每一个城镇与乡村的主要界标了。

菲律宾最富特色的乡村舞蹈是竹竿舞，也是一个深受人们欢迎的节目。竹竿舞是模仿一种叫“亭尼克灵”的长脚鸟在草地上觅食的跳跃动作的舞蹈。表演的道具是4根2.74米长的竹竿，平行交叉成“井”字形，象征捕鸟陷阱，四方各有一人跪在地上，用双手握住两根竹竿的末端，稍稍脱离地面，然后使两根

竹竿时分时合。两三对男女必在竹竿中间跳舞，表现“亭尼克灵”鸟觅食、嬉戏、求偶、筑巢以及躲避陷阱的各种动作。整套舞蹈动作明快高雅，气氛热烈活泼。

1935年，菲律宾获得自治。自治政府在教育方面实行了一些改革，其精神是肃清或减少殖民奴化教育的遗毒，发扬民族文化，加强民族主义和爱国主义的教育。在文化方面的政策，更是具有鲜明的民族性，例如提倡土风舞和民歌，这就使得上面介绍的竹竿舞等音乐舞蹈艺术可以完整地保留并加以艺术的改造；政府还主办各种具有民族色彩的文艺比赛，例如1938年，举行了一个全国性的黎萨传记文学创作比赛。政府还于1937年12月30日颁布134号总统行政命令，宣布泰加洛语为国语的基础，继而于1940年6月7日宣布国语是菲律宾的正式语言，并规定于1946年7月4日生效。

太平洋战争爆发以后，日军进入东南亚，不出半载就首先摧毁了由道格拉斯·麦克阿瑟指挥的美菲军，在菲律宾建立起法西斯统治。在日本统治时期，凡是那些旨在宣传英美民主或自由主义思想，或含有反日内容的材料、图片、诗歌，一律删掉，有关英、美地理、历史和文化的书籍，均被列为禁书。对于菲律宾出版的报刊，以及文艺戏剧方面的活动，日军都严加管制。同时，禁止用菲律宾国旗，禁止唱菲律宾国歌和美国歌曲，如此种种。其目的一方面是要尽快消除英美对菲律宾的影响；另一方面极力阻止反日情绪的传播。反映菲律宾民族特点的民俗文化的存在和发展自然是不利于“大东亚共荣圈”的建立。

(2) 缅甸

缅甸是一个佛教国家。佛教是缅甸的国教，全国85%以上

的人是虔诚的佛教徒。所以说佛教渗透生活的各个方面，许多生活习俗就包含了佛教的教义，但自英国殖民者入侵到缅甸独立的 1948 年的一个多世纪中，宗教和文化等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其中一个显著的特点是它们的变化发展与国家的命运、政治经济的变化有着十分密切的联系，宗教在各个时期所起的作用也不同，加之伊斯兰教和基督教的传播，多少对人民的生活起到了一定的影响。但十几个世纪形成的佛教观念并由此而产生的许多生活习俗是在缅甸人心中生了根的。

在现代缅甸人的家里，无论家境贫寒与富裕，家家户户都有供佛龛的习俗，佛龛有设在桌子上的，也有设在墙壁里的。家境富裕，住房宽敞的人家，还有专门的佛龛室，非常讲究，布置得典雅、庄严。佛龛上供的佛像主要是佛祖释迦牟尼的站像、坐像和卧像等。佛龛上安有用来照明的电灯和蜡烛，点缀有金色的纸伞和各种鲜花以及用于盛放各种供品的香盘和水杯等。其实，供奉一个佛龛是要花很多钱的。但是，哪怕再花钱，也一定要在家中供一个佛龛，因为他们相信，只有供佛龛，家里才能在佛祖保佑下万事如意，生活幸福。

不只供佛，拜佛更是缅甸人生活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是每天必做的一件大事。一般缅甸人四、五点钟便起床，女主人起床后的第一件事就是去市场上买来玫瑰、菊花、茉莉等鲜花，冲洗干净后供在佛龛上，接着，在供佛洗脸用的杯中盛满净水，再把少许盐和用苦楝树枝削成的小木棍放在佛龛上的小盘子里，以供佛刷牙。早饭做好后，总先给佛盛好，然后全家人早拜，诵经祈祷；早拜结束后，全家人才能吃饭。晚上睡觉之前，要进行晚拜。只有诵经坐禅或者祈祷和忏悔后方能睡下。不仅在家中要拜佛，到了各个单位也要拜。在大学的宿舍楼中都有佛龛，大学

生们早晚各有一次一个小时的集体拜佛活动，而且每逢闲暇，还要前往佛寺去拜佛，他们认为，到了佛寺，虔诚地跪在佛像前，可以消除身心上的一切烦恼与痛苦，可以获得安宁与幸福，而且，一生拜佛，来世就可以脱离苦海，升上天堂。

除了供佛，拜佛之外，每个缅甸男人一生中至少当一次和尚。如果一个缅甸男人一生中没有当过一次和尚，就不算成人，会被视为“生人”，即未受过礼教的人。自然受到社会的歧视，成家、找工作都是问题。所以，如果家中生了男孩，父母从孩子刚出生的那天起，就开始省吃俭用，为孩子筹备办剃度典礼的钱，男孩一般在 7 岁左右做第一次剃度，一般大多在假日中举行，然后就到寺庙中当小和尚，有一周、两周的，或几个月之后再还俗，当然也有的小孩从此热衷佛门，不再还俗，从此削发为僧；成年人，无论从事什么样的职业，也经常到寺庙中当一段时间的和尚，公职人员在当和尚这一段时间，工资照发。一些做过恶事的人以及刑满释放的人，更得先去当几个月和尚，以便忏悔省身，消灾去难。

除了这些，与佛教有关的还有诸多的习俗，诸如建塔、拜塔、浴佛和施火、施舍、不杀生等等，都成为缅甸人生活中重要的组成部分。

在饮食方面，缅甸人以米饭为主食，吃饭一向用手抓，至于逐步兴起的中式调羹是建国以后的事。吃饭时喜欢把菜拌在饭里，而下层人只是在饭里放点咖啡粉就算一顿饭。菜要有甜味，略有一点酸味，不油腻。喜欢吃鸡、鸭、鱼、虾、鸡蛋以及凉拌青菜等蔬菜。不喜欢吃猪肉，不吃动物的内脏，有的人还忌食四条腿的东西，缅甸人还有一个不吃牛肉的习俗，这倒并非出于宗教上的缘故，缅甸是一个地道的农业国，稻谷是其主要作物，1930

年，缅甸就有350万吨余米出口。在耕地、播种、收获、扬场、运输水稻的过程中，牛是农民的主要依靠对象。所以，缅甸人认为牛是他们“忠诚的朋友”，是他们“最大的恩人”。因此，不少缅甸人，尤其是缅甸农民从不吃牛肉，认为吃牛肉是一种“忘恩负义的背叛行为”。

缅甸也是个节日众多的国家，而且绝大多数节日都是与佛教有关的，不是源于教义，就是在节日内容中有佛教仪式，有的本身就是佛教节日。

泼水节是缅甸人的春节，也是缅甸所有传统节日中最盛大最热闹的一个，一般从4月13日到4月17日，前后共5天的时间。其中正式泼水时间是14、15、16日3天，13日是泼水节的除夕，17日就是新年的第一天。关于泼水节的来历，在缅甸一直流传着一个尽人皆知的故事。相传在开世之初，人世间有一位很有名气的占卜师名叫“格爪拉曼”。有一天，天帝释和阿底梵王因为一件占卜之事争论不休，最后，来到人间请格瓦拉曼为他们裁决，并约定负者要把头颅砍下；裁决的结果，天帝释获胜。但他不忍心砍下对方的头颅，而阿底梵王恪守诺言，自己砍下了头颅，天帝释把这颗头颅扔到海中，海洋的水立即干涸，扔到地上，大地立刻烈火熊熊。于是，天帝释叫来七位仙女，轮流抱着阿底梵天王的头，后来，格瓦曼拉拿来一只象头，放在梵天王的颈上，天帝释用圣水一泼，象头就接到梵天王的颈上。仙女们在交接梵天王的头颅时，就是人间旧岁逝去，新年开始。人们相互泼水，以求死者超度，生者长寿。泼水节开始于缅甸古代，而现代的许多习俗已有了很大的改观，现代的许多节日是由政府统筹安排的，例如建彩棚，搭剧场，设泼水站，排练各种文艺演出。按照规定，泼水节除夕这一天是不能泼水的，正式泼水时间是从第一天天帝

释下凡开始到第三天上天结束。在泼水节期间，整个缅甸都会沸腾起来。不仅大街小巷披上节日的盛装，人们更是漂漂亮亮，载歌载舞，有的人乘车到泼水站接受泼水，当汽车通过泼水站时，司机便会放慢速度，马路两旁的少男少女就会把手中的自来水喷头对准徐徐而来的汽车，顿时如倾盆大雨从天而降，在未设泼水站的地方，人们就主动设起泼水点，各家各户把各种器皿装满水，放在马路边上，供人们泼洒嬉戏。晚上，人们会观看各种文艺演出，直到深夜才会散，第二天又开始欢快地泼水。泼水节期间不仅是娱乐，缅甸人还要做大量的善事以积功德，象吃斋守戒，听讲经文，布施斋饭，打扫卫生，给老人洗头洗身，给父母师长孝敬礼品等等，新年的头一天早晨，人们还要放生，一般是买来活鱼再放到湖中，以及把牛、羊、猪等赶入森林中放生。

其它传统的宗教节日还有：浴榕节（又叫浴佛节）、僧侶九试节、安居节、抽签布施节、当柄祭神节、功德衣节、点灯节等等。

1918—1941 年，正是缅甸民族解放运动的发展和高涨时期，在斗争中，佛教习俗和生活习惯的维护，成为唤起民众，与欧洲殖民当局斗争的有力方式。其中最著名的是“鞋子问题”。

缅甸人认为鞋是最肮脏最龌龊的物品，所以，凡是神圣的地方都不能穿鞋进入。早在古代，无论是文武大臣还是平民百姓上朝见缅王时，都必须脱鞋赤脚，否则就会被斩首示众。而且，直到现代，人们进寺庙或在寺庙以外的地方见僧侶，也必须脱鞋以后才能进入寺庙或僧侶的住地，而在殖民统治时期，欧洲人无视这一习俗，极大地刺伤了缅甸人的感情，被缅甸人认为是对他们民族的极大侮辱。尤其在“二战”期间，英国人把缅甸佛教圣地仰光大金塔作为兵营，英国士兵荷枪实弹穿着大皮靴在寺庙内横冲直撞，耀武扬威，引起了全国人民的极大不满，并以此为各阶层

的结合点,进一步开展了各种形式的民族解放的斗争,最终取得胜利。

(3) 泰国

泰国一直是被称作“暹罗”,暹罗人一向把他们的国家骄傲地称为孟泰,即“自己的土地”。1939年6月正式把暹罗的国名改为“泰国”,1945年9月它又改回“暹罗”,但在1948年,“泰国”的名称又再次作为官方的名称。

1918年—1945年的泰国处在转变中,1910年以前,国王朱拉隆功统治下的泰国适应现代世界形势的进程就已开始大大加速了。朱拉隆功有三十四个儿子和四十三个女儿,他在位初期就把儿子们送到英国公立学校、大学和技术学校读书,其中不少人才华出众,有些成为法律、农业和工程学的专家,另一些则在英国、德国、俄国和丹麦等国的陆军以及英国的海军中接受训练。

1910年继承王位的玛哈·瓦栖拉兀王子就是接受这样训练中的一个。他进过剑桥大学,并在英国陆军中服务过一段时期,他并不具备什么实际的领导才能,倒是爱好艺术和戏剧,可以用精湛的泰文创作和翻译剧本。与其父相比,瓦西拉兀并没有完成什么重要的行政改革,由于长时间地受英国教育,他采取了大量社会改革,使泰国逐渐符合西方的思想和实践,有些社会改革具有深远的意义。

首先,他重新编纂法典,尤其是将一夫一妻制包括在内,并且颁布法令,命令全体臣民都要采取父姓。泰国人的姓名较为复杂,名在前,姓在后。未婚妇女用父姓,已婚妇女用丈夫的姓,口头称呼时,无论男女,一般只叫名而不叫姓,并在名字前加一冠称“坤(您)”。泰国人按习惯姓名都有冠称,平民的冠称一般是这

样的：成年男子为“乃(先生)”，已婚妇女为“娘(女士)”，未婚妇女为“娘少(小姐)”，男孩为“德猜(男童)”，女孩为“德英(女童)”等。贵族的冠称则按国王分赐的爵位高低分为五级有：昭披耶、披耶、拍、銮、昆，1932 年实行君主立宪之后，贵族爵位逐渐消失。另外，还有宗教冠称：佛教僧侣用“颂德”、“拍摩哈”、“拍”，伊斯兰教用“哈吉”。在国王的影响下，妇女开始采用欧洲发式和短裙，代替裁绒式和巴浓式的短发，以及那种用一条腰布把它的末端拉在腿的中间并塞在前面的装束。其它措施还有：采用格里历法、推行初等强迫教育、建立红十字会、强迫接种牛痘等。

瓦栖拉兀还是足球和其它体育运动的爱好者，特别是足球运动，在他的支持下风行全国，他还亲自组织了优胜杯的足球赛。

除了足球，泰国还有两项深受欢迎的传统体育运动，一是被称为国技的拳击，一是藤球。泰拳是一种手脚并用的以防卫为主的武术，又是一项锻炼身体的武道。泰国人认为，训练有素的泰拳运动员，在身体上具备高水平的防身自卫能力，并能使人产生自信，从而使人们变得更加谦虚、纯朴和厚道，所以还起到一种修身养性的作用，同时，经常练习，可以提高神经系统功能，去掉多余的脂肪，使身体各部分得到均衡的发展。泰拳在民间广为流传，历史悠久，早期的泰拳是作为防身自卫和娱乐活动，主要在节日或庙会期间表演。1934 年，泰国内政部制订了泰拳比赛临时规则，1936 年，泰国体育厅组织了一个委员会，修改泰拳比赛规则，以后又进行了多次的修改，使泰拳走向规范化。泰拳比赛设有专门的场地，中央设拳赛台，木制的，大小约 8 平方米，比赛前要举行神秘的宗教仪式。赛台边设有小的神龛，以便拳师在赛前作简短的祈祷，并把鲜花置于神龛中，以示对神灵的崇敬。钟

声一响，出赛的拳师便立即在赛台上向着自己出生的地方下跪，同时用戴着拳套的手遮住双眼，作简短的诵祷，祈求胜利，再对对方行三鞠躬礼，接着就是奇怪的舞蹈仪式。每位拳师根据本派技术表演舞蹈，最后是拜师仪式。跪拜方式如不相同，可以比赛，如果相同，则表明双方是拜同一师傅，就不必比赛。比赛时，拳击手取下吉祥带，脱下上衣，只穿蓝色或红色的短裤，戴一个硬壳罩子，保护下身，比赛过程中，始终有民族乐器伴奏。比赛时，如果一方昏倒不起，裁判员从 1 数到 10 叫不醒，就判为输。每回比赛必须有 5 个回合，每个回合 3 分钟，中间休息 2 分钟。

藤球是最古老的传统体育运动。藤球，顾名思义，是用藤子制成的，作为一项历史悠久的体育运动项目，经过长期演变，历代藤球手的总结，已形成了一套完整的踢法和动作。1932 年实行君主立宪后，作为民族体育活动更加受到重视，形成集体藤球、过网藤球、入篮藤球、夺旗藤球、单人藤球等几种类型。其中，过网、入篮、单人几种类型分别发明于 1929 年，1727—1932 年，1929 年。

1925 年，瓦栖拉兀去世，他的最小的弟弟巴差拉勃亲王继承了王位。他在位初期，在文化领域开办了许多有益的事业。例如创办无线电事业，筹备廊曼国际机场，建立土家文学院、建筑学院、美术学院以及完善的国家图书馆和博物馆等，这无疑在大众生活习俗方面注入了诸多新鲜的内容。

1932 年 6 月 24 日，发生了一场“不流血革命”，使泰国成为一个君主立宪制的国家。但以后的 12 年中政局并不稳定，1938 年组成了新政府，在社会生活方面，新总理披汶着手开展一个灌输西方礼貌和社会习俗的运动，为此还发行了一套小册子去解释与此有关的政府政策。要求男女都公开穿戴欧洲式的鞋帽，并

规定了西方样式的服装，还大力阻止咀嚼槟榔的习惯。

(4) 柬埔寨

提起柬埔寨，人们不能不想起中国古代周达观的《真腊风土记》中对吴哥文化的详细记载。13—15世纪的吴哥文化辉煌灿烂，至今保留的古迹也有力地证明了这一点，然而，15世纪以后，吴哥文化衰落，整个国家处于与越南和暹罗的争战之中。到了近代，19世纪，法国取得了对印度支那的控制，柬埔寨沦为法属殖民地。法国统治期间，除了政治上的控制，在经济上象所有殖民者一样，对柬埔寨进行疯狂的原料掠夺与大规模的产品倾销，文化上更是要保持一种落后状态，消除他们的民族意识，同时，采取种种措施，限制柬埔寨文化的复兴和现代文化的发展。直到独立，柬埔寨成为一个淹没在文盲中的国家。尽管如此，法国却把自己扮演成一个柬埔寨文化的保护者、倡导者和发扬光大者，在“研究”的借口下，把许多文化珍品运回法国，攫为己有。“二战”期间，随着整个东南亚的沦陷，除了原有的敌人又增加了新的占领者，日军的铁蹄踏上了柬埔寨的土地。

在这样的背景下，做为民族文化一部分的生活习俗在某些方面受到压制与冲击，但曾经创造了灿烂文明的柬埔寨人民依然保持着自己的传统与生活方式，与侵略者进行了不屈不挠的斗争，在极其有限的条件下保存并创造着自己的生活。

与其它东南亚的国家一样，宗教生活在柬埔寨人的日常生活中占有重要地位。

佛教徒约占全国人口的90%，而且男子长大后，都要剃发为僧，上至国王，下至平民，无一例外。寺院多建在水滨或丛林等环境幽美的地方，建筑宽敞讲究，除了一两所佛殿外，还有僧舍、

墓地和崇拜精灵的小洞。寺院人员有四类：僧侣，即和尚，又叫比丘，又分常住僧和临时僧两种；小和尚，即沙弥，为7至20岁的青少年，在寺院生活和工作；居士，不住寺院，负责僧侣与信徒之间的联系；寺院的临时工。寺院设有方丈。这里不但是宗教活动的中心，也是地方教育和藏书的中心，在整个社会中起着重要作用。僧侣是受到人们尊敬的，除了主持婚丧剃度、讲经说法以外，还负责儿童学习文化知识，但许多儿童是被剥夺了受教育的权利的。

剃度指的是儿童剃胎发这一习俗，男孩出生以后，在囱门处留一片头发，称“胎发”，每次剃头都不剃掉。直到6到9岁时，举行“剃胎发”仪式才剃掉。这一仪式通常在下午开始。在此之前，孩子的父母、兄弟以及亲戚朋友要建起一个三层的用竹篱笆围起的台子，台子上摆5支蜡烛，5支香，一对斯拉托，新衣服和一罐水，并在台子的八方各放着盛点心的竹盘。下午的仪式是由僧侣给孩子诵御祸经；第二天早晨，再把孩子放在台子上，居士先祷告鬼神，然后给小孩剃发。剃完后，人们给小孩洗澡、穿新衣，最后再请僧侣诵御祸经和祝福经。

1918—1938年间，法国纺织品大量销往柬埔寨，而柬埔寨的民族纺织业每况愈下，要不是大多数人民群众太穷无力购买舶来品，民族工业可能已经消失，穷苦人家依然用原始方式纺织棉丝织品，其中有一种水布在日常生活中用处很大。这是用丝线或棉线织成的一种方格布，一般宽约80厘米，长约180厘米，不论男女老少，随时随地都把水布带在身上，有的叠成长条，搭在肩上或脖子上，有的拴在腰间。洗澡时，可用来擦身，洗澡后，围在下身，可当沙笼，天热时，散披在头上可遮阳光，还可用来擦汗，天冷时，裹在头上、围在脖子上或披在身上，用来御寒，妇女

们把水布盘成圈放在头上,可作顶东西的软垫,把水布团成球形,可以玩“抛布球”的游戏,还能用来驱赶蚊虫、包东西,当坐垫、床单、被单等等。

法国殖民者经济上大肆掠夺,文化上野蛮禁锢,人民被剥夺了言论、出版、集会、结社等民主权利,被置于特务恐怖统治之下,从首都金边到各个地方遍设特务机构,臭名昭著的“侦探楼”是它的总部。大众文化娱乐死气沉沉。一般的老百姓只能在艰苦的生活中以各种民间游戏来增添生活的乐趣。儿童们喜欢跳绳、跳圈、藏手绢、老鹰捉小鸡等游戏;年轻人喜欢拔河、抛布球、对歌、打“昂棍”、“国王选亲”等;上年纪的人爱玩踢藤毽和下棋等。抛布球是柬埔寨人民最喜欢的游戏之一。布球是用上文提到的水布卷成球形做成的。玩的时候,男女分成两队,把布球互相抛来抛去,被击中者,要唱歌、跳舞,把抛出布球的人迎接到自己的队伍中来。打“昂棍”是民间的传统的游戏。“昂棍”是一种藤类植物的种子,椭圆形,质地坚硬。玩的人先把几颗“昂棍”立在地上,排成一排或三角形,然后在一定距离上抛出手中的“昂棍”,把地上的“昂棍”打倒者为胜,胜者要用“昂棍”敲打输者的膝盖。人们普遍认为,做这些游戏可以提高智力,锻炼身体,给枯燥的生活增添一丝欢乐气氛。

(5)印度尼西亚

印度尼西亚共和国位于东南亚海岛地区,拥有大大小小13776个岛屿,所以被称为“千岛之国”。境内各岛屿土地肥沃,植物繁茂,盛产热带经济作物,素有“东方宝岛”的美称。由于印度尼西亚岛屿众多,各个不同岛屿之间由于交通不便,彼此交流不多,所以在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等方面产生了许多差异,这在

生活习俗上更有突出的表现。印尼在人口方面有一个极为突出的特点，人口分布极不均衡，爪哇和马都拉二岛占陆地总面积的6.5%，而其居民占总人口的62%。因此在本节，着重介绍这两个岛上的居民的生活习俗；爪哇岛以东隔着狭窄海峡的一个岛屿是巴厘岛，岛上风光旖旎，而且巴厘人在绝大多数岛屿上的居民都信奉伊斯兰教的情况下至今信奉印度教，所以对于巴厘人的情况也将做一介绍。

爪哇岛是印尼人口最多的岛屿，也是全国的政治、文化的中心；岛上的大多数居民为爪哇人。

爪哇人的主要食品是稻米及其各种制品。佐餐的菜肴多种多样，但经常食用的是由蔬菜、辣椒、鱼混合成的辛辣的菜肴。此外，还有肉末以及豆类制作的菜肴。人们还食用玉米面饼、小面包，以及木薯粉做的食品，在粮食青黄不接时，主食是番薯、木薯、菊芋及水果等。香蕉品种极多。香蕉的吃法更是花样翻新：生吃、炸吃、做成团烤熟，做成稀粥、蕉泥、羹、面，以及晒成香蕉干等。鱼在爪哇人的食物中占有明显地位。其吃法除一般的煎、炸、熏外，还有两种：用盐水加香料煮和在鱼肚里填馅煮。最常用的吃法是把鱼做成辛辣的鱼酱，此外，人们还爱吃蟹、海参及其他海生软体动物，所以用的油脂中多是植物油，如椰油、玉米油、花生油等。动物油，爪哇人几乎不食用。肉食只是有钱人家经常食用。对普通家庭来讲，牛肉和鸡肉那是特别讲究的食品。奶制品只有大城市的居民才食用。爪哇人吃饭用手抓，不用筷子或勺。

在服饰方面，爪哇人爱穿传统服装，平日穿的传统服装式样男女基本一样：一块各种颜色的宽幅布（长2.5米，宽0.5米或1米），把腰以下的身体围起来，大约可以围两圈，这种布还可当

斗篷围在身上。此外，男人多戴黑色的穆斯林小帽，不过，爪哇中部地区的男人仍喜戴传统的缠头。妇女除了穿用宽幅布围成的裙子外，还用窄幅布裹住胸部，或者穿一件只能围胸部的不带袖子的汗搭，外边再穿衬衫，衬衫有长有短，但都不带领。女人服装里有一件不可缺少的是长条巾，穿衣时把它搭绕在肩上，其用途广泛：既是装饰品，又可用它包住头部，还可用它携带小孩，有时还当布袋或钱包用。鞋只有城里人和农村的富人才穿，一般人打赤脚。

爪哇人的婚姻家庭规范中，除伊斯兰教规外，还有自古延续下来的习俗，家庭类型大多数是一夫一妻制的小家庭，伊斯兰教的神职人员、富人及贵族有娶几个妻子的。血缘近亲、堂兄妹禁止结婚。姑表婚较为流行。在爪哇人的家庭中，男女完全平等。一般的成婚程序基本上是这样的：首先是男青年的父亲出面找姑娘的父亲面谈。结婚日期由姑娘家定。在举行婚礼前若干天，新郎要向新娘家支付聘金，并给新娘送礼。聘金可以是现金，也可以是牛（黄牛或水牛）或家具，视新娘及其父母的经济状况而定。结婚的大部分开支由新娘的父母承担。结婚前还须在清真寺里举行宗教仪式，新娘由她的男性亲属代表。婚礼则在另日举行。结婚这天，新郎带领迎亲队伍来到新娘家。新娘的亲属们则伴随着她出来迎接新郎，在见面时新人互赠芭叶（蒟蒻叶），人们认为：谁先把芭叶扔到对方手里，谁就会在未来的家庭中当家。然后是进餐，要伴随着许多礼仪：新郎新娘同碟吃东西，人们往他们身上撒稻米，祝他们多生贵子，等等，进餐完毕，便开始跳舞和表演皮影戏。

皮影戏是爪哇人当中广泛流行的一种民间娱乐方式，它是印尼古老戏剧形式之一。爪哇和马都拉岛还普遍存在赛牛的习

俗，一般在9月的集市上举行。两牛为一组，牛被打扮得非常漂亮。两条雄牛抬着一根木杠，拖着一块木板，由一名驭手驱赶，比赛速度，胜者有奖。斗牛也如同东南亚的许多国家一样，普遍流行。

巴厘岛上的居民98%是巴厘人，巴厘人的传统服装是不加缝制的宽幅布，女服是这种布的缠裙，长到脚踝，用色彩鲜艳的腰带系在腰上。按照传统，女人上身是不遮掩的，只有到庙里去，才在胸部围一块围巾。每个妇女都戴戒指、手镯、耳环。传统男服是用窄幅的布块缠在下身，象裙子一样，上身按传统也是裸露着的，头上缠头帕。

巴厘人的主食是米饭，肉食中最常食用的是猪肉和鸡、鸭肉，祭司和高种姓的人禁食牛肉。巴厘人还吃多种昆虫：蜗牛、飞蚁、蜂蛹、蝗虫。节日的餐桌上非常丰盛，必不可少的节日菜肴油炸乳猪和加料制作的大海龟，饮料有米酒和棕汁酒。

巴厘人是印尼保留印度教种姓制度的唯一的民族，不过它只是印度种姓制度的变种而已。巴厘人社会的种姓制度只把贵族社会分为三个种姓：即婆罗门、刹帝利和吠舍。其余占人口90%以上的广大群众从不曾属于任何一个种姓。种姓之间的矛盾从不像在印度那样尖锐。在日常生活中，种姓差别只表现在一些不十分重要的规则和禁忌方面。其中的规则之一是，家庭中丈夫的种姓应比妻子高一级，婆罗门种姓在吃、穿方面有些禁忌。最重要的是高种姓的人必须懂得严格的礼节。高种姓的人必须任何时候都处于比低种姓高的位置上，即使住房的层次或座位的地点方面也须遵守，低种姓的人同高种姓人谈话要用极文雅、恭敬的语言，高种姓的人回话时则可用粗鲁的语言。

人们一般把巴厘岛看作印度教在印尼的重要基地，但是，如

果把巴厘岛的宗教同印度教等同起来，那是错误的，巴厘人的原始信仰一直流行，印度教只是这种信仰的外壳而已。巴厘人在古代深受印度教的影响和爪哇人的影响，许多写在贝叶上的文学著作就是用爪哇文或梵文写成的，印度教对巴厘人现代的文学艺术、建筑风格仍有很大影响。

巴厘人的节日大部分与宗教典礼密切相关，如寺庙落成日、丰收节、村寨及家庭纪念日等，家家都过的节日有新年和春节、农耕节。麻厘祭礼是个大节日，据传说，这一天，祖先的灵魂都回到自己儿孙后代家中。节日期间，寺庙里也举行隆重的典礼；除了举办隆重的宴席外，还举行群众性演出等群众性娱乐活动，其中最有趣的是斗鸡。

马都拉岛上的马都拉人是印尼著名的畜牧能手，主要牧养黄牛。

在饮食上，马都拉人与爪哇人不同，他们广泛食用玉米和肉，嗜饮棕榈酒等酒类饮料。

马都拉人的住房是离地不高的高脚屋。墙是竹编的或竹板做的，房顶有棕叶或芦苇覆盖，很少有用瓦盖房顶的。

传统服装，马都拉人男穿短裤或长裤，外围宽条巾，这种布巾常见的是系在腰上，另外，还有衬衫，带有长长肥袖和小立领。或者背心外穿双排扣短上衣。头缠着头帕，穆斯林小帽很少戴，头发剪得很短或剃光头，在马都拉东部，有的男人留胡须；马都拉岛西部，男人戴耳环（银制大圆环）。妇女穿深蓝色或印花布的长上衣和纱笼，喜戴手镯和脚镯。她们的头发梳成两个髻，头两侧一边一个。

4. 印度 种姓、妇女、宗教、社会改革

印度于1950年1月26日，正式宣告独立。在漫长的历史发展过程中，作为世界四大文明古国之一，它创造了灿烂的文明，悠久的历史文化，然而近现代的印度则处于落后、闭塞的状况之中，帝国主义对印度剥夺与统治自然加深了这一状况，而印度本身漫长的封建统治也是造成这一状况的根本原因。印度人的生活习惯紧紧围绕着种姓、妇女、宗教形成，1918—1945的社会生活同样如此。

种姓指的是建立在地位不同、权利不等基础之上的社会划分，即将印度社会分为四种人群的国家的等级制——每个上等等级都比下等等级优越，下等等级甚至连最基本的权利都被剥夺了。社会对各个等级的义务、职业、地位以及有关通婚、共餐等方面均有严格的规定。

种姓制度中的等级有四种：婆罗门、刹帝利、吠舍和首陀罗。婆罗门即僧侣，为第一种姓，地位最高，从事文化教育和祭祀；刹帝利即武士，为第二种姓，地位仅次于婆罗门，从事行政管理和打仗；吠舍即平民，为第三种姓，经营商业贸易；首陀罗即贱民，为第四种姓，地位最低，从事农业及各种体力和手工业劳动等。各种姓都有自己的道德规范和风俗习惯。除了以上四大种姓以外，还有一种“不可接触的贱民”，又名“哈里真”，社会地位最低，也最受歧视。

种姓制度由来已久，大约有3000多年的历史了。早在原始社会的末期就开始萌芽，在阶级分化和奴隶制形成的过程中，逐渐形成了森严的等级制度。

种姓是世袭的，历代相传。不同种姓有不同的道德标准，如若违反，轻者受到惩罚，重者被除出种姓，沦为“哈里真”。这种状况一直持续到印度独立。独立之后；政府虽然通过宣传教育、法律等手段加以破除，但作为一种根深蒂固的观念，一时难以改变。

种姓之间在饮食方面有着种种苛刻的规定，一般来说，作为印度教徒只能吃本种姓或同种姓或高于自己种姓的人做的“生食”，也可以吃低于自己种姓的人做的“熟食”。高级种姓的人不能从低级种姓的人手中接受任何食物和饮料，但高级种姓的婆罗门做的任何食物其它种姓的人都可以吃，而首陀罗做的无论“生食”还是“熟食”，其它种姓的人都不吃。婚姻方面，只允许种姓内部通婚；一般高级种姓的男子可以娶低级种姓的女子，即允许“顺婚”，但较低种姓的男子不能娶较高种姓的女子，即不允许“逆婚”。各种姓均有自己固定的传统职业，职业中有高低贵贱之分，并世代相袭。凡是同宗教有关的职业，都被认为是神圣而高贵的，自然由婆罗门来承担；凡是同脏东西有关的工作都是下贱的，象扫地、洗衣服什么的，是由低级种姓的人来做。

前两个种姓一般处于统治地位，过着奢侈的日常生活；有许多菜肴以及饮料、糖果、水果构成的丰盛食物；时髦而贵重的服装、装饰物和珠宝，各种各样的香料、化妆品等。烟草、咖啡、茶和蒟酱叶（印度人习惯用蒟酱叶包槟榔而食）也是他们的嗜好。他们常常举行宗教节庆，并参加各种游戏：国际象棋（据说起源于印度）、乔佩尔、打牌、马球、十五子棋、放鹰、狩猎等等。淫乱、酗酒、赌博更是他们热衷的娱乐。

而其他等级的人民过着简朴而艰辛的生活，平常的食物、简

单的衣着，除生产劳动和家务之外，公共生活主要是文娱活动和晚会，例如：唱歌、跳舞、摔跤、捉迷藏、游泳等。流浪艺人表演的民间节目，季节性的节庆和市集，也成为他们的娱乐方式。

在饮食方面，总的说来由于民族众多，地域辽阔，对食物的需求较为复杂。印度人的主食是大米、白面，也有一些杂粮。南方人以大米为主，北方人以面食为主。吃荤的人少，吃素的人多。印度教徒吃羊肉，而决不吃牛肉。伊斯兰教徒以吃牛肉为主，而决不吃猪肉。他们的副食是圆白菜、西红柿等蔬菜，以及大豆、红豆、蚕豆、三角豆等豆类。印度人做菜以煮为主，从不炒。煮的菜又碎又烂，分不出菜形，自然也没有鲜美可谈。印度人一向重视调味品，主要有生姜、大蒜、肉桂、芫荽、茴香、姜黄、小豆蔻、阿魏等，尤其对咖喱粉十分重视，据印度人自己说，咖喱粉有活血的功效。

印度人的衣着因身份、地位不同而有所不同。贵族的着装自然质地土气而且华贵，而平民农民一般质地粗劣，式样简单，妇女的服装色泽较为艳丽，主要有裙子、纱丽和紧身上衣，纱丽别具特色。纱丽布料长5米到8米，披戴方法各异，有的缠绕全身，有的连头裹起，有的好象穿着长袍。男子大多穿长衫（无领或圆领）、陶迪（围裙）、包头巾。头巾长达几米，包法各式，颜色各异，总的来说，印度人服装宽大舒畅、清洁通风。

在他们的日常生活中，喝茶的历史悠久。所喝的茶大多为红茶。他们将茶叶放入铜制或铝制的壶中煮沸，加入牛奶和白糖，所以茶水较浓，呈稀粥状，香甜可口，富有营养。

除了使印度人的生活落后了好几千年的种姓制度以外，印度还有使其一半人口永无天日、遭受奴役的妇女闺范。自从印度阶级社会开始，妇女一直是受苦最深的人，无论是法律还是习俗

都给妇女打上了地位卑贱的标志。从生活习惯来看，集中表现在婚制、嫁妆、寡妇、殉夫等方面。

印度是三种婚制并存。一夫一妻制虽然成为主流，但是建立在夫权基础上的，男女之间极不平等，妇女的地位特别低下，在一些土著民族中，妇女实际上还处于被奴役的地位，象长工一样从事繁重的体力劳动，而且，婚姻大事一般由父母包办，这样买卖婚姻或变相的买卖婚姻十分严重。在一夫多妻的习俗中，妻子不仅是满足丈夫欲望的工具，而且被当作“财富”看待，认为妻子越多越体面。种姓制度允许“顺婚”；而婆罗门中的适龄男子大大少于适龄女子，于是这成为一夫多妻的原因之一；另外，印度教认为没有儿子就无人祭祖，所以一个妻子若不生育，丈夫就应另娶一妻。此外，有的地方还规定，丈夫死后，妻子必须改嫁给小叔子。还有一种婚制是一妻多夫，即一个妻子可以同时拥有几个丈夫。这也并没有给女子带来幸福，虽然有几个丈夫养活她，生活上有了一定的保障，但她在家中的地位并不高，并不像夫权社会拥有几个妻子的丈夫一样在家中有决策权。她不仅要服从丈夫，而且必须操持家务，干农活。男子对妻子拥有绝对的权利，甚至可以把她卖掉。

在印度结婚，女方必须拿出一笔相当可观的嫁妆，可以是现金，也可以是房屋等实物，而且还要设喜事棚，办宴会，招待客人和庞大的迎亲队。嫁一个女儿，花费之大，令人惊叹，许多人因嫁女而落得一贫如洗，这种习俗也是由来已久，根深蒂固。所以女孩一出生，父母便开始为她的婚事发愁，如果嫁妆少，女子在婆家就会受气，不仅要看婆婆、小姑子的脸色和冷言冷语，甚至还会遭受毒打，被赶出家门，女子为此自尽的很多，而且有的人家为了使自己不承受这笔嫁妆，女儿以后不受苦，便杀死女婴。这

种情况并非个别。

女子结婚是一件棘手的事，对有些人甚至是悲惨的事，而结婚之后，一旦成为寡妇，就更为凄惨。

印度教中有一种古老而残酷的习俗，印地文称作“斯蒂”——自焚殉夫。按照传统观念，妇女没有独立的人格，出嫁前从父，婚后从夫，丈夫死后，就等于失去了做人的权利。从此不能穿带花、带色的衣服，不能佩戴各种首饰，甚至被视为凶兆，被看成是家中的负担。寡妇的生活中永远没有欢乐，如果想继续活下去的只有忍受，因为印度有这样的习俗，男子死了妻子可以再娶，而女子死了丈夫则没有再嫁的可能，哪怕是年纪很小的寡妇。所以有的寡妇只有将一切寄托于来世，自焚殉夫，感动上苍，以获天堂之乐。但有的寡妇并非出于自愿，而是强行被烧死。有的是先让寡妇服用大量鸦片，直至昏迷，然后把她抬上焚尸堆，如果寡妇想逃走，就会被周围的人用长矛或竹竿活活戳死，然后烧成灰烬。当然，也有的寡妇是自愿。

不但成年女子命运悲惨，而且由于童婚流行于全国，幼女也遭受到极大的摧残。每年四、五月间举行的阿卡迪节期间就有成千上万的儿童结婚。三、四岁的儿童被打扮得整整齐齐，在大人们的指点下举行结婚仪式。这其中自然荒唐百出。幼女结婚后，大多是回到自己家中，十几岁后才去婆家，但也有一结婚就在婆家的。童婚的流行，其中受害的自然是妇女。许多人连自己的生活都不会料理就当了媳妇，挑起了生活的重担。不但失去了受教育的机会，严重影响了身心健康，甚至不少人年龄太小难产而死。

前面所述的多种习俗，其观念有相当一部分根源于宗教。在印度，宗教与社会政治经济和文化有着密切的联系。它深入到印

度绝大多数人生活的各个方面。

印度的宗教和教派很多，人数最多的分别为印度教、伊斯兰教、基督教和锡克教。印度教综合了多种信仰，非常复杂，其中包括种姓制度。它信奉因果报应和轮回的思想，而且重男轻女的思想极为严重，教徒们认为，生女儿是父母的功德，女儿大了不能出嫁是父母的罪过，一个父亲没有儿子是一生中最大的不幸。这一观念使一夫多妻的产生成为必然。锡克教原本主张敦睦友爱，提倡平等，强调实干；以后提倡尚武精神，逐渐发展成了半武装的宗教组织。佛教源于印度，历史悠久。伊斯兰教属外来宗教，对印度的宗教、社会、风俗和文化艺术等产生了巨大的影响，同时其自身也染上了印度的特点，如，接受了种姓观念，穆斯林中也出现了重婚，助长了童婚的流行；此外还有基督教、犹太教等。在印度人看来，没有宗教就没有生活。绝大多数人，从早到晚，从生到死，一举一动，无不与宗教相连。首先是各种各样的人生礼仪：出生礼，成年礼，婚礼、葬礼等等：

印度的各种节日极多，有人说“一年有 365 天，而印度节日就有 360 个”。这种说法并非夸张，其实还少说了，印度大大小小的节日加在一起至少有 500 个，众多的节日中，最盛大、最隆重当然也是最热闹的均为宗教性节日。

霍利节，又名洒红节，是印度教的四大节日之一，它的庆祝时间在每年的二三月间，也就是印历 12 月月圆之夜。关于这一节日的来历，众说纷纭，印度史诗《摩诃婆罗多》中有这样的记载：印度古代有一个魔王叫希兰西卡西普，非常残暴，无恶不作，他从神的天歌中得知，他的儿子帕拉拉德出世后要杀死自己。于是儿子一出生，魔王就把他送到山上摔死，可怎么也摔不死。最后魔王就派自己的妹妹霍利卡去处死自己的儿子，霍利卡懂得

符咒，不怕火烧，她下令堆起一大堆木柴，叫帕拉拉德同她一起坐在木柴上，点火焚烧。但奇迹出现了，不怕火烧的霍利卡被大火烧死了，而帕拉拉德却安然无恙。后来，帕拉拉德终于杀死了凶残的魔王，把人们从苦难中拯救出来。以后每年这天的前夕，人们就在自己的院门口、庙门前及广场上堆起木柴，点燃大火焚烧霍利卡。火烧霍利卡便成了这个节日中极为重要的一项内容。当夜幕降临的时候，人们就在早已堆好的木柴上燃起大火，载歌载舞，彻夜欢庆。信徒们双手合十，不住祈祷。因为过了霍利节，就是小麦、大麦、油菜和各种豆类成熟、收割的季节，所以有的人还特意从田里采来即将成熟的麦穗和豆角，放在火上烤熟后，大家分吃。节日这天清晨，人们见面时，不论认识不认识都可以在任何一个人的脸上涂抹五颜六色的色彩；有的人还用各种颜色的水尽情地向行人身上泼洒，无论男女老少，看到自己脸上涂满各种颜色，身上洒着带颜色的水，都感到光彩，将这视为来年谷物长势更旺的预兆。

灯节也是印度的重大的节日之一，在每年气候宜人的 10 月至 11 月初间，即印历 8 月见不到月亮之后的第 15 天。关于它的由来也是多种多样，其中一个说法来自著名史诗《罗摩衍那》，其中讲述了这样一个故事：罗摩是十车王的大儿子，品德高尚，武艺超群，其父准备立他为王储。但十车王的一个小皇后受驼背侍女的撺唆，定要国王立她的儿子为太子，由于国王以前受难时得到过她的帮助，允许过无论她提两个什么样的要求，都答应，所以国王只有践约。罗摩知道不但不怀恨，反而劝慰父亲，自己甘愿到森林中流放十四年，他贤慧的妻子悉多自愿同往。不料，到森林后，悉多被十首魔王罗波那劫走。后来，罗摩在神猴哈努曼的帮助下，打败了十首魔王，救出悉多。这时十四年已满，他们返

回京城，恢复了王位，于是家家户户点灯迎接罗摩的凯旋。也有些历史学家和考古学家认为：古印度人崇拜火，把火看成是光明、温暖和幸福的象征，因此把灯火也看得十分神圣，灯节由此产生。

灯节之夜，较为富裕的人家，都在家中各处装饰彩灯、灯笼和花烛，看上去色彩缤纷、富丽堂皇。至于贫苦人家也有自己独特的燃灯方法，他们用泥土做成小小的油灯盏，放上油类和灯芯，然后点燃，数盏油灯交相辉映，灯光闪闪，别有一种古朴之感。灯节的高潮是燃放焰火。节日期间，四面八方的印度教徒都要到女财神拉克希米庙朝拜。庙内祭司赐给信徒们“圣水”，信徒们接在手中，当即饮下或撒在头上，以期未来诸事如意，财运亨通。

德喜合拉节是庆祝罗摩胜利的又一重大节日，所以又名“胜利节”。整个节日期间，都在舞台上表演罗摩的生平故事。印度教徒对这一节日更为重视。节日的最后一天是焚烧三个纸做的假人，分别为十车王、迈可特纳和恭婆迦罗那。这一天尤为热闹，小孩、大人都会赶去观看。

保护节是印度教的另一个大的节日，又名手镯节。节日前，大小商店都开始出售过节时手上戴的手镯——“拉凯”：形状各异，色彩缤纷。节日这一天，姐妹们很是兴奋，大家都早早地起来，端着盘子，上面放着纸包着的“拉凯”，然后再放些糖果，准备先请兄弟们吃。姐妹用纱丽的一角将头发完全盖住，只留面孔，来到兄弟面前坐下，兄弟微笑着向她伸出右手。这时，姐妹先给他的前额上点吉祥痣，然后给他手腕上绑“拉凯”，绑拉凯时，姐妹对兄弟进行良好的祝愿：愿你幸福、平安、发财；兄弟也向姐妹发誓：为了保护你的荣誉和尊严，即

使赴汤蹈火，流尽最后一滴血，也在所不惜。这一习俗同样来源于一些历史故事或传说，其中之一是这样的，当格尔纳沃迪王国受到敌人的大举侵犯时，女王给护马拥国王寄去了“拉凯”，与他结为兄妹关系，请求援助。由于“拉凯”的作用，护马拥国王率军队前来支援，但为时已晚，格尔纳沃迪女王已英勇就义。护马拥悲痛万分，决心为女王报仇，将入侵敌人彻底歼灭。所以，流传下了送“拉凯”的习俗。有些女子因为没有亲生兄弟，若她们想找一个或几个兄弟的话，也采用这种方式彼此结成兄妹，成为亲戚关系。

印度还由于宗教而产生了对牛的崇拜。牛在印度教中被视为最神圣的动物，享有极为优越的地位，不能随意宰杀。相传，牛是破坏神湿婆的坐骑，湿婆骑着一头白牛，手执一个三股叉，可降服一切妖魔鬼怪。在印度牛既代表繁殖，又是人们维持生存的基本来源。所以，不仅湿婆庙中有牛塑像，就连公共汽车司机座位的左前方也挂有牛像。在繁华的闹市，有到处游荡的牛群，有的牛竟进入百货商店；有的横卧于马路，行人和汽车只有绕行。人们对牛粪也非常珍爱，只要见有牛粪，便直接用手抓起，放入容器，带回家中。

每天清晨，妇女们便到处寻找牛粪，并把它做成饼状，贴在墙上或晾在地上，干了以后使用。

严格的种姓制度，妇女的悲惨地位以及由宗教等因素而产生的诸多习俗，的确严重地阻碍了印度社会的进步和人民生活状况的改变，早在 19 世纪下半期，梵社、祈祷社、圣社、德干教育社等的活动就在为进行社会和宗教改革、提高民众地位而努力；到了 20 世纪上半期，标志着印度新时代的文化复兴充满了生气。

进入 20 世纪之后，在全国普遍觉醒的背景下，改革的精神渗透到印度社会的各阶层，印度人的思想和风俗习惯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其中，妇女的地位变化最为显著，妇女不但开始走出了她们的闺阁，接受教育，而且积极关心社会和政治问题，为她们自己争取公民的权利。

政府和改革家们试图以立法的途径改变早婚的状况。1901 年，巴罗达的盖克瓦尔批准了《防止童婚法》，该邦规定的最低结婚年限为女孩 12 岁，男孩 16 岁。1925 年 6 月，政府开始对婚姻改革问题进行调查。1930 年通过了《童婚法》。寡妇再嫁运动由许多著名的社会改革家提倡，取得了一些进步，并且，各地均为改善寡妇命运做努力。

妇女本身也在用一切可能的办法改善自己的命运。1923 年，拥有许多分会的印度妇女协会在马德拉斯筹办了一个“儿童之家”。1924 年，节制生育同盟在孟买成立。1924 年 12 月在贝尔高姆召开的印度国民会议，六千名代表中有一千名是妇女。与此同时，穆斯林妇女也受到改革精神的影响。1919 年，全印穆斯林妇女会议召开时，宣布反对一夫多妻制。1926 年以来，全印妇女会议在每次年会上都提出妇女的合法要求，呼吁给妇女更多受教育的权利，废弃种种社会恶习。

随着妇女教育的普及，还训练了一些印度女服务员为穷人、病人以及不幸者服务，同时，妇女的参政意识高涨。印度妇女代表参加了伦敦圆桌会议，1935 年《印度政府法》给妇女们比原来多得多的政治权利。

此外，一个更突出的特点是，所谓“贱民阶级”的境况逐渐改变，尤其是圣雄甘地所发起的“哈里真”运动产生的很大的影响。

四、北美洲的生活习俗

I. 美国 新生活的开始

两次世界大战之间的美国，以 1929 年为分水岭。20 年代的恢复与繁荣和 30 年代的萧条与恢复同样对生活习俗的各个方面有着极大的影响。应当说这是一段极为特殊的年代，它的经济、心理和社会状况，还不足以做为对美国人的生活习俗做系统分析的前提；美国的国家历史虽短，但作为一个多种移民形成的民族大熔炉，仅就生活习俗的形成和发展而言，是有其复杂性和独特背景的，这是短短的二十几年的时间难以全面反映的。但这一时期因经济和社会思想两方面的变革造成的原有生活习俗、道德风尚的改变，以及新的生活习俗道德风尚形成对以后的美国社会有着深远的影响。

1919~1929 年这十年间，是美国经济迅速发展的时期，当时经济学家称之为“新经济时代”。这个时期的生产、物价、工资似乎达到一种平衡和高度稳定的状态；它使美国人民的生活达到了历史上前所未有的水平。直到 1929 年秋天，美国人民一直幸福地沐浴在繁荣的金色光芒之中。

在经济生活中，科学管理、技术革命以及新工业的兴起，是

促进经济发展，改变人民生活的最根本的原因之一。尤其是几种新工业不仅成为推动其它经济部门的生气勃勃的经济力量，而且成为那些 1929 年形成并在“二战”以后充分发展的生活习惯和社会意识革命的主要动力。这几种新工业是：汽车业、电力、电机和电器，无线电工业、航空工业和电影业。

尽管经济的繁荣给美国人带来了无穷的自信与骄傲，但“一战”毕竟给所有的参战国留下了巨大的精神创伤，接踵而来的要求恢复“正常状态”的形势造成了美国人十年的普遍怀疑、偏狭和保守，人们对于外来意识形态，对于红色恐怖的惧怕心理，造成一种普遍的孤立主义情绪，其间明显的价值观是追求物质利益，讲究舒适享受，实行地方主义。

在这样的经济和社会心理背景下，生活习惯呈现如下方面：

(1) 日益舒适和便利的衣食住行

经济繁荣给人民生活带来的最直接的后果自然是衣食住行的日益舒适与便利。

首先饮食方面水准提高。直至 20 世纪最初十年，只有住在南部和西南部温和地带的人在冬天才有蔬菜和水果可吃，以致许多人患有维他命缺乏症。而从 20 年代开始因货运通畅，加之冷冻设备的普及，1931 年，冰箱的销量超过一百万台，所以各地都可以吃到新鲜蔬菜和水果，零售商亦出售新鲜的奶油、牛油与各种高品质的罐头食品，一日三餐吃肉类、马铃薯的情况已成为过去。

饮食的充足，使许多人逐渐发现了保健食品的意义；人们开始普遍懂得了营养学和由蛋白质、碳水化合物、维生素和矿物质组成“均衡饮食”的概念。“营养学家”（是“饮食”和“医生”这两个

词的结合),这个名称在 1905 年通过美国进入了英语;到 1925 年左右,“家政学”开始使用时,这门学科已成为一些公立中学的必修课,内容包括对各种食物营养价值的比较。

总之,生活的富裕使美国人的“每日菜单”呈现多样性,营养、保健成为一种时尚。

有特色的传统食品也随之发展得更为普遍。汉堡包,19 世纪 50 年代由德国移民带入美国,经过百余年的演变成为典型的美国食品。汉堡包在 20 世纪美国生活中的重要性,不仅表现在饭店菜单和野餐中随处可见,而且表现在由此而出现的所谓的快餐店中。

爆米花也是美国的一大特色食品,20 世纪以来,通常在特许的电影院、球场、马戏场、娱乐场、流动游艺场等地出售,当场爆好并加奶油和盐,现买现吃。有的还在爆米花上涂上奶油或糖浆和花生仁或杏仁一起制成小吃出售,家庭中也可以制作,有时还拌大蒜、洋葱,或干酪等调味,作为小吃或开胃食品。

早在 1852 年,匈牙利政治家弗朗西斯·帕尔斯在美国游历时,曾这样感叹,人们的服装毫无个性,表现不出不同的社会等级,而在东欧,外国人立刻可以从不同的衣着看出一个古老国家的各种不同的职业和习惯。

美国的“衣着民主”是其服饰上的一大特色,20 世纪的美国人可能是穿着最讲究,穿着最相似的工业民族,缝纫机的大量使用以及生产的批量化,是造成这一特色的物质原因。

美国的“民族服装”当首推蓝色牛仔裤,又称“紧士裤”。粗蓝斜纹布工装裤,坚固呢工装裤或利瓦伊裤,由利瓦伊·斯特劳斯公司 19 世纪中叶首创于美国。原本是该公司作为耐穿的工作服而设计的,因此,紧士裤的缝口处及其他受力点均用小的铜铆

钉加固。这种经久耐穿的工作服很快便为美国工人普遍穿用，并逐渐流行到世界各地，此外，紧士裤也特指美国“西部”牛仔穿的一种标准服装。

由于汽车工业的发达和分期付款的实行，1929年，平均每两个家庭拥有一辆车，“以车代步”的时代到来了。

因行动方便，人的居住环境也发生变化，都市在迅速发展成长的时候，其四周也随着发展。在市郊大量建筑都铎王朝式的房子，同时附有车库。此时理想的住宅是建筑在市郊有五、六个房间的砖造或灰泥房子。至于一般住宅则多为木料造成，住宅内也力求方便，如电器、暖气、厨房、厕所等多数家庭均已具备。

(2) 大众娱乐

与过去相比在美国没有哪一个时代能象 20 年代那样，给大众娱乐提供如此广阔的天地。

美国社会的一般群众，在此期间已能享有相当程度的休闲活动，工人在 20 年代每周的工时已是五天半，白领阶级的工作时间已是每周五天，通常每年还有固定的带薪休假日。

与 19 世纪大众娱乐的纯朴性相比，此时的娱乐则与科学技术、大众传播媒介紧密相联，直接地成为社会发展的晴雨表。

电影和电视成为最重要也是最先进的两项群众娱乐工具。

电影、电视的先导是无线电工业和广播事业的发展。1919 年，通用电气公司和威斯汀公司组成美国无线电公司，并开始小批量生产无线电零件。无线电很快使美国人着迷。到 1939 年，无线电工业生产出近一千一百万台收音机。1940 年的普查表明，80% 的美国家庭拥有收音机。

1922 年，第一家商业无线电台在匹兹堡建立，名为 KDKA

广播电台。11月2日首次做商业性广播，当时主要节目是报道两位总统候选人哈定和柯克斯的竞选结果，焦急的人们可以从公共场所的扩音器中听到最新的消息，KDKA 广播电台取得了很大的成功。1920年，纽约市的 WEAF 电台在8月28日首次播放广告。1941年，全美已有近600家商业性的无线电台。人们除了听新闻和广告之外，欣赏的主要是滑稽剧、体育比赛报导和改编后的神秘故事。

如果说无线电事业的发展还只是呈现一种平缓状态，那么电影，尤其是电视对大众的影响则是剧烈而空前的。

电影不仅是充当轻松、愉快的角色，也在以一种艺术形式反映社会问题。在两次大战之间，就有了不少典型的重要影片问世。其中《西线无战事》取材埃里克·玛丽亚雷马克的影响很大的小说；查理·卓别林在《摩登时代》中滑稽地模仿装配线生产。

总之，看电影已成为廉价的日常娱乐。1922年产生了有声电影，1927年彩色电影诞生之后，电影就开始进一步改变群众娱乐的范围。

1939年4月30日下午，数万名贵宾拥挤在纽约市夫拉辛广场，观看盛况空前的世界博览会的开幕式。博览会的主题是“明日的世界”，其中大都是科学技术的最新发明。在大会开幕式会场的主席台上，就出现了一项惹人注目的新发明——电视摄像机，电视诞生。

后来人们几乎放弃了别的娱乐，一有空就坐在客厅里收看电视，甚至吃饭时也不放弃。在没有别的东西代替电视之前，看电视的习俗看来是会保持下去，有一种说法表达了人们对电视的乐观情绪：我们处在一个崭新的时代，我们现在生活在一个全球村中，有什么事发生，全世界都知道。

电影、电视以及随之而来的广告，自 1918 年以后可谓铺天盖地，行为习俗的改变与其模式的形成也是“在劫难逃”。这一时期美国最畅销的出口产品当属电影拷贝。电影中的美式家俱、服装、汽车和独特的艺术风格，20 年代均风靡整个欧洲大陆。在国内，电影更是以前所未有的热情反映着社会风貌，体裁各异的电影反映的是人们基本的生活场面和礼仪风俗。人们竞相模仿各自喜爱的演员们的行走、穿戴、用餐、交谈等等，看他们如何哀悼，如何聚会。广告商们更是渴望对人们的举止施加影响。总之，电影、电视、生动的广告清晰地展示着美国人应具有的形象和交往方式。

20 年代也被称为“爵士乐的时代”，爵士乐诞生和成长于新奥尔良。爵士迷们认为这是美国土生土长的唯一艺术形式。它起源于黑人铜管乐队在游行和送葬行列中的演奏，约于 1910 年首次录制成留声机唱片，开始风行全国。20—40 年代风靡世界。

30 年代的大萧条，无线电广播以及电视的发展也使一些原有的娱乐艺术形式迅速衰落以至完全消失。歌舞杂耍表演可以说是其中的代表。

歌舞杂耍表演是 19 世纪中期至 20 世纪 30 年代初期流行于美国的一种轻松娱乐节目。它包括 10 至 15 个彼此不相关的单独表演，其中有魔术、杂技、喜剧、驯兽等。这种表演曾在美国各城市和新开辟的边远地区广泛流行。各地还建立了国家的表演场所。其中，纽约的宫廷剧院，成为 1913~1932 年间美国杰出的歌舞杂耍剧院。

(3) 运动风气的流行

体育运动是美国生活的一面镜子，早在殖民地时期，娱乐运

动就成为一种习俗。而 20 年代运动风气的流行与公共休闲紧密相连。

“一战”以后，棒球成为美国首要的运动热点。20 年代，大规模的棒球比赛吸引了成千上万的观众。

美式足球即橄榄球，也是深受人们喜爱的体育运动。全国几个足球联盟比赛，每年有四千万人观赏，足球明星受到许多人的狂热崇拜，大学足球赛亦受欢迎，大学常以提供奖学金和免费膳宿的办法鼓励著名的高中足球运动员入校。美国所有较大的城市几乎都有职业足球队。

此外，拳击和篮球也有相当多的爱好者。同时，高尔夫球在美国也不再是富豪者专享的娱乐活动；1930 年前后估计有 200 万人玩高尔夫球，与玩网球的人相当。另外，溜冰、滑雪等运动也在逐渐流行。与之相应，各种体育比赛应运而生，如，金手套拳击赛，业余高尔夫锦标赛。各种运动俱乐部的成立更是蔚然成风。

(4) 道德习俗

1918 年以前，传统制度无时不在教育人们尊重父母权威，把夫权、父权视为理想，并要求婚前贞洁和婚后忠诚。很难说，所有人都可以照此规范做得很好，但至少绝大多数的人承认这些制度在理论上和实践上是一种健全的标准。而 1918 年以后，一切彻底改变了。人们归结为现代主义的全面确立，战争的后果，以及知识分子的反叛等原因，经济的繁荣似乎也成了“帮凶”；众多的人回望“美好的旧时光”。

这场道德习俗的改变或者称为社会生活的改变有两个主要方面，一是对原有的两性规则的冲破；一是妇女地位的变化。这两个方面不是直接的生活习俗，但都对原有的生活规范有着巨

大的冲击，有人称这一时代为“性诱惑”时代。这里我们不去追究其产生的原因，只列出其现象。

首先是传统道德标准的普遍崩溃。大学生中性的混乱和酗酒都有一定程度的流行。中学生享受这种新自由的作法也足以使他们的父母感到震惊。

舞厅跳舞形式的转变是生活方式革命的又一表现。狐步舞、查斯顿舞和 30 年代晚期的吉特巴舞取代了优雅的华尔兹和其他较有礼貌的舞蹈。

(5) 家庭与妇女

美国历史上从未有过一个三代同堂的大家庭模式，早期的美国家庭的结构极为简单，典型的家庭模式即核心家庭，即由父母及其未成年子女组成的，与当代家庭模式没有什么大的区别。

但直到 20 年代，有相当一部分城市家庭仍然保持着这样一个习俗：接收非亲属关系的人寄居在自己的家中。

这起源于过去家庭具有多种职能这一事实，那时的家庭还仅是从事生产的场所，而且还是佣人、学徒以及孤儿、没有亲属照顾的老人等社会上无依无靠的人们的住所。

到了 20 世纪以后，尽管这类情况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年轻人仍继续寄宿在别人家里。这种情况为不同辈的人之间交流建立起了一座桥梁，使年轻人可以生活在“代理”家庭的环境里，同时也使老年人有机会继续作为家长主持自己的家庭而不感到孤独。

20 世纪 20 年代以来，生活的富裕使人们越来越容易得到住房，同时人们也越来越把家庭看作是不受外界干扰的个人的小天地，于是取而代之的是单位家庭的独居生活，只有一人的家

庭的数目一直在不断地增加。

妇女与社会生活密不可分。妇女将自己的活动范围局限于家庭和妇女走出家门将造成两种截然不同的生活习惯的出现。美国在 20 年代社会生活最重要的方面，是妇女地位的变化。

宪法第十九条修正案的实施，使美国妇女获得政治平等。二三十年代，妇女不仅参加选举，而且能任官职。

妇女在经济上的独立，直接导致了她们举止态度和生活方式的改变。妇女开始吸纸烟，她们要求有权同男子一起饮酒，并且迅速地改变传统服饰。

(6) 禁酒

宪法第十八条修正案或称禁酒修正案的实施以及围绕它的一系列政治斗争受到了普遍的关注。

首先，秘密酒店代替公开酒馆，足球赛中屁股后面带酒瓶子，澡盆饮酒，和鸡尾酒会日益流行。另一个现象则是妇女饮酒人数增加，1919 年以后，男女一起在家中和秘密酒馆中饮酒，已是司空见惯，成为妇女解放的另一标志。

其最具灾难性的后果则是，有毒的酿造引起的大量人痛苦死亡和失明；由于黑社会一手操纵酒供应和酒走私，造成有组织的犯罪和黑帮势力的猖獗。

这一法令对生活习惯的影响是短暂的，但它却是美国人民生活中的一件大事。硬把禁酒强加于美国人民头上的企图的失败，反映了在遭到大众反对的情况下，用法律控制大众的生活行为是困难的。

对于绝大多数美国人来说，1927 年以后的岁月是漫长而难以忘怀的。大萧条的社会影响渗透到生活的各个方面，这时的生

活习俗与其说是约定俗成，不如说是应急措施。

最先受到影响的自然是家庭生活。失业者先波及到妇女，成千上万的就业妇女重又回到家中，家庭佣工的解雇，家庭成为妇女从事园艺、罐头制造、做肥皂以及类似劳动的场所。

家庭关系、婚姻和生育成为不幸之中的更大受害对象。多少万个家庭被迫和别人挤住在一间住宅和公寓内；由于儿子找不到工作，父子之间的紧张关系加剧；失业青年结婚较晚；生育子女较少成为极为平常的事。

饥饿和营养不良弥漫于城市和乡村。全国城市周围都出现了所谓的“胡佛村”，村中的纸板棚中聚集着贫困的人们。

但美国人的行为有时为外国人所不理解，他们的确没有钱去购买新车，但仍不放弃旧车的使用。1929～1933年末，汽油的销售量甚至略有上升。珠宝的销售量自然下跌，但妇女们仍穿丝袜和人造丝袜；收音机也是必备之物，人们并未放弃一切娱乐，正在流行的是日间无线电节目中的连续广播剧。另外也未因没有面包吃而戒烟，纸烟消费量在萧条年代稳步上升，香烟成了艰苦生活中神经紧张的一剂镇定剂。

第二次世界大战对于生活习俗的影响明显表现在战后的岁月中，战争本身促进了30年代以来人们在行为及对待传统方面所发生的主要变化，最为明显的是妇女代替上前线的战士们，离家就业被认为是赢得战争所必需的爱国行为。1941～1945年间有600多万妇女第一次参加了工作，其中大部分为年过30岁的已婚妇女。她们干的活多种多样，从操纵炼钢厂的巨型吊车到在俄勒冈州森林中采伐高大的红杉树。重要的是，成百万的中产阶级妇女发现，尽管她们受过传统文化的熏陶，她们完全有能力自己谋生，像在家中一样，在劳动大军中同样可以发挥积极的作用。

用。

从“一战”以后，美国开创了自己的新生活，但并不意味着美国所有的民族，所有的人的生活都纳入了新时代的生活方式。而是有许多民族醉心于祖先们的传统生活。居住在宾夕法尼亚州、印第安纳州和俄亥俄州的阿密许人，就是墨守旧俗的民族。

据考证，阿密许人最早生活在欧洲的瑞士，后来迁徙到美洲。他们追求的目标是永生，作为福音派的新教徒，他们信仰《圣经》是至高无上的，他们主张应与世隔绝。阿密许人至今仍高度崇敬并严格遵守祖先们的陈风旧俗，他们对美国的现代文明不屑一顾，我行我素，他们讨厌汽车，而且驾车者不论路途远近，从不坐车，总是跟在马车后而走。他们也讨厌电灯，禁止用电，只点蜡烛；穿戴的衣帽，是 17 世纪传下来的样式，没有衣兜，式样奇特。男子禁绝修剪胡须，任其自然生长。妇女讲究穿戴，不许坦胸露背，只许露出手和脸。他们说本族土语，学校也教本族语言。他们不搞文学创作，不喜欢照相，认为这是“炫耀”自己。同时，他们也不愿与外族人交际及谈话，对本民族的信仰坚定不移。他们的家庭，平均每户有八个孩子，孩子由长辈对其进行有关艰苦劳动和友好和睦的教育。男子一般从事田间劳动；妇女干家务、教育子女和经营门前菜园。他们反对并且禁止离婚，分居也极少。家长是祖父母。阿密许人有独特的社会组织，按宗教来划分，各个家庭编入“组”，由七十五个经洗礼的成员组成，再编成“圣会”，每个圣会有一个主教，三个助手。宗教活动每周举行一次，星期天轮流在各个庄园举行。在举行祈祷前的星期六，妇女们聚在一起，赶制面包和饼，准备酒、甜菜、果酱、咖啡，供第二天聚会时吃。他们经常进行祈祷，大人小孩都必须参加。从上午九点到下午一点，主要活动是祈祷，唱颂歌，听训词。青年人的恋爱比较

早,十六岁时就有权谈朋友,但男女幽会是受到严格限制的,婚礼一般在庄稼收获后或过冬前举行。结婚时,新郎要跳越篱笆,新娘要跳过扫把,这表示以后生活能有好运气,吉祥如意,和睦富贵等。虽然阿密许人的生活是墨守旧俗的,但在他们看来,是最充实,最幸福的,他们认为保持这种生活方式是最大的乐事。

2. 加拿大——被“忽视”的国家

加拿大是一个近代国家,在它的历史上没有掀起轰轰烈烈的资产阶级革命,更没有爆发过波澜壮阔的独立战争。它的历史是短暂的,17世纪初,法国开始在加拿大移民,1603—1763年即为法国统治下的新法兰西殖民地时期;1756—1763年英法争霸的七年战争,法国战败,法属新法兰西殖民地转归英国。1763—1867加拿大处于英属北美殖民地的地位;1867年加拿大通过联合运动建立了加拿大自治领,逐渐走上独立发展的道路。1931年,根据英国的“威斯敏斯法案”,加拿大最终获得了完全独立。

欧洲人来到加拿大之前,美洲大陆原本是印第安人和因纽特人的家园。那时他们还处在石器时代的原始社会阶段。欧洲人的到来给印第安人带来的是灾难和死亡,欧洲人的现代武器造成了极大的伤害力,天花等传染病吞噬了大批印第安人的生命,烈性酒的输入也损伤了从未饮过“火酒”的印第安人的身体。同时,印第安人追逐白人的先进武器与铁制品,而放弃了自己的技能,他们内部也进行着无情而残酷的争夺、流血与牺牲。古老部落的组织和传统习俗衰败,并且在移民的洪流中逐渐被淹没,只有在遥远而艰苦的保留地中还残存着狩猎的生活方式。

加拿大这块所谓的“新大陆”,不断地涌入大量的移民。1812

年以前的移民除英法殖民者之外，主要来自英属北美十三个州，大部分为英裔移民；1812年之后掀起的是从英国经海路前来加拿大的新移民运动；1900年之后的第二次高潮中有来自美国和欧洲大陆的移民，几次大的移民运动造就了加拿大这个移民国家，它的境内有100多个民族，其中以英法移民居多，宗教信仰达40多种。

显而易见，由于历史的原因，加拿大长期以来与英法等欧洲国家保持着密切的文化联系，英法对加拿大的巨大影响是可以想象的，至少在语言上加拿大就分为法语区和英语区，它的发展反映着英联邦国家历史发展的共性。同时作为美国的近邻，随着美国“一战”以后的强大与扩张，在加拿大的文化生活中，美国的影响占有统治地位，加之生活环境十分相似，操着同样的语言，图书、杂志、无线电台的节目、电影和电视都大量地从美国进入。在四五十年代，加拿大的音乐厅中全部是美国乐队的演出，全国仅有四五个剧场，也是主要供美国剧团巡回演出；电影院中上演的大多是美国电影，国内没有自己的广播电视台和故事片厂，大学的文化教育同样深受美国影响，加拿大人的外表特征和所作所为也越来越象美国人了，吃的是全国性登广告的那些食物，谈的是同样的报纸新闻，说的是同样类型的体育节目，穿衣和谈话的方式也大体相同。

所有这一切给人一种加拿大是没有自己特色的感觉，至少在生活习惯上是一个被忽视的国家。对于加拿大这样一个受外来影响大，独立时间短，居民成份较为复杂的国家来说，在生活习惯方面的特点的确不可能象中国、印度等有着悠久历史和民族传统的国家那样明显，有人将加拿大的文化称为一块“马赛克”。就“马赛克”也有它的特色而言，也有它不同于美国这个“文

化熔炉”，不同于中国、印度等一脉相承的古老文明，更不同于错综复杂、相互影响的欧洲国家的特色所在。

而且，从 20 世纪初开始，加拿大人就在为抵制美国“输入媒”的文化影响而努力了。20 世纪 20 年代，为抵销或者说削弱美国广播在微波频率和娱乐节目方面对加拿大的干扰，特别是逐步扫除美国文化对加拿大年轻一代形成民族意识所造成的障碍，加拿大联邦政府在 1929 年成立了“加拿大皇家广播委员会”(Canadian Royal Commission On Broadcasting)，它的中心任务是：培训加拿大自己的广播工作人员，从而形成完整的加拿大式的广播系统。30 年代，在政府的直接领导下，于 1935 年建立了加拿大无线电广播有限公司(CBC，即 Canadian Broadcasting Corporation)，1939 年，又成立了国家电影部(NFB 即，National Film Board)，50 年代以后，这方面的工作一直在继续。

加拿大被称为“枫叶国度”，其国旗图案为两头红色，中间 1/3 为白色，白底上衬有一片鲜红的枫叶。加拿大的枫树有 100 多种，从东部的新斯科舍省到西部的不列颠哥伦比亚省，到处分布着不同种类的枫林。每到秋天，漫野遍山的红枫，如彤云飘逸，若晚霞夕照，使加拿大的生活更具色彩。而且，每年 3—4 月，白雪尚未消融之时，一年一度的枫糖节便开始了。加拿大的糖枫树，主要是北美黑枫和糖枫，其树汁含糖量高达 3.5%，能熬制枫糖浆。枫糖浆像香甜蜜汁，清香可口，甜度适中，是营养佳品，早在 300 年前，是印第安人发现了糖枫树的秘密，开始用它作为人类的食品。节日期间，盛产枫糖的农场均要披上节日的盛装，欢庆丰收季节的到来。农场大门高挂红灯，扎着五颜六色的彩旗，游人一进大门就能品尝一杯清香可口的枫糖浆，接着可以乘坐马拉雪橇或在小道上信步，参观枫林；还可以进入工厂参观枫

糖的制作过程。枫糖加工厂前面有一块空地，空地上一般都有两三条长凳，长凳上放着铝槽，铝槽里盛满了晶莹的白雪，当农场工人将刚出炉的枫糖浆提到铝槽面前的时候，游人一下子欢腾起来。他们拿起铝槽上事先准备好的竹签，沾上热气腾腾的枫糖浆，然后在白雪中一滚，就变成了加拿大人称作的“太妃糖”。这种糖外冷内热，吃起来清凉可口，然后，伴随着苏格兰风笛的美妙乐曲，人们会跳着传统的四方舞，欢乐气氛一直持续到晚上。

加拿大地处北美洲北部的高纬度地带，冬季寒冷而漫长，是冰雪的世界，所以人们的日常生活也与冰雪紧密相联。

首都渥太华一年之中约有一半的时间为白色的银装所披盖，从11月延续到次年的3月左右。由于人们经常同雪打交道，所以人们经常利用雪来制造各种艺术品。这就出现了每年冬季，渥太华人定期在联邦广场上举行场面盛大的艺术节。节日期间，到处点缀着各种用雪塑造的艺术珍品，表现了加拿大人民对大自然的热爱和对雪的深刻理解。此外，加拿大的冰上运动十分盛行。渥太华有一条利用天然河道而修建的溜冰场，可谓世界之最，全长达78公里。冰球被誉为加拿大的“国球”，冰球运动在加拿大人中间有着广泛的群众基础，加拿大素有“冰球之乡”的美誉。

世界上诸多的国家都有狂欢节，而加拿大的冬季狂欢节可谓首屈一指，这一节日每年从二月份的第一个周末起，为期十天，主要是在魁北克，规模盛大，内容丰富，市民每年都要推选一位“魁北克冬季狂欢节之王”，作为该市狂欢节期间的临时“统治者”，他身穿白色衣服，头戴白帽，手戴白手套，被打扮成一个活的“雪人”，向参加狂欢节的人含笑挥手，表示欢迎。在狂欢节之前，一些美术家便把整个城市装扮得漂漂亮亮了，还用雪块筑成

一座五层楼高的“雪的城堡”。城堡外形非常逼真，有城墙，城楼和可以通过行人的门洞。节日间的活动有：在破冰后的圣劳伦斯河中举行划船比赛，这个比赛已有一百多年的历史。当初，居住在河中岛上的人是为了考验大家的划船技术而举行这种比赛的，因为他们在冬季必须划船到岸边去运输生活用品。另一项比赛则异常惊险，比赛者俯卧在充满了气的内胎上，从城郊的一个滑雪场的高坡上往下滑行，为了使滑行的速度快，还要在内胎的底部打上蜡，因为滑行时难以掌握方向，所以具有一定的危险性。每年狂欢节还有冰雕比赛。参加狂欢节的人还可以尝试一下大型雪滑梯的滋味。滑梯用木做成，长为 95 米，两侧有档板，上面覆盖着雪，再浇上水，使之结冰，表面光滑。前后一排四个人坐在一个滑车上，可以三个滑车一并同时下滑，全程只需一分钟。此外，还有狗拉雪橇赛以及越野滑雪等与冰雪冬季有关的活动。

除了与自然环境紧密结合的现代生活习俗之外，一部分土著居民仍保留了自己的艺术生活。哈恩人的音乐舞蹈，奇尔科廷人的艺术和音乐是其中颇具特色的代表。

哈恩人居住在育空河流域，大约在北纬 64 度～65 度之间的美加两国交界处。在哈恩人中，原始的造型艺术和绘画艺术仅限于用在一些装饰上。妇女用染色的羽毛来装饰服装，并用几何图案来编织篮子，哈恩人用红赭石与动物油脂混合在一起画画，或者用泥来画一般的木器。他们的歌曲分为四种：爱情、打仗、饮酒歌和萨满歌，歌唱的伴奏乐器是铃鼓。

奇尔科廷人主要居住在奇尔科廷河流域，他们的文化受到平原文化的强烈影响。造型艺术和雕刻艺术有了一定的发展。树干上的人头像雕刻，是他们艺术中最具有特色的一部分。他们的篮

子上有人和动物的几何图案。唱歌和跳舞通常围绕着一只鼓来进行。他们的鼓不是圆形，而是长方形的，有0.6米长，0.36米宽，0.24米高。此外还有用树皮做的哨子，用鸟骨做的长笛或用草茎做的笛子。这种较原始的乐器所发出的吱喳声，正是萨满教所需要的，他们的舞蹈动作雅致，没有象非洲舞蹈的急速动作和胯部运动，与亚洲某些后进民族的舞蹈有相似之处。舞蹈者模仿动物表演。大部分舞蹈只有独唱伴奏，合唱伴奏有时也会出现。

加拿大另一个奇特的民族叫因纽特人，他们生活在加拿大境内的寒冷地区，生活方式原始，习俗奇特。因纽特人以渔猎为生，每个人都是捕鱼能手。他们的生活规律是：冬天捕兽，春秋打雁，夏天打野鸭和捕鱼，其间从事一些石骨雕刻和手工制品的活动，长期的渔猎生活训练了他们的千里眼和机敏的动作，任何猎物一旦被他们选中便难以逃脱。他们往往是从容不迫地悄悄接近猎物，猎物越大，他们越是满不在乎。每年1月到3月中旬，海岸因纽特人就开始进行捕鲸的准备工作，如修补大皮船，储备粮食等。4月起，捕鲸的人们便各自编成7到9人的捕鲸小组，带着野营装备，乘坐大型皮船出海。到了海上，他们便在坚固的冰层边缘搭起帐篷，等待鲸鱼的出现。捕鲸者常常选择宽窄适度的水路，这样不致因水路过宽而难于捕捉，也不致因水路过窄鲸鱼游不过去。当鲸鱼游过喷水时，他们便立刻测定其再次浮起喷水的位置。至鲸鱼第二次浮出水面，捕鲸组的首领便迅速将鱼叉抛向鲸鱼，刺进它的心脏。5月一过，捕鲸季节便告结束。6月中旬，他们会在希望角举行鲸鱼祭，为庆祝收获，宴请聚居地附近的亲友。

猎取麋鹿需全家合作，最有效的办法是一部分人先埋伏在溪谷地带，另一部分人则绕到鹿群后方，鸣炮惊吓他们，使其沿

溪谷奔跑，其他埋伏者趁机在侧面狙击。

因纽特人获取猎物后，当场将之解体，根据肉、内脏、皮毛等部位不同加以分割。肢解猎物时，猎人们欢快地发出“嘻嘻”的笑声，同时用手抓食生肉。他们还爱吃刚宰杀的猎物鲜肉，海象的肠子，麋鹿角内的髓质，海豹的眼睛都是最引人的部位，击中猎物的射手可优先享用。因纽特人的分享制具有悠久的传统，每家捕获的东西全部由主妇掌管。她除留下一部分自用外，其他的主动分给同族人共享。人们串门，不用敲门，闯进去见东西便可随便吃，这并不认为是不礼貌的事，而是理所当然。而且如果谁家有美味佳肴，主人还会发出通知，邀请人们来享用。孩子们更是走到哪里吃到哪里，几天不回家，家人也不必担心。

五、澳大利亚——享乐的现代生活 与古老土著风情

1914年，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在英国宣布参战后，澳大利亚作为英联邦的成员与新西兰联合组成了“澳新军团”一同赴欧洲前线。在1919年的巴黎和会上，作为战胜国的澳大利亚，在一定程度上，可以说是得利较多的国家之一。

由于澳大利亚远离无产阶级革命中心，同欧美资本主义市场的联系也并不怎么密切，因此在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后，既没有爆发无产阶级夺权斗争，也没有卷入20年代初期的普遍经济危机，战争结束不久，全国的工作重心就转移到国内资源开发和经济发展的方面。

移民成为这一时期受人关注的问题，在澳大利亚，经济发展的先决条件可以说是人口。1921年，全国人口仅550万，这样一个地广人稀的国家，仅靠自然增殖根本不可能满足大量开发国土的需要，最快捷的方式自然是迁入大量的移民。在英澳政府的鼓励下，从20年代初起出现了英国向澳大利亚移民的新浪潮，新的移民主要定居在西澳大利亚和维多利亚州的内地农村，种植小麦和水果，办奶牛场等。

历史上，澳大利亚曾是大英帝国的“海外监狱”，最初的移民是被英国政府流放的大批罪犯；接着为了使这片广大的流放地长期维持下去，又从英国吸收了大量的自由移民；又一次移民浪

潮的掀起是在 19 世纪 50 年代, 维多利亚金矿的发现, 迅速地传遍了世界各地; 淘金热, 移民潮对澳大利亚政治、历史、文化、生活等方面产生了不小的影响。

由于澳大利亚正统文化的历史太短, 因此大众文化在社会中拥有重要的地位。牛奶、赛马会、澳新军团纪念日的庆祝活动, 丛林野餐、海滩、扑克赌博这一切生活习俗要比音乐会、诗歌朗诵会和戏剧更能体现澳大利亚人的性格及其生活方式。同时形态各异的移民文化也丰富了澳大利亚的大众文化, 具有各国民族特色的各种建筑、音乐、服饰都使人们的文化生活呈现出丰富多彩的景象, 这一点在澳大利亚的饮食方面表现得尤为突出。澳大利亚自身本没有一种独特的饮食习俗, 长期以来仅以英国的传统饮食习俗为主导。随着移民文化的涌人, 澳大利亚的饮食样式日益繁盛起来, 澳大利亚人的日常饮食中融入了中国、意大利、黎巴嫩、阿拉伯、泰国、越南、日本、印度等各色菜肴的风味, 深受人们的欢迎。不能否认的是, 澳大利亚文化之所以能够达到繁荣和发达的程度, 各国各民族移民在近 200 年中起了相当大的促进作用。

1931 年 12 月, 英国议会通过《威斯敏斯特法》, 正式对自治领作出让步, 据此, 澳大利亚在法律上正式获得了内政和外交的自主权, 并逐渐成为一个真正的主权国家。

总的来说, 现代澳大利亚人的生活方式和生活习俗是 1788 年以后, 英殖民者移民过来, 并在新大陆上生根、成长, 以后又不断地注入新的移民文化, 才逐渐完备起来的。

除此之外, 一个地区, 一个民族生活习俗的形成有着多方面的因素, 民族性格也是一个不容忽视的方面。澳大利亚人那种追求享乐, 崇尚平等, 注重友情的性格也给他们的生活习俗增添了

相似的色彩。

首先，澳大利亚人对生活的追求是每个人都有享乐的权利。他们无意求取功名利禄，于是养成了一种随和、闲适、无忧无虑的生活态度。生活就象一次次的野餐郊游一样，并不是为了建树什么，而只是为了享受。一种生活态度的形成是有其历史根源的，在早年的创业时期，恶劣的生活环境使人们有一种人生无常、朝不保夕之感，所以及时行乐自然成为大多数人的生活方式，并逐渐流传下来，形成了一种观念。而后，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闲暇时间增多，加上澳大利亚得天独厚的气候，阳光、海滩，这一切又为人们追求享乐的生活提供了客观条件。饮酒、赌博、体育运动、户外娱乐活动成为人们生活中不可缺少的部分。

饮酒是澳大利亚人生活中最重要的一种习俗，滴酒不沾的人是极少的，他们尤其酷爱啤酒，每年平均每人要喝掉 100 升以上的啤酒。在城市，人们（多为男性）下班后都要去喝上几杯，这已是一种传统习俗。酒吧是维持饮酒习俗的中心场所。一个典型的澳大利亚酒吧是由三个房间组成。外面为一大间公共酒吧，里面是一小间雅座和一间更小的“女士厅”。在大间里，靠内墙的是一个长条柜台，柜台前放着一些高脚圆凳，喝酒的人是面对服务员喝酒或一肘撑在柜台上站着喝。柜台上方的木架上常常放着一架播放体育比赛的电视机或收音机，人们常常是边喝边谈，或观看球赛、马赛电视节目。

澳大利亚人喜欢开怀畅饮。对年轻人来说，一次酒会成功与否的标志就是大家都喝得烂醉，而且还有几个人呕吐，几个人不省人事。总之，能够和朋友们一醉方休，对澳大利亚人来说是一件快乐和美好的事情。

在澳大利亚人的生活中，户外的文娱活动，特别是体育运

动,占有重要的地位。体育活动的地位是仅次于饮酒的,人们信仰体育,崇拜体育明星。在中小学里,学生们从小就对体育运动持严肃态度,他们在社会普遍心态的影响下,相信只有参加并精通体育运动,在运动中一显身手,才有获得他人尊敬的可能。

足球运动是澳大利亚一项相当普及的体育运动,在 20 世纪 50 年代以前他们的足球分为 3 种:澳式橄榄球、橄榄球联合会、橄榄球联队。澳式橄榄球产生于 19 世纪的澳大利亚,这种运动由两队(各 18 人)对阵,在 165 米长的赛场两边各竖有两长两短的 4 根长竿,队员将球踢入对手 4 根长竿中任何两根之间均能得分(射入中间得 6 分,射入两边则得 1 分)。球员可用手触球,也可以用手推拉阻拦对方球员。比赛十分激烈,深受人们的喜爱。橄榄球联合会是业余的体育运动团体,而橄榄球联队则是专业球队,两者在比赛规则上有一定的不同,前者的每队为 15 人,后者是 13 人。橄榄球联合会早在 19 世纪传入澳大利亚,在殖民地颇为流行,但由于橄榄球运动十分激烈,球员们容易受伤。专业的橄榄球联队成立于 1907 年,由政府部门直接提供各种经费。在其它球类运动中,最早流行的还有板球,成为澳大利亚的民族球戏。高尔夫球和网球也很普遍。从事游泳、体操、摔跤也很多,而且,自 1896 年恢复以来的近代历届奥林匹克运动会,澳大利亚运动员均参加了。

澳大利亚人常自夸:“在世界上,澳大利亚是人民拥有假日最多最长的国家。”在各种休假日以及周末,旅行是他们最普遍的度假方式,游泳和日光浴则是各阶层的居民都喜好的体育活动,旅行使大多数的城市居住者有机会接触大自然,有人甚至这样评价,澳大利亚的旅行是对另一种生活方式的探索,人们借此建立起自己一套价值观念。每星期日的驾车郊游已成为一种

生活习惯，在乡间人们进行野餐、钓鱼打猎或丛林探险等各种活动。游乐的另一胜地自然是海滩，人们在沙滩上晒日光浴、垂钓、跑步、静坐以及游泳、冲浪、划船、富有阶层的人还有自己的游艇。

喜好享乐的澳大利亚人几乎天天在过节，但这也并未减少圣诞节的快乐气氛，澳大利亚位于南半球，季节更替与北半球正好相反。所以，澳大利亚人在阳光灼人、气温高达三四十度的盛夏季节迎接圣诞节和新年是别有一番情致的。盛开的鲜花，汗流浃背的男女老少，与各处精心布置的新年雪景，身穿大红皮袄的圣诞老人交相辉映，构成了一幅独特的节日图画。弄潮是澳大利亚圣诞节的一项重要活动，年轻人都喜欢冲浪运动，大人给孩子们的节日礼物，最好是一幅小水划。圣诞之夜，更多的人则带着食品和饮料到森林中野餐，然后跳起欢乐的“迪斯科”或“袋鼠舞”，直到深夜，仍是余兴未尽。

在澳大利亚还有一个极富历史和民族意义的节日——“澳新军团日”

在第一次大战时，有一次战役——1915年的加利波利战役——对后来澳大利亚历史和文化产生了重要影响。在这次战役中，澳大利亚士兵奉命夺取土耳其沿海的加利波利要地。由于英方指挥上的错误以及气候等原因，他们在极其不利的条件下被困近9个月，7600名澳大利亚士兵阵亡，1900名士兵负伤，损失惨重。然而，澳大利亚士兵所表现出的非凡的勇气和毅力却被许多人所称道，这次战役被认为是象征了澳大利亚人民的崇高精神的战役，在当时的英国，人们对澳大利亚人的勇气、果敢和智慧赞不绝口。伦敦《每日电讯报》对这次战役作了戏剧性的报道，在承认失败的同时，评价这次战役为第一次世界大战中一次“最

伟大的失败”。英国诗人约翰·梅斯菲尔德在他的作品中将澳大利亚士兵描绘为“微笑着的荣耀的年轻人”，赞美他们的“健美体魄与高尚品格”。澳大利亚政府则将军团登陆的日子——4月25日宣布为固定的节日“澳新军团日”，以激发人民的斗志，宏扬民族精神。每到这一天，澳大利亚举国上下都要举行盛大的庆祝活动。

澳大利亚人在观念上还喜欢称道人人平等，谁也不比谁优越，谁也不能藐视别人，这就使得场主与雇工之间，老板与雇员之间，没有高低上下的等级观念。公司的老板会卷起袖子，看上去象手下的雇员，政府官员也喜欢穿一身便服，来到酒吧和伙计们聊天。同时，澳大利亚人在日常生活中具有谦逊礼让的态度，注意公共道德和秩序，并且尊老爱幼。他们还非常注重友情，十分热情好客，而且由于人与人都是“伙伴”关系，所以在人际交往中自然而然地免除了诸多的繁文缛节，并不过分讲究礼仪。“先生”这个称呼在澳大利亚是不常用的。

澳大利亚的居民是分成两部分的：土著居民和外来居民。我们前面所述的澳大利亚人指的是1788年以后从欧洲、亚洲和美洲移居来的居民，他们在一百多年的生存过程中已形成了自己的生活习俗，在欧洲人到来之前，澳大利亚已有30万居民，他们已在这片大陆上生活了几千年，并创造了自己的文明。直至现在，大多数的土著居民保持着自己的传统和古老的生活习俗。

由于气候条件比较温和，土著人的衣服很简单。只是在大陆的东南地区和东部的某些地区，他们才穿用毛皮缝制的斗篷。相比之下，土著人的装饰物就丰富多了。从儿童时代时，就在鼻中膈上穿孔，插入木棒、羽毛或雕刻的兽骨等，也有的在鼻翼上穿孔再插饰物。其它的装饰物以戴在头上的饰物、项圈、手镯以及

脚上的带子为主。他们把兽毛编的带子，或用带穿着兽牙、兽骨、贝壳、蜗牛壳、草叶、木簪、种子等绕在颈项周围或挂在胸前。手腕上套着藤或其它植物纤维制成的圈镯，上面附饰着贝壳、兽牙或植物种子。在节日或举行某种宗教仪式时，人们广泛地，特别是男子，在身上绘饰彩纹，并用血或其他有粘性的东西把各种柔毛粘满全身；用红色的赭石、石膏、煤炭在身上绘饰彩纹，妇女们任头发自然生长成不规则的形状，男子却花许多功夫修整头发，他们用红色的泥土涂抹头发，有时加和脂肪，或将头发弄成硬块，象饼一样，或把头发分结成小指粗的条束。为了不让头发弄乱，用人头发或袋鼠毛编成带子，系在前额作为包头。头上的饰物有鼠牙、狗尾、鸟羽、蟹爪、贝壳等。纹身算是一种永久性的装饰，它多布满在胸部、背部、肩部和手上，特别是在男子身上。这些斑纹通常是在举行成丁礼或献身仪式时刻划在身上的，作为已是成年男子和属于某一特定部落的标记。

土著人在 19 世纪时，群婚是占统治地位的，到 20 世纪渐渐为对偶婚所取代。对偶婚的家庭由丈夫、妻子（往往是两个妻子）和儿女组成的，他们通常都是住在一个窝棚里的。结婚对于澳大利亚的土著人来说是一件很重要的事情。但以年龄来说有着极大的不平等，在部落中拥有较大影响的上了年纪的男子，甚至老人，往往娶到年轻活泼、健康而美貌的女子为妻，有时甚至可以娶到两到三个；而青年人由于没有在社会上得到尊重和地位，就很难找到一个妻子，所以往往不得不同寡妇、体弱或生理有缺陷的女子结婚。只有当他成年了，在部落中有了相当的势力和威望，他才也能娶到一个或几个年轻美貌的妻子。

结婚的方式虽然在土著各部落之间是不一样的，但有一点却是共同的：新郎和新娘的私人感情和爱慕是不起决定作用的；

婚姻被视为涉及整个集团的事。青年人娶某个姑娘为妻是由成年的已婚男子们(有时是长老会议)指定的,例如,在洛里加部落里,举行订婚仪式时是全体男女参加的。未婚妻的母亲把她带到未婚夫那里,对他说:“你不能马上把她娶去作妻——只有当男人们命令你要时,你才能把她娶作妻。”未婚夫的亲人则对他说:“这个姑娘,我们给你,只有这一个……等这个姑娘长大了,当所有的男人都同意把她给你时,你可以娶到她。”这时,站在周围的男子们用棍子威胁这一对青年人。在绝大多数部落中,最普通的结婚方式是自动订婚或许配,未婚夫妇的父母或年长的亲人商定他们的婚事,有时,这甚至是在未婚夫妇出生以前就做好的了。

结婚的仪式是非常简单的,它通常只不过是新娘的亲人把她带到新郎的住宿处,把她留在那里就完了。有时举行一下祝宴和舞蹈。

某些亲属间或确切些说某些亲戚间的回避,是澳大利亚土著居民的有趣的家庭习俗之一,这种习俗通常涉及女婿和岳母之间的关系。凡恰季人的女婿一看到岳母朝他走来,就必须躲到别处去。如果岳母就在近旁,而女婿没有发现,就会有好心人告诉他,于是女婿赶紧找个地方躲起来,等别人告诉他岳母已经走远了,这才走出来。如果两个人之间确实有话说,只有各自转过身去,背对背地大声说话。有些部落不仅把女婿跟岳母谈话、或是朝她看看认为是不合规矩的,就连不小心踏到岳母的影子也会使女婿吓个半死。阿兰达人不但禁止女婿同自己的岳母谈话,而且还禁止同所有人的岳母谈话。在思加里戈人中间,岳母甚至不能听到女婿的名字,偶尔听到时,她就塞上耳朵。在有的部落,如果一个男人对他的岳母不回避,部落首领是有权将他处死的。

关于这一习俗的解释不一,最合理的解释是:这种习俗是社会调节婚姻的准则之一,它预防不是处在可能的夫妻关系之内的人们之间发生婚姻性交关系。

土著居民的殡葬仪式各种各样,几乎包括世界上所有的处理死者的方式,如土葬、火葬、天葬、木乃伊化、食尸、局部埋葬和双葬,以及简单的尸体抛弃,听其自然等等,当然,不同的部落一般采取不同的方式。把死者埋入土中,一直是土著居民最通常和最普遍的方式。但各部落的具体葬法又有所不同,有的把死者放入一个简单的坑内;有的坟墓中有一个侧凹,把尸体放在那里,埋葬时,死者的姿势也各有不同,有的把死人伸直了埋葬,有的把死者曲蜷着或使其坐着埋葬。曲蜷的尸体通常脸向图腾中心,圆穴中留一个不大的洞,以便死者的“阴灵”进出。有的部落在尸体入墓之前有缠扎尸体的习惯。卡米拉罗依人是将尸体扎成一个包;维拉久里部落是将尸体紧紧包在毛皮里;沃托巴卢克部落是将尸体缠扎蜷曲;狄耶里人只是将尸体两只脚的大脚趾扎在一起。土著居民还有把物品和食物同尸体一同放入坟墓中的习俗,供死者在“阴间”享用,还有的在坟墓中生火,让死者取暖。

推测死因是他们的习俗之一。土著人认为,任何人的死都是由于巫术,所以人们竭力想找到“罪犯”,以便去报仇。推测的方式各有不同,通常是过一些时候去察看葬处,特别是悬空葬的地方。如果在它附近发现了痕迹,根据痕迹的性质就知道应该往哪个方向去找寻“凶手”,他属于哪个图腾等。

体育活动和竞赛在澳大利亚土著人的游戏和娱乐中占了主要地位。有时把真正的武器或其特殊的种类用于体育运动。例如,一种不大的回旋飞来器不仅用于猎捕飞禽,而且也单纯用于娱乐和体育锻炼,因而通常也就把它称为“体育用的飞来

器”。投掷武器的其它种类只作为运动器械。其中“维特维特”最为有名，这是一种纱锭形的投掷器械，有一个长长的弯曲手柄，可握住这一手柄投掷。掷出的维特维特飞得很远，可达200—300米之外，在地面弹跳数次。游戏的人尽量把它扔掷得远一些。玩球也很普遍。球有用动物的囊做的，有用皮做的，有用头发缠的等等。玩球的方式是用手投掷和抓接，或是用脚踢球，比谁踢的远。儿童们在玩耍中大部分时间都用在练习游戏中用的投掷武器——小型的飞去来器、矛等等。

竞赛项目中，还有一种角斗，角斗的方式各种各样。有的彼此抓住肩膀，有的抓住大腿，有的则用一根竿子，但对方不是把竿子拉过来，而是推开去。儿童们还玩寻人的游戏，捉迷藏，当然也有一些玩具，通常是一块裹上草的树皮，或是一块弯曲的木头。

成丁礼可以说存在于所有的土著人的部落里，通常是由一连串的仪式和考验组成的，拖延的时间很长，持续许多年，是分成几个阶段进行。首先，献身仪式的主要目的在于把少年带入平权的成年男子等级中，所以它的主要内容都是教育性的。献身者所要经受的各种仪式和各种考试，都是应该在他身上能培养出一个成年男子猎人所应具有的品质的，有一部分仪式和考验则用来发展和巩固他身上的这些品质。它的基本成分有：使献身者与妇女、儿童长期隔离，而只与男人和老人接近；练习狩猎和掌握使用各种武器；用专门的饮食禁忌和各种肉体上的考验来锻炼和培养刻苦耐劳的精神，肉体上的考试通常或多或少是痛苦的，包括：打掉牙齿、割破皮肤、拔头发、割包皮、在火堆上熏烟等；培养守纪律，严格服从年长者，遵守习俗和部落道德，供给年长者猎获物；传授部落的信仰和传说，演习敬神仪式。通常的成

丁礼是分为几个阶段来进行的，但各个部落有所不同。一般来说，成了礼最后一个也是最复杂和最隆重的阶段是思格乌拉典礼。火的考验在其中占了中心地位。与前几个阶段不同，这一阶段是由全部落参加，而且也不是一两个献身者，而是为一大批献身者举行的。要持续几个月。期间准备有充足的食物。整个阶段，连续举行宗教图腾，同时向献身者们解释这些仪式的秘密传说。最后的考验是，燃起一大堆篝火，用新鲜的树枝盖在上面，让献身的少年一起躺在篝火堆上的树枝上面。他们需要完全裸体地在热气中和烟中一动不动地，不叫喊不呻吟地躺四五分钟。很明显，火的考验要求少年有巨大的忍受力，意志力，而且要毫不抱怨地服从；献身者为了这一切都作了预先的练习，也就是意味着这个考验要做两次。

只有在经过献身仪式和相应的考验之后，少年才被认为是平权的男人，即部落的成员。只有这个时候才决定给他娶妻和成家。

不仅男孩要接受成年的献身仪式，而且姑娘们也有献身仪式。当然，比起男孩来说，她们的仪式要简单的多，其目的在于准备姑娘们去过将来的结婚生活，去生育和教育孩子等等。

姑娘们的“献身”，多半是使她们受到献身的仪式（失去贞洁）。在中央澳大利亚、北澳大利亚、昆士兰及其它地方的许多部落中，便是如此，并且仪式本身带有巫术色彩。

六、非洲与中东的生活习俗

1. 非洲地区 殖民统治下的大陆

在 1890—1910 年这段时间内，帝国主义列强实际上征服和占领了整个非洲大陆，并建立起殖民制度。1910 年以后的时期基本上就是殖民制度的巩固和开拓的时期，到了 1914 年，除了埃塞俄比亚和利比亚是仅有的例外，整个非洲大陆全部沦为欧洲列强统治下的大大小小的殖民地。可以说非洲人失去的不仅仅是主权和独立，他们已有的各族文化受到了沉重的打击。费尔巴哈·阿巴斯 1930 年谈到法国在阿尔及利亚开拓殖民地时所指出的：对法国人来说，殖民化“不过是一项军事和经济的解除事业，事后用适当的行政统治加以保卫”，但是对阿尔及利亚人来说，它是“一场确确实实的极大变革，推翻了整个古代的各种信仰和思想，以及古老的生活方式。它使整个民族面临突然的变化。举国上下，毫无准备地发现自己被迫去适应，要不就灭亡。这种情况必然导致精神上和肉体上失去平衡，其空虚无聊的境地同彻底崩溃相去无多。”这里描绘的殖民主义的性质不但法国在阿尔及利亚的殖民政策是如此，欧洲人在整个非洲的殖民政策也是如此。差别仅仅在于程度上和方式上。

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欧洲人虽然忙于本国事务，但并没有使他们在非洲大陆上的殖民统治有所减弱。由于“一战”开始时，非洲的大部分都在欧洲交战双方国家的统治之下，所以非洲也直接或间接地卷入了这场战争，与其它交战国一样，非洲受到了巨大的影响。非洲本土上进行的几场战役虽然不足以改变整个战争的进程，但经济和政治上的影响是勿庸置疑的。当然，社会后果在各个殖民地大有不同，它取决于各殖民地卷入战争的程度。

战争还给非洲带来一个意想不到的后果，世界大战为许多非洲人打开了新的窗户。可以说非洲是一个相对闭塞的大陆，他们被封闭在同他们的欧洲统治者的双边关系之中，一旦他们的视野超越了这个狭窄的空间，看到了他们自己不仅是非洲大陆而且是世界的一个组成部分。这对非洲人产生的影响无论做什么样的估计也可以说是过高的。

到了 1935 年，欧洲人差不多控制了整个非洲大陆。殖民者的长期统治给非洲带来了人口、社会结构等方面的变化。

19 世纪 80 年代初至 20 世纪 30 年代中期这一段时期被看作是非洲人口情况的分水岭。19 世纪 80 年代初，非洲人口稀少。1935 年前后，死亡率越来越得到控制，人口无疑是增加了。

非洲主要有三大人种：黄种人、白种人和黑种人。此外，还有各种混血人。黑种人属尼格罗种，皮肤黑色，头颅较长，头发卷曲；白种人即高加索种，亦称欧罗巴种；肤色淡白，颅形如卵，头发呈波状；黄种人即蒙古种，黄皮肤，宽头颅，头发硬直。由于历史上的长期迁徙和人种同化，使得非洲的种族更加复杂。从体质上看，他们肤色各异，体型繁多，不仅有世界上最矮的人种，也有世界上形体最高的民族。

非洲居民包括很多的民族、部落、部落和部落联盟，他们各自的人种、语言及其起源和历史遭遇各不相同，所形成的民族共同体也多种多样。有的仍然是原始氏族社会，过着狩猎采集的群体生活，有的已是数百万人的部族乃至数千万的现代民族。殖民者们根本没有考虑非洲历史上形成的国家和民族或部族的状况，而在瓜分非洲时随意地划定了各个地区的疆界。这些疆界几乎都是生硬的几何线，或者顺沿一些河流、分水岭等自然状况，根本不符合当地民族分布的疆域。于是许多原来统一的民族或部族被分割得七零八落。象曼丁哥人被 9 国的边界所分割，富尔贝人则被 15 国的边界所分割。这无疑极大地阻碍、破坏了非洲现代民族的文化、习俗等的形成与发展。

非洲人的生活习俗诸多、独特，又可谓风情种种。

非洲人口最稠密的地区是在多雨的热带，其范围环绕西非海岸至刚果盆地，再远达东非高地。绝大部分覆盖着浓密的森林。而这里最不寻常的特点是很多种粮食 500 年前当地人尚不知晓。与外界的接触也引起了食物来源的变化。

有资料表明，木薯是沿海从科特迪瓦到安哥拉以及内陆地带直至东非高地西坡地带最普遍的粮食作物。另一带安哥拉和东非从肯尼亚延伸到莱索托和纳塔尔，最常见的作物是玉米，在卢旺达和布隆迪，主食按重要性的次序为：豆类、甘薯、木薯和土豆。

非洲人的饮食种类较多，也很独特。一般来说，北非居民主要食用面饼和酸牛奶，饮茶和咖啡；撒哈拉以南的非洲居民以薯类、蕉类、玉米、小米和大米作为主食。

埃及人的主食中有大米，但其吃法独特，他们习惯于把放好油、盐的水煮开，然后倒入淘净的大米，旺火煮沸，再用文火煮。

煮时要将锅盖严，不到熟时不搅动。吃的时候，米饭和炖菜或糖渍水果一起混着吃。

毛里塔尼亚城市居民主要食用面包或一种叫作“古斯密”的传统食品。“古斯密”是用小麦、大米、高粱，或它们的粉末煮成糊状，再调以肉类，或加入牛奶、骆驼奶。吃时，盛在瓢内，全家人围坐在一起，用手抓成团状食用。

“古斯密”不但是毛里塔尼亚人的主食，也是北非摩洛哥、阿尔及利亚和一部分利比亚居民的家常便饭。

北非阿拉伯国家的居民大多信仰伊斯兰教，不喝酒，饮料以茶和咖啡为主。苏丹人一日四餐，习惯于每餐后喝杯加糖红茶。利比亚人也喜欢加糖红茶，咖啡和红茶是埃及人每日必不可少的饮料。摩洛哥人曾流传着这样一句话：“宁可一日无食，不可一日无茶。”摩洛哥人不分男女老少皆饮茶，一日三餐不离茶。茶更是迎宾待客的佳品，亲朋好友到来，敬上一杯薄荷绿茶是他们的习俗。饮“薄荷茶”的习惯，在北非诸国都很普遍。这与这些国家地处撒哈拉大沙漠周围，气候炎热不无联系。

西非居民的主食中，大米、白面、玉米、高粱样样都有。烤全羊是西非菜肴中的佳品。他们在饭后喜欢嚼一种叫拉果的食物。这种果实含有咖啡因和可可碱，可提神醒脑。西非人把两人见面时互授可拉果视为最友好的表示。

非洲其它地方的饮食习俗与西非大同小异。

值得一提的是非洲有很多地方嗜好吃各种昆虫。苏丹商人常以炸白蚁和毛虫作为食品出售。利比亚人经常把一些昆虫晒干磨成粉做馅饼。马里锡卡人有捕食蚂蚁的习惯。

非洲民族众多，信仰各异，生活环境不同，衣着服饰也可谓式样繁多，色彩纷呈。

阿拉伯长袍是北非和撒哈拉地区阿拉伯人的民族服装。长袍常见的颜色有黑白两种，一般没有领子，腰宽袖肥，长及地面。他们认为在正式场合穿上长袍显得高雅大方，体现了民族尊严。

但埃及人的眼饰受西方的影响较大。20年代，埃及女装主要有三种款式：华丽的拖地长裙为王室和贵妇所着；平民穿连衣裙式的袍子，还有就是传统的阿拉伯大袍。20年代后期，西方服装逐渐进入埃及，30和40年代，西方服饰大量涌入，短裙、坦胸露背的上装、女长裤、紧身连衣裙等女装风行于埃及，与之配套的鞋帽、腰带、丝袜、围巾、手套、手袋等也是纷至沓来。

面纱一般认为是女子的专利，有意思的是图阿雷格男子也戴面纱。对于这一习俗有不同的说法。有人认为是为了伪装，是社会地位的象征；有人认为是为了讲卫生、遮阳光，有人则认为是为了“驱邪恶”，等等，但到底为了什么，连图阿格雷人也说不清，总之这是他们的一种传统习俗。

与阿拉伯人相比，非洲其它地区的服装更是五花八门。其装饰甚至可以说是千奇百怪，总的说来，东非、中非等地的居民服饰色彩鲜艳，讲究做工，适应自然环境。

但在一些气候炎热，经济发展又十分落后的部族中，衣着则简陋，甚至带有浓厚的原始习气。非洲最古老的居民俾格米人和布须曼人几乎是赤身裸体。俾格米人在下身系着用“姆布占”做成的护围。布须曼男人，在下身围一块兽皮，女人则围着长到膝盖的皮围裙。

但殖民统治打破了这片古老大陆的沉静与自然发展。人口增多，意味着他们每个人所居住的空间，其面积不可能与他们的祖辈等同，人口开始大量流动，到20世纪20年代后期，每年几乎有20万迁移者从热带草原涌向黄金海岸和尼日利亚。这些移

居的人的主要流向是城镇，稳定的居民群体被打乱，城市化的进行无疑冲击着原有的生活习俗。

欧洲殖民者们认为这种变化为传统社会引入了新事物，它意味着进步。而非洲的民族主义者认为这种变化意味着破坏，意味着非洲人不同情也不理解这种破坏了他们自己田园诗的生活的过程，这种变化留给他们的是动乱、不安定和变幻无常。

非洲文化对西方新事物的反应也是多种多样的。他们并非统一地抛弃和改变了某些风俗习惯，而是在社会的某个阶层中保留了一些，同时在某个阶层中作为新的选择而被完全接受。人祭、杀死双胞胎等恶习自然被社会所抛弃，而一夫一妻制虽然是作为合乎公众形象的部分为西方化了的上层精英阶层所接受，另一方面在法律保护下广大城市和农村却实行着一夫多妻制。非洲大陆领土广阔，文化种类繁多，个人以及部落在性格和心理上千差万别。所以，对于殖民统治的反应可能不仅个人与个人之间、社会与社会之间会有所不同，而且同一社会同一个人由于时间不同，反应也是各异。

强加于非洲的欧洲殖民统治，不仅仅在各殖民地建立起强大的欧洲人的统治，同时也是从文化上强迫非洲人服从，传统的非洲宗教过去是、现在仍然是同非洲文化紧密联系不可分割的。它是非洲各族人民整个生活方式中一股无所不在的力量。几乎每个部族都有其特有的传统和宗教信仰。

由于宗教在非洲人的整个生活方式中处于无所不在、无所不包的状况，无疑它具有其明显的完整性。

简单来说传统的非洲宗教的基础是一种特殊的世界观，不仅包括了人们对超自然现象的看法，而且也包含了人们对宇宙性质、对人的本性和他们在世界上的地位，以及对于在各地、各

部族有着不同称呼的神的性质的认识。

除了传统宗教，殖民统治之前传入了两种宗教——伊斯兰教和基督教。

伊斯兰教在非洲有很大的进展。在非洲的许多地方伊斯兰历法代替了传统的节日循环；阿拉伯语的许多外来语和概念被采用到豪萨、富拉尼、曼丁卡等非洲语中，使其丰富起来；朝圣归来的崇拜者采用了新的服装款式，连同在非洲许多地方游历或常住的穆斯林学者和虔诚的信徒们的示范作用，阿拉伯文化开始对非洲产生重要的影响，这种影响也包括穆斯林的建筑、头衔、音乐等方面，在苏丹地区尤为显著。

前面提到，殖民者为了巩固起统治，文化上的强迫服从成为必须，所以非洲文化即使不全部被摧毁，也必须加以改变。而非洲文化是与宗教错综复杂地交织在一起的，所以无论什么样的殖民文化政策都会与非洲传统宗教的一些原则发生冲突。

传教士作为最早的西方文化的传授者，他们一心想使非洲人改信基督教，并且使他们去信奉西方文化，千方百计地去改变非洲人自己的生活方式。他们反对迷信精灵、神秘力量和各种神祇、巫术、魔法、献祭牺牲和仪式典礼、禁忌和崇拜祖先等几乎所有非洲人心目中的重大事件。这样势必会削弱祭司、术士、求雨者以及神圣君主等非洲传统领袖和宗教仪式领导人的势力，同时引进西方医术和对“异教徒”习俗的打击也导致削弱巫医和草药医生的作用。无疑，古老的传统制度受到了严重的威胁。

殖民统治者们通常对某些习俗采取敌视的态度，并设法去消灭他们，同时对其信徒进行镇压。

首先欧洲人在非洲试图破除的是信奉巫术和神裁法这类习俗。所谓神裁法，就是在难于判断一个人是有罪还是无罪的时

候，“抬着”尸体靠巫术或魔法来探明哪个人或哪些人被认为是造成死亡的肇事者。

殖民当局打击对巫术的迷信，他们通过订立巫术法令和采取禁止非洲巫术的措施开展消灭巫术的运动。尽管传教士和殖民者双管齐下，非洲人依然故我，仍然存在着对巫术的信仰。

另一打击非洲传统宗教的形式是反对成年仪式。对于非洲人来说，成年仪式是社会、文化和宗教生活中的一个至关重要的部分，其目的不仅在于让少男少女们做好进入成年的准备，同时也是为了让他们做好适应集体和社交生活的准备。这一仪式隆重而繁琐，未经成年仪式的男女都不被人们承认是成年人，因而男的无权参与部族事务的管理，女的不能结婚或生儿育女。有的地方，如果一个青年妇女在未经成年仪式就怀孕，她将被认为是一个野女人，将失去参加成年仪式的资格，并从此受到歧视和侮辱。成年仪式时间很长，可延续好几个月，短一点儿的也有几个星期，举行仪式，有的就在家门口附近找一个适当的地方，有的则必须选择在灌木丛中。在整个仪式期间，青年男女都要接受各种严格的训练，学习族规和成年人所必须具备的各种生产、生活知识。

非洲各部族大多更为重视男子的成年仪式，对男子的训练比女子自然就更加严格。多哥塔姆贝尔马人男青年的成年仪式长达数月，在规定的日子里，小伙子们用细树条互相厮打，用木棍和革编盾牌自卫，双方不停地跳跃、叫喊、互相恐吓，借此锻炼他们的勇敢和技巧。博茨瓦纳茨瓦纳人的成年仪式专选在冬季举行，大约一个月的时间，在营地中，男青年禁止与女人接触，他们还在脸上涂满白粘土，一切活动要用暗语表达，在这里接受各种艰苦生活的煎熬，如接受无缘无故的鞭打、吃难以下咽的饭

菜、忍受干渴、长时间的冷水浴，甚至睡觉的条件也极为苛刻。这一切均在于培养他们严格地遵守族规，提高其生存的能力。当然，一些意志薄弱、体质弱的人也会因此而丧生。对待这些人的尸体一般采取秘密埋葬，等到整个成年仪式结束后再通知他们的父母，绝不举行公开的悼念，只当这些人本来就没有来到人世。绝大多数体格健强、意志坚强的青年男子可以顺利过关，凯旋而归。回到村庄后，全部族的人都会出来热烈庆贺，设宴招待，一同庆祝他们进入了成年人的行列。但这并非意味着成年仪式的全部结束。此后不久，还有一次辅助性的仪式，复习已学过的族规，接受附加的指导和锻炼，并派这些青年男子们到牧场放牛，或捕杀一头狮子，或为酋长打猎。这一切都完成之后，参加仪式的青年男子才可以同其他成年人平起平坐，享受成年人应该享受的一切权利。

非洲青年女子们的成年仪式的艰苦程度比男子们要轻得多，其内容和要求是紧密结合女子的生理特点和成年女子生活中所必须具备的各种知识来进行的。纳米比亚霍屯督人的女子成年仪式较为简单。一种是当长大成人时，女子们必须到大雷雨中赤身裸体地到处跑一次，以冲掉身上的邪气。另一种仪式是，女子被关在小屋中，用羊皮裹身，安静地躺着，不能大声说话，不能接触冷水，她的朋友们将一些有香味的花树叶子捣成碎末撒在身上，呆上一段时间后，再由一位生过孩子的妇女领出来，用牛奶加湿牛粪擦遍全身，以清除“儿童时期的污秽”。这位妇女必须由一个婚姻美满、抚育过许多子女、而目前已超过了生育年龄的妇女来充当；赞比亚女子的成年仪式较为复杂，她们的成年仪式一般在月经初潮时举行。这时女孩子会不知所措地跑到灌木丛中，由她的伙伴通知族中的大人们，第二天黎明时分，由一位

年长妇女把这个女孩子带到她母亲那里，面对墙壁，此时，村中鼓声四起，妇女们陆续汇集到女孩子母亲的茅屋前，踏着鼓点，轻歌曼舞，揭开了成年仪式的序幕。以后，女孩子开始过一种隔离生活，在此期间，她不能同任何人接触，要遵守各种清规戒律，象不能大声说话，不许哭，不能自己用盐等等，在年长妇女的指导下，要学习各种家务劳动，要学会抚养孩子。她白天不能出门，黄昏外出时还必须裹着布或毯子，低头而行，这种生活，到庄稼收获之后便告结束。然后，被年长妇女带到河边洗澡净身，用红木粉末同蓖麻油混合到一起涂抹全身，再用毯子把全身裹得严严实实，从隔离地点回到村中的一个小屋中。凌晨，姑娘由一位妇女背到村子中央，站在草垫上，在歌舞声中，她的父亲用一支长矛挑开身上的毯子，意味着姑娘从童年进入了成年，这时，人们的情绪激昂，欢呼声、叫喊声和极为激烈的鼓声混成一片。姑娘的母亲递给她一把锄头，表示承认她已成为一名劳动妇女。随后，她走进跳舞的人群，表演她在隔离生活中学会的歌舞，并模仿做妻子所担负的工作。村民们把各种小礼物掷给姑娘，以示祝贺，在热烈的气氛中成年仪式告结束。

绝大多数的非洲地区以及许多部族中，成年仪式中还有一项极为重要，不可或缺的活动就是男孩接受割礼，女孩切割阴蒂。这不仅是人们关注的问题，而且是引起极大争论的源泉。

关于割礼的来源，说法不一。其中有两种较为普遍。一种说法是远古的蒙昧时代，非洲各部落只考虑如何繁衍后代，以增强部落的实力，而割礼被普遍认为是提高男女生殖力的最有效的方法。另一说法是由于各部落间的战争频繁，男子也经常远征。而受过割礼的妇女则被认为能更有效地保持自身的贞操，从而避免不忠于丈夫的行为。此外，在非洲的许多部族中还流传着一

种古老的观念，即每个人体都具有两个灵魂：一个呈阳性，另一个呈阴性，对于男子来说，呈阴性的灵魂附在自己的包皮上；对女子来说，呈阳性的灵魂附在阴蒂上。为了最后明确男女的性别，就必须从男女身上切除多余的东西。只有这样，才算得上真正的人，才会具有旺盛的生殖力。

在割礼盛行的地区，人们把割礼视作一生中的头等大事。男女青年只有接受割礼后，才被承认为部族的正式成员，否则，被视为不道德的人而遭到舆论的谴责和歧视。

而传教士们认为这些成年仪式尤其是割礼的实施为他们的风格和神学所不可接受，但对这些仪式的打击无疑是攻击人的概念和非洲人全部生活的核心意义。因此，非洲人对这种攻击的反应是极为强烈的。他们认为男女的成年仪式都在他们的社会生活中有深远的意义，任何突然的废除或禁止都将大大地扰乱他们心理、社会和宗教上的安全感。

非洲人对于否定女子割礼的态度的反对在 20 世纪 20 年代初就进入了公开化。例如，在基库尤人中间建立了一些独立的学校，其目的是恢复这一习俗，并为那些由于割礼问题而不能进入教会学校的孩子们提供教育。1929 年，一支舞蹈歌曲名为《穆蒂里古》对反对女子成年仪式的传教团体和基督教徒加以嘲弄，此歌在基库尤人中间迅速传播。

非洲人的反抗以各种形式表现出来，包括骚乱、袭击教会学校、试图阻止布道者主持礼拜仪式。

到 20 世纪的 30 年代，所有这些，都使非洲传统宗教极大地恢复了活力。

非洲奴隶贸易进行了近两个世纪，加剧了非洲内部的自相残杀，无疑导致了一场规模空前的文化浩劫；随之而来的殖民统

治——政治、经济、宗教信仰——可以说这些外来的因素改变了非洲大陆文化发展自身具有的正常的轨道。然而在现实中，我们难以估计殖民统治对整个非洲的艺术、文化娱乐方面的创造力所产生的质的影响。某些古老的艺术手段，以及与日常生活紧密相联的娱乐活动显然并未受到影响。尽管殖民当局采取了各种摧残文化的手段以及分片隔离居住的方式，非洲人强大的文化生活的创造力依然持久不衰。

在非洲人丰富多彩的文娱活动中，音乐和舞蹈处在一个不容忽视的地位上。

真正的非洲人民的音乐是其它外来的音乐所无法替代的。在非洲这片大陆上，流传着各种音乐文化，它们的历史起源和民族起源各不相同。德国音乐家冯·霍恩博斯特尔曾经说，“非洲黑人非常擅长音乐，一般说来，他们大概比白种人更富有音乐才能。”非洲人自己也常把音乐说成是“黑人生命的一部分。”

黑人孩子从小就在母亲怀里听她哼鼓点，在母亲背上参加载歌载舞的仪式、祭礼、节庆和各种聚会，因而对民族音乐无师自通，节奏感很强，自幼就能伴着急速的鼓点，在集体的舞群里模仿大人的动作摆臂动胯。殖民统治时期，非洲人几乎没有自己的职业作曲家，即使是天赋超群的乐师也得不到专门的音乐训练。在农村，乐师是村社中的普通一员，与其他人一样，进行狩猎和农业劳动；在城市中，乐师属于手工业者，最多只能受到象能干的铁匠和陶工那样的尊敬。

舞蹈更是非洲人生活中不可缺少的内容，他们习惯以舞蹈来抒发自己的情感，非洲舞蹈源于生活，用于生活。坦桑尼亚妇女怀孕，未来的父亲和村民们跳起祝福舞，用歌舞告诉孕妇在怀孕期间和分娩时应注意的事情。在成年仪式上，用歌舞教育青年

如何进行各种生产劳动,料理家务以及如何处理好夫妻关系。跳舞还为男女青年寻找合适的伴侣提供了最好的时机与场合。在苏丹,青年男女在寻找爱情的舞会上,姑娘们跳舞,小伙子们围着她们席地而坐。如果姑娘从小伙子身边一擦而过,就表明她在向他求爱,小伙子一旦同意就用中指和拇指掐打三下,发出清脆的响声,然后把姑娘带到村外,互诉衷情,约定终身。在肯尼亚还流行招婿的婚俗,有歌舞送新郎的习俗。一些部族认为,葬礼中忽略了舞蹈是一种不祥之兆。刚果库尤族人为死者送葬时,跳一种叫“凯贝凯贝”的舞蹈。阿杜瓦舞是加纳阿肯族人和加族人举行葬礼时跳的舞。

在丰收和重大的节日中,人们大跳本部族的民族舞蹈。鼓舞是布隆迪人最喜爱的传统舞蹈。布隆迪的鼓舞具有与非洲其它舞蹈不同的特色。它是一种鼓乐和舞蹈相结合的艺术。表演者为男性,身着红、白或绿、白两色长袍,额上、胳膊上及胸前交叉佩带着珠带,腰上系着腰带。十余名甚至几十名演员头顶大鼓,边敲边上场,围成半圆形,各自把鼓放在面前,中间安放一鼓,由演员们轮流击打,其他人各击自己的鼓作伴奏,演员们随着鼓点的节奏,表演各种舞姿。鼓舞具有强烈的节奏,鼓点密集,震天动地,气氛显得热烈、欢快,表现了布隆迪人的欢乐、刚毅。卢旺达人的传统舞蹈名为英多雷,也是一种节奏明快,动作有力的舞蹈。演员们头插茅草,额上、身上佩戴彩色珠带,两脚系上铃铛,一手持长矛、一手握盾牌或流苏,几十名男演员随着一位长老的哨子声进行舞蹈,铃铛声做伴奏。

居住在喀麦隆西部的巴米累克人还每两年举行盛大的传统舞蹈集会。届时向年轻人教授传统舞技。举行舞蹈集会的村镇,临时搭起大片草屋席棚。人们纷纷从四面八方赶来,跳舞、参观

或是做生意，十分热闹。集会开始时，先由本村镇的男人在一位显贵人物的率领下跳第一场舞，继而当选为教练的人们进入舞场，最后才允许本族人员自由涌入舞场，纵情欢歌狂舞。歌舞集会可一连数日，外村人住在临时草棚中。这种传统舞会有一定的竞赛性质，因此，不同村镇均分头安排各自的会期与节目，事先彼此保密。舞蹈节也为酋长们提供了聚会的机会，并对各自辖区内文化、经济和社会各个领域的成就进行相互观摩与交流。

非洲的音乐和舞蹈不仅有它的实用性，而且具有极高的艺术性。

除了音乐和舞蹈，非洲还有诸多的娱乐风俗和民俗节日。

突尼斯的斗羊比赛为人们所喜闻乐见，据说已有一千多年的历史了。它的斗驼更具有阿拉伯沙漠地区的特色。埃及人的传统娱乐方式更是多种多样，开展得较为广泛的有：下双陆棋、阿拉伯象棋、玩牌九、弹玻璃球、赛马、各种民间魔术等等。佛得角的狂欢节由巴西水手带来，其热闹程度并不逊色于巴西。科特迪瓦阿肯人的大薯节是纪念大薯的功绩和欢庆本地区大薯的丰收的一种聚会狂欢。各地区的娱乐形式之多，内容之丰，真是不胜枚举。

总之，在文化和社会领域内，殖民主义的影响相对来说并不那么深入，也不那么持久。即使在殖民统治的全盛时期，统治者们在文化方面所推行的变化，所宣传的对非洲文化的非难，都主要限于沿海地区和城市中心，从未渗入到广大农村和偏远、闭塞的部落，那里的生活仍然和以前一样。因此，非洲的舞蹈、艺术、音乐、传统的宗教体系，以及这些方面在日常生活中的体现——生活习惯，仍然保持着自己的地位。即使非洲人对西方文化有所借鉴和适应改造，应当说也是具有选择的。所以，殖民统治，在非

洲人民多种多样、丰富多彩的生活经历中,仅仅是一个阶段,一个插曲。但又不可否认,这是一个极为重要的阶段,非洲的历史进程,非洲人的生活已经并将继续在相当程度上受到殖民统治的影响。

2. 中东 · 宗教传统与社会改革

20世纪中期,中东这一名称在世界上所指的地区包括现在的黎巴嫩、叙利亚、以色列、约旦、伊拉克、沙特阿拉伯、科威特、巴林、卡塔尔、特普西尔诸国(现为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阿曼、南阿拉伯联邦和亚丁(现为也门民主人民共和国)、也门(现为阿拉伯也门共和国)、埃及、苏丹、土耳其以及伊朗等国家。此外,中东还被用来作为一种社会和文明的文化名称,这种社会和文化不仅在上述地区,而且在一定程度上也可以在若干邻接的地方,如阿富汗、巴基斯坦、利比亚、阿尔及利亚和摩洛哥等处看到。生活习俗是作为文化的一部分而存在的,所以为了行文的方便,本章在中东地区加入了阿富汗等国。而且将重点放在伊斯兰教国家在“一战”以后的生活习俗的改革与变化上。

(1) 基马尔的社会改革

现代土耳其是在奥斯曼帝国瓦解过程中,在1918—1923年土耳其民族解放运动胜利的基础上产生的,它的领土是原奥斯曼帝国的中心地区。

1918年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时,奥斯曼帝国战败。其首都伊斯坦布尔和海峡地区均被协约国军队占领。1919年,土耳其境内的协约国占领军超过了10万人,土耳其的经济在战争结束

时已经崩溃，毫不夸张地说，安纳托利亚已没有一个具有劳动能力的成年男子，亲德的青年土耳其党的政治路线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使土耳其完全破产了。

在这样的历史背景下，1918 年土耳其的民族解放运动蓬勃兴起，面临亡国灭种的土耳其人民，首先是农民，自发地组成游击队，军人、知识分子、商人和官员等纷纷组织民族主义的护权协会。穆斯塔法·基马尔正是在这场反帝救亡运动中发挥了杰出的组织领导作用。

由于土耳其全民族同仇敌忾地斗争，并取得了列宁领导的苏俄政府和人民的援助，加上协约国内部矛盾重重，基马尔领导的民族战争取得了重大胜利。1922 年 11 月 1 日，土耳其大国民会议宣布废黜叛国投敌的素丹，素丹卖国政府垮台，奥斯曼帝国正式寿终正寝。1923 年 10 月 29 日，大国民议会投票赞成宣布“土耳其国家的政府形式为共和国。”同日，议会选举穆斯塔法·基马尔为共和国总统。

基马尔政府取得反帝民族独立战争基本胜利后，为了巩固和发展这一胜利，进行了一系列重大改革。这些改革触及到了 20 世纪 20 和 30 年代土耳其生活和社会的各个方面。

基马尔并没有倾向当时正在土耳其北部和东部边疆实行的苏维埃试验，他决心遵循欧洲文明的道路，学习西方的民主传统，领导自己所创立的国家。基马尔尤其认为对伊斯兰教的过去有任何留恋，只会是土耳其现代化道路上的一种障碍。

首先，基马尔政府于 1922 年废除了素丹制度，1924 年废除哈里发制度，实行国家和社会的世俗化。

奥斯曼帝国是一个政教合一的封建神权国家，可以说伊斯兰教渗透在土耳其生活的各个方面，它的一切社会生活，日常习

俗都打上了封建和宗教的烙印，从政治到精神严重地束缚着人民，是造成土耳其民族落后、愚昧、贫弱的主要因素，成为社会进步的严重障碍。

大国民议会于 1926 年正式颁布了资产阶级性质的民法、刑法、商法等法律。新《民法》是以瑞士法律为基础，新《刑法》采自意大利法律，新《商法》则是根据德国法典修改的。1928 年，又删掉了宪法中“伊斯兰教为土耳其国教”的条文。

在资产阶级民主宪法的大前提下，基马尔政府废除了传统的伊斯兰教法规，这在伊斯兰教影响普遍而根深蒂固的土耳其，可谓“伟大的变革”。穆斯林的礼拜日星期五于 1924 年被规定为全国的强制休息日。1925 年，各种苦修士教团被禁止，托钵僧团和托钵僧的修道院、圣殿、陵墓等一律被取缔。这一年最令人震惊的一件事是大国民议会于 11 月 25 日正式通过“帽子法案”，以立法严禁“费兹帽”，规定所有帽子必须有边或有舌，推行“有边帽子”（西式礼帽）。缠头巾这种头饰是穆斯林的重要标志，费兹帽是一种用鲜红或紫红色毡做成的圆筒形帽子，平顶无边，适合戴帽伏地做礼拜，以摩洛哥非斯地方所产者最佳，故名。1829 年，素丹马赫梅德推行的费兹帽取代缠头巾为头饰。19 世纪下半期专制素丹阿卜杜哈米德进一步推行费兹帽，妄图以此推行泛伊斯兰主义，把不戴费兹帽的同教教徒视为“异端”。因此，费兹帽被视为专制、狂热、愚昧的象征。基马尔党人为振奋民族精神，决心废除这种帽子。1925 年 8 月 24 日，基马尔在视察卡斯塔莫努时，首次手执巴拿马礼帽，光着头向群众致意，以示彻底割除费兹帽，以此来振奋民族精神。1934 年，政府又规定，除非在清真寺祈祷，包括神职人员不得穿戴僧侣服装。在土耳其的城市街道，阿訇、毛拉等都穿着普通居民的服装。妇女的面纱也采

用各种可能的办法阻止其使用。法律上、公文上和日常生活中使用的穆斯林历被废止，代之以西方的格列高利历。

伊斯兰教的传统存在着不少陈规陋习。如一夫多妻、男女分坐、妇女无权继承遗产等。基马尔认为，家庭生活是文明的基础，是进步和力量的根基，如果家庭成员是落后的，国家和社会就是软弱的。所以，基马尔极为重视妇女在社会上和国家政治中的地位和作用，早在民族独立战争中，土耳其妇女，特别是农业妇女起过非常重要的作用，他们不但是农业生产的主力，而且为前线运送弹药给养，救护伤员，发挥了不可低估的作用。独立战争的需要，事实上推动了妇女的解放。

1925年，政府准许妇女在国家机关工作。新《民法》不仅规定禁止一夫多妻制，而且规定妇女在家庭中享有与男子平等的权利，其中包括继承财产的权利。在电车、公共汽车及剧院铲除男女界限。1930年，妇女取得了市政机关的选举权。1934年获得了议会的选举权和被选举权，而且在教育改革中，实行男女同校，培养出了女教师、女律师、女医生和女法官等。妇女生活条件的改变开始使土耳其社会的整个结构起了变化。

1934年，大国民议会还通过关于采用姓氏的法律。原来土耳其人只有名字，没有姓氏。该法律取消了中世纪沿袭下来的封建头衔和旧式称号，如“巴夏”（高级军政官员之意）等。基马尔以议会授予他的“阿塔丘尔克”（土耳其人之父）为姓，总理伊斯美特以他战胜希腊干涉军的地点（伊涅纽村）为自己的姓。一般公民也开始择取姓氏，从而极大地减少了土耳其人名字的封建意识和相互重名。

20年代初的土耳其基本上是个文盲国家，文盲占人口的80%以上，而且，直至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前，土耳其的学校教育

长期为伊斯兰教所控制。政府于 1924 年通过法律,关闭了伊斯兰宗教学校(教会学校),并取消公、私立学校的宗教课程,实行宗教与学校教育分离的政策,学校由政府的教育部统一管理,而且初等教育全部为免费教育。

土耳其原有的文字为阿拉伯字母,而阿拉伯字母不是土耳其语所固有,而且书写是自右而左,读、写和使用都异常困难。1928 年,大国民议会采纳了一种以拉丁文基础的新土耳其字母。这套字母具有严格的语音规则,充分体现了土耳其语言的特点,简便易学,深受人民的欢迎,在扫盲和发展初等教育中起了极大的推动作用。

早期的奥斯曼人是体育爱好者,并常进行射箭、马球、赛马、摔跤和其它多种运动,而 18 世纪的情况则完全相反了,体操成为下等的活动,参加运动被认为有失身份。但 20 世纪 20 年代,由于有了共和国总统的有力支持,到 1938 年,每个城市都有了好几个运动俱乐部,土耳其将参赛者的名单送到奥林匹克运动会和巴尔干竞赛会,足球成为新的国民运动,这项运动吸引了各地的男女青年。

基马尔所领导的这场社会改革,上至法律制度,下至服装娱乐,全面地改变着土耳其人的生活。到了 1939 年,土耳其已经是一个具有同法国、德国和美国同样标准的世俗国家了。

(2) 基马尔改革影响下的伊朗和阿富汗

在土耳其基马尔改革的同时,受其影响,另外两个伊斯兰教国家——伊朗和阿富汗也着手进行民族主义和世俗主义的现代化改革的尝试。

首先是 1921—1941 年,礼萨汗·巴列维在伊朗领导的一场

改革运动。这场改革在伊朗历史上占有重要的地位,不仅是贯穿20世纪20—30年代伊朗历史的主线,甚至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到60—70年代伊朗所进行的改革中,以及在70年代末霍梅尼领导的伊朗“伊斯兰革命”中,都或隐或显地表现出它的影响。

有关生活习俗方面的内容有两个:一是服饰改革,二是妇女地位。1928年,议会通过了“服饰统一法”,宣布传统的少数民族服装为非法,规定除注册僧侣以外的成年男子一律穿欧式服装,戴“巴列维帽”。1935年,又进一步取消“巴列维帽”,而改用欧式礼帽。

妇女地位的提高最为引人注目,最有显著特征的是1935年强制妇女摘除面纱的法令,这个法令在1936年2月1日正式生效。妇女摘除面纱是限制伊斯兰僧侣的政治和社会影响和向伊斯兰传统进攻的直接突破口,也是伊朗女权的先声。从废除妇女配戴面纱开始,礼萨汗鼓励妇女接受教育和参加社会活动。他创办了国立女子学校,建立了培养女教师的师范学校。他还鼓励女学生到国外求学,并支持妇女们到中央政府各部和私人机关担任秘书等职务。

有关婚姻等问题的法律中,妇女地位也得到一定程度的提高。如《民法典》规定,结婚须以双方同意为条件,并必须达到男18岁,女16岁的法定年龄。有关法律还规定,男子未经妻子同意而另行结婚时,妻子有要求离婚的权利。另外,1926年刑法第207—214条规定了对通奸、强奸、奸淫幼女、卖淫和煽动卖淫等行为的惩罚。这些法律规定,在某种程度上保障了妇女的人身权利。

阿富汗作为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独立的亚洲国家,同时又

为伊斯兰教国家，在宗教和习俗方面的改革也深受土耳其的影响。

首先政府主张宗教和政治分离，反对宗教干预和控制政治，反对宗教沙文主义狂热，宣布宗教平等，要求伊斯兰神职人员服从和宣传政府推行的改革政策。根据土地法令，没收清真寺地产，但不反对宗教信仰自由。

其次，对伊斯兰教的陈规陋习，诸如妇女戴面纱（皇后访问欧洲期间及以后就去掉了面纱）、一夫多妻制、早婚制、婚丧厚礼挥霍等等，政府均加以劝阻，有的立法严禁。如政府颁布婚姻法，废除一夫多妻制，官员不得娶妾重婚，如果娶第二个妻子必须辞职，禁止买卖婚姻，保证妇女的财产继承权，婚姻自由权。1928年11月，国王颁布法令，自1929年3月起，喀布尔居民以及来该市的人均得戴礼帽，穿西服，甚至国王亲手扯掉仍缠头巾者头上的头饰。

然而，阿富汗政府的一系列改革却失败了，其原因有多种方面。其宗教和生活习惯的改革深深触动了封建势力。例如，新法规中规定，取消父亲对女儿，丈夫对妻子视为奴隶的权利，即禁止歧视妇女的法令，遭到具有根深蒂固歧视妇女传统的封建“毛拉”们的激烈反对。“毛拉”们甚至看不惯来自外国的医生和工程师的穿着和生活方式，更看不惯王后索拉娅不戴面纱，抛头露面。

这次改革虽然失败，但对阿富汗的社会进步发生重大的推动作用。

(3) 埃及

1882年英国占领埃及之后，埃及脱离了伊斯兰教各国的共

同命运。在一开始,英国控制这个尼罗河国家,主要目的是为了巩固通过苏伊士运河到印度去的海上通道。但问题并非如此简单,一旦控制了这个国家必然面临着一系列的问题。尤其是“一战”之后,面临的是亚非民族解放运动的高潮。1918年以后直到50年代,埃及政治斗争是国家的突出问题。在人民生活和文化领域,英国的政治家们一再保证说,除了保护英帝国的利益外,他们唯一关心的是在物质和文化上提高埃及人民的生活。而实际上,埃及农村人民生活贫困之苦令人难以想象,在文化教育上,由于英国的确无意在埃及推广英国文化,所以其后果是对埃及人不利的,国家根本没有必要的教育经费。至于宗教生活,无论过去和现在都是受伊斯兰教的支配的。作为极具传承性和地域性的生活习惯在这样的社会背景下并无重大的改观,只是由于英国人的长期统治,在某些方面不自觉地吸收了欧洲的一些特色。

服饰方面受到西方的影响较大,主要开始于上流社会和城市居民。20年代,埃及女装主要有三种款式:王室与贵族是华丽的拖地长裙;平民穿连衣裙式的拖地袍子和传统的阿拉伯大袍,西方服饰进入埃及是在20年代后期,到了30和40年代,西方服装款式大量涌入埃及,短裙、坦胸露肩的上装、女长裤、紧身连衣裙等等女装风行于埃及,并且与各种服装配套的鞋帽、腰带、丝袜、围巾、手套和手袋等也接踵而至。其实,按伊斯兰教规,妇女是不能穿长裤的。男装的变化不如女装大,20年代以前,埃及男人不分贵贱都穿大袍,20年代后,城市居民的服装向西装革履化发展。但是在农村,农民依然保持着传统的服饰习俗:男子穿蓝色大袍,缠头巾,赤脚;妇女着黑色长袍,盖头巾,手戴戒指或手镯。

饮食方面，埃及人的主食是玉米、白面和大米。当然这些是限于那些可以支付食品费用的家庭。将面粉发酵，加上蜂蜜、维生素以及其它调料烤制成的面饼是各阶层人民喜爱的食品，埃及政府对这种面饼生产予以补贴，所以价格较为便宜。埃及城乡有各种小吃，从美味的烤羊肉、烤鱼，到价格低廉的素丸子、焖蚕豆、通心粉面条、烤玉米和烤白薯，受到大众的欢迎。其中，焖蚕豆营养丰富、味道鲜美、老少皆宜。其作法是先将蚕豆用水煮烂后，放入容器内，加入食油、盐及其他调料，夹在大饼中食用。埃及人的餐桌上常见的菜肴有西方风味的西红柿沙拉、洋葱拌辣椒等。宴会上的传统菜是烤鸡、炸鸽子、烤全羊等。埃及人爱吃甜食，用核桃仁、杏仁、橄榄、葡萄干、甘蔗汁、石榴汁、柠檬汁等做成各种糕米团、油炸馅饼等。桔子和西瓜等水果很多，而苹果则是奢侈品。红茶和咖啡是人们的常用饮料。咖啡是用阿拉伯咖啡豆炒制，加些豆蔻，不加糖，虽然味道略苦，但清香可口，可以提神。

与其它阿拉伯国家一样，埃及人的家庭大都是三代以上的家庭，成员少则几十人、多则几百人的大家庭。在这种家庭中，家庭成员永远是和父辈们住在一起，男性的年长者是一家之主；实行近亲婚配制和一夫多妻制，妻儿不能与家长一同进餐，孩子们不得在家长面前大声说话和抽烟，儿女们不经家长同意不能结婚等等。家庭成员联系极为密切，往往一个村庄，整条街道的居民都沾亲带故。这种大家庭实际上已不是一般的家庭概念，而是一种社会、经济、宗教上的独立单位。女性的地位低下，相当于仆人。

埃及社会中的禁忌较多，禁忌一方面来自于宗教，一方面是社会生活长期形成的传统。伊斯兰教是埃及的国教。绝大多数

埃及人信奉伊斯兰教，在日常生活中最常见的一种宗教禁忌是穆斯林禁食猪肉。《古兰经》“黄牛章”第 173 节说：“他只禁戒你们吃自死血液、猪肉以及非诵真主之名而宰的动物，凡为势所迫，非出自自愿，且不过分的人（虽吃禁物），毫无罪过，因为真主确是至慈的。”所以，穆斯林禁吃猪肉，认为这些是不洁之物。同时，还禁酒。除此之外，还不吃奇形怪状的水产或陆产动物。在其他方面，埃及人根据《古兰经》的规定，禁止通奸，禁止不戴面纱的妇女进入清真寺。在婚姻上，在允许近亲婚姻的同时，有乱伦禁忌，禁止男子娶婶母、舅母；不许和父亲的妻子们结婚，不许娶父亲的妻子们的女儿，不许娶岳母及其姐妹。另一类禁忌没有什么特定的道理，或许是约定俗成。如，在喝热汤或其它热饮时，不许发出任何响声；食物已入口，不能吐出；吃饭时，需用右手抓食，不能用左手；妇女怀孕出现妊娠反应后，只能对自己的丈夫和婆婆讲；订婚仪式忌讳在回历一日举行。对颜色，他们还有一些特殊的禁忌，埃及人喜欢绿色和白色，忌讳黑色和蓝色。他们说：“白昼是黑的或是蓝的”时，意思是日子不好过，如果说：“白昼是白的”，就是指日子很幸福。如果说某人的心是黑的，是说这个人内心怀有仇恨与妒火；如果说人心是白的，是说此人心胸开阔。他们还用黑、蓝色比喻不幸，用绿、白色比喻快乐。所以，除丧服外是不穿黑色的衣服的。

埃及的民俗节日中，除了众多的宗教节日外，还有一个引人注目的节日，这就是埃及人为尼罗河娶妇的忠诚节。尼罗河是埃及的“母亲河”，尼罗河水及两岸的淤泥沃土，世世代代养育着埃及人。然而河水的喜怒无常又给埃及人带来了忧患，每当河水泛滥，毁坏田地农舍时，古代的埃及人总认为是河神发怒了，所以，每年 6 月 17 或 18 日，尼罗河水开始发绿、出现泛滥的先兆时，

人们就在这两天的夜间欢庆，希望河水泛滥给两岸带来大量的淤泥，以保证农业丰收，感谢河神带来的生机，这一夜被称为“落泪夜”。8月28日一般是河水泛滥的高潮，人们就将选出的美女盛妆打扮，用彩船载入河中，举行迎亲仪式后，把她抛入奔腾咆哮的河水，这种残酷的陋习沿袭了数千年，到了现代，人们认识到河水泛滥是自然规律，河神是不存在的，但为尼罗河娶妇的习俗当作娱乐活动却被保留了下来，并且，官方在40年代正式命名这一节日为“忠诚节”。忠诚节的具体日期是根据尼罗河水泛滥的情况而确定的，一般是在每年夏季的8月28日左右。在此之前，水利部、农业部、宗教法院、开罗省政府和国防部都会做出相应的准备。当水利专家根据历年的记载及当年的实际情况确定日期后，宗教法院负责撰写赞美尼罗河的颂辞，开罗省政府立即着手筹备庆祝活动，尼罗河神“娶妇”的婚礼之夜所需的礼花、烟火等由国防部提供。一切准备就绪，在节日那天，即婚礼之夜，用石膏塑成的美女身着礼服，由彩车送到河边；早已等待在河边的人群齐声欢呼，鼓乐齐鸣，礼炮轰响，热情地迎接“新娘”的到来。宗教法院院长及其他伊斯兰教的上层人物诵读《古兰经》的有关章节。在一片欢腾中，“新娘”乘坐彩船，驶向河中心，然后被抛入河中。之后的活动更是热闹非凡，烟花在空中绽开美丽的图案，妇女们的“噜噜”的欢呼声不绝于耳。欢庆活动会延续到深夜。

埃及妇女和其他阿拉伯国家妇女一样，每遇到或听到喜讯喜事时，运用舌头在口中快速转动，长时间地发出一连串的噜噜的欢呼声，以表达高兴与欢乐的感情。这种欢呼声的阿拉伯文音译为“扎喀莱特”。当她们碰到或听到伤亡事故等不吉利的事情时，也发出噜噜的声音，但曲调略有不同，埃及人只要听到妇女

发出的声音，便知道是发生了好事还是坏事。的确是一个极为独特的习俗。

(4) 阿拉伯生活习俗中的共同观念

阿拉伯国家的生活习俗有诸多的相似方面，是由于共同的文明源泉面具有相同的特征。首先，阿拉伯各国有着相似的环境。生活习俗的一个最为明显的特征是地域性，所以，可以说这一点是产生共同生活习俗的关键前提。同时，沙漠地区居民和农耕地区居民之间的相互通婚，阿拉伯社会内部持续不断的相互作用以及其独具特色的伊斯兰教文化特性，对阿拉伯地区的生活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在这里我们主要描述生活习俗中有关生命过程的习俗。一般讲来，生命过程有三个主要阶段。1. 出生；2. 结婚；3. 死亡。

令阿拉伯人家庭最为喜悦的事莫过于孩子的降生，因为他们是婚姻生活的结晶，同时也为家庭生活增添光彩。庆贺他们的降生被视为家庭中的一大盛事，尤其是男孩的诞生。在埃及，新生儿刚一落地，产婆就在他耳边赞美真主和伊斯兰教的先知穆罕默德。如果生的是女孩，则赞美穆罕默德之女法帖梅之名。生的是男孩就更欢乐了，家里的所有成员和朋友都来给新生儿送礼物，同时也给产婆钱。新生儿的家人则要准备一种叫“买阿特”的饮料，招待恭喜的人们，有钱人家还要请歌女、舞女和乐队表演，以及诸多祝福的仪式。总之，新生儿的出生礼各有特色。但有一种遗习是共同的——重男轻女。在阿拉伯的许多地区，生了女孩的产妇黯然神伤，而女孩的降生也就成了男人离走的一个借口。产妇为此对女儿诉道：你父亲黯然离去，终日索居邻屋，恼怒未产麟儿，我们只能逆来顺受。如前所述，在埃及，重男轻女的

现象表现在对新生儿出生的庆贺方面。在叙利亚表现在对产妇的待遇上。生女孩的母亲不像生男孩的母亲那样受到款待，也不象生男孩的母亲那样受到大家的祝贺，更得不到贺礼。在利比亚，如果新生儿是女婴，欢乐庆贺的气氛就显得有气无力。在也门，生了男孩的母亲可收到全家馈赠的全套衣物，而生了女孩的母亲仅仅得到一条盖被。在伊拉克，对男孩的偏爱胜于女孩，他们认为，女儿只是她未来丈夫的幸运神，一旦父亲去世而没有留下男性继承人，女儿也不能为维护父家的地位起重大作用。

为庆贺男孩的诞生而举行的仪式近乎拜神的仪式，因为他是家族名望的承继者，是家族传统、习俗、文化和经济的继承人。约旦有这样一句谚语：“有男人而不仅仅有财富，才称之为家。”在巴勒斯坦，父亲因男孩的降生而自豪。他的财产按男孩的数目分配，因此，他的劳动生产与生育男孩的数目休戚相关。俗话说：“有男孩的父亲就有钱。”在埃及，当产妇生了男孩后，她就受到全家人的精心照料。在利比亚，男孩出生后的第一个早晨，家里烹调美味的饮食，并款待邻人。在也门，亲人们为生了男孩的产妇送上一套衣服。在大部分海湾国家，人们认为，对一个家族来说，添加男丁如获新生。因此，海湾地区的男孩多取名为“哈里发”（意为继承者），它表示儿子的降生，并且也只有男孩才是本家族真正的继承人。在叙利亚，男孩降生后，亲人赶快去向其父亲报喜并得到赏钱。在这个时候，作父亲的是不会吝惜的。他笑逐颜开，赞颂安拉，而母亲用自己的乳汁哺乳男孩至两周岁或两岁以上，但哺乳女孩的时间却不超过一年。

阿拉伯地区的婚姻习俗有相当一部分是受到伊斯兰教义所肯定的，所以一直延续。总的来说诸多婚俗极为相近，只是在一些细节上有所出入，通行的习惯是，由一男子向另一男子求亲，

娶其女眷或其女儿为妻。后者提出聘礼的数目，也称为他的赡养补偿费用，然后订婚成亲。即婚姻过程为求亲、行聘、订婚、迎娶。

在巴勒斯坦的乡村里，结亲的过程通常是由一位长者，象村中的显贵或媒人，到女家求婚。根据通行的社会风俗，女家先得征得伯舅的意见。求亲被接受之后，便由男方支付彩礼，一般是在订婚那一天，然后确定婚期，举行婚礼庆祝活动，这种活动3天、4天、7天不等，在婚礼活动中的后三个晚上，男人们聚会庆贺，而女人们只参与其中的一个晚上，届时，由她们为新娘行染指礼。在新郎的住宅，指甲花被捣成浆，她们手持花浆边行边歌去新娘闺房，用它涂饰新娘的双手至腕节，涂饰双脚至踝节，然后将剩余的花浆由在场的妇女均分，各自涂饰。成婚的那一天，婚礼活动达到高潮，小伙子们载歌载舞，簇拥着新郎去理发、沐浴，然后去女家迎接。庆贺的最后一个夜晚，常表演一种叫做“哈尔玛特”的节目。同时，男方家向晚会的来宾送糖和茶。婚宴上，新娘要依次更换白色、红色、绿色、黄色、蓝色和紫罗兰色的衣裙，最后穿上黑色的叫“比达威”的婚礼服，并在新郎面前跳明快、奔放的“比达威”舞。

在约旦，婚姻中常见的两个特点是早婚和近亲结婚。村民们大多早婚，而城市居民则多晚婚。此外，大多数村民或城市居民愿意近亲联姻。婚姻也是以求亲开始，它是订婚仪式前必要的一步。在这过程中择定配偶，并按习惯举行一些仪式，如颂念《古兰经》首章，商定彩礼等。订婚前，男方的男性亲友、显贵们去女家，向姑娘的父亲或其监护人求婚，并商议彩礼。求婚仪式一般是在晚上进行，彩礼也因人而定，父亲有社会地位的新娘，彩礼一般也高。而如今，收取彩礼也成为象征性的了，甚至有大部分父亲在嫁女时不收彩礼。有些村民有意不收

彩礼，而行交换婚。当两个家庭同意联姻，互相迎娶对方的女儿时，也就互不接受对方的彩礼，也就象俗话说的那样，一换一，互不吃亏。当确定订婚日期后，由证婚人到场举行仪式。人们对订婚仪式或签署婚约相当重视。订婚仪式在女方家举行，新娘的家长把手按在新郎的手上，请法官或教长坐在他们中间，然后对新郎说：“你的妻子是我的女儿。”新郎则反复说：“我愿以××彩礼迎娶××为妻。”此时，法官或教长便起身到新娘处，亲耳听她说是否满意这桩婚事，姑娘同意，订婚便成功。在约旦多数农民在夏季举行婚礼，选这个时间最适宜，因为农作物已经收割并出售，婚礼庆祝活动在星期一或星期五的前三天开始举行，他们认为星期一和星期五均为吉祥、和睦与幸福的日子，同样在婚礼中有染指夜。

在伊拉克，尤其是在农村，堂表婚几乎很普遍，此外也有交换婚。世俗婚姻或支付彩礼的婚姻在伊拉克极为盛行，在农村，如果小伙子本人没有找到中意的姑娘，则由他的母亲为他操办婚事。先由男方的母亲或姐妹、女亲到女家说媒，谈妥后，男方设宴招待两家的男人们。宴席上，双方就彩礼等达成协议，然后就举行订婚仪式和染指仪式，通常是在星期四晚上在新郎和新娘两家同时举行。染指夜，女家通常邀请亲朋好友和知名人士参加，届时，烛台上点燃蜡烛，新娘盘中放置着指甲花浆，上面还要插满桃金娘枝条，另外还有一本《古兰经》和盛着名叫“植物糖”的干糖块的小碟。在庆贺声中，用指甲花浆涂饰新娘的双手，与此同时，新郎家中也要举行同样的仪式。第二天晚宴结束后，新郎在朋友们簇拥下去清真寺作晚祷，然后再去迎娶新娘。

在埃及，村民们也都愿意早婚或近亲通婚，特别是与堂表亲通婚，人们中间流传着这样的俗语：“宁入近亲的火狱，不上异人

的天堂。”选择近亲联姻的目的是为了保障家庭财产不外流，保持家族的延续性。对新娘的选择考虑门当户对，经过求亲、行聘等婚姻仪式，再订立婚约。这天夜里，新娘家中高朋满座，穿戴打扮十分华丽的新娘端坐一旁，她的双脚浸放在泡有绿薄荷叶的水盆里，口中含着一块糖，头上放着一部打开至亚辛章的《古兰经》，完婚的前一晚是染指夜。第二天，也是在完婚日，新娘被迎娶到夫家成婚。

在叙利亚，婚姻过程也开始于求亲，由小伙子本人选择意中人，同样，姑表亲可优先选择，据说这样做是因为双方互相了解，可保持门第，承袭家风。有的人家也亲自为儿子择偶，并强迫他接受，有的则在童年时就已定亲。双方同意订亲后即诵念《古兰经》首章，商议书写婚书的日期，婚书书写仪式在新娘家中举行，此后，新娘的叔伯亲属聚会庆贺，新郎的亲属也应邀参加，他们将随身带着一个大铜盆，盆内装有指甲浆，周围还要插满蜡烛。到了婚期，新郎的男女亲属们列队前往女家，迎娶新娘到夫家；而新郎则在人们的簇拥下先去理发，后去沐浴；然后在一专设的房间里，朋友们帮他修饰打扮，一切完毕，小伙子们簇拥着新郎踏歌而行，送他到新房。在门口，全体人员一起诵念《古兰经》首章，祝福一对新人和谐美满，之后，众人告辞，只留下新郎和他的父亲及他的兄弟。于是新郎踏进大门，受到他的母亲及姐妹们的迎接。坐定后，新郎揭去遮盖在新娘脸上的白色面纱，一对新人起身双双进入洞房，这样的婚礼庆祝活动一直持续七天。

在利比亚的城市地区，小伙子的母亲或姐妹或女性亲属去姑娘家拜访，通过这一拜访初步结识了姑娘本人及其家人，并向他们表示联姻的想法。如果得到认可，她回到家后就将这已谈妥的一切告诉小伙子的父亲。姑娘的母亲也同样如此，将这些告诉

丈夫。当双方同意结亲，便互相商定初步的彩礼，小伙子的母亲再次去姑娘家商谈细节，如服饰、首饰和结婚费用等。在农村地区，小伙子的母亲提醒丈夫应为儿子结亲，并暗示她已为儿子选择的姑娘。一旦丈夫接受她的想法，便在一位显贵人物的陪同下去向姑娘的父亲求亲，征得同意后，双方商定彩礼，然后去城里购置结婚礼服，并宰杀牲畜庆贺。第二天，男家将购置齐备的新婚服饰、馈赠女家的礼品和结婚礼服打点停当，就放在骆驼背上送往女家。在成婚之夜，参加婚礼的宾客们待新郎进入洞房后才告辞。

人的生命的第三个阶段，也是最后一个阶段——死亡。在阿拉伯地区，黑色是哀悼的标志。妇女严守规矩为其丈夫服丧，居丧期间，她不得化妆和搽抹香水，将细土撒在自己的头上，不理发而随其生长，这是蒙昧时代人们的一种风俗。同时他们还恪守为死者号丧的习俗。直到今天，这些风俗仍然在阿拉伯人中盛行。

在巴勒斯坦的一些乡村和城市，当某一家庭成员去世时，妇女身穿黑色丧服。她们把泥土抹在脸颊上，撕破自己的衣服，悲唱哀歌哭奠死者，哀诉死者生前的美德和品行，邻里和死者的生前友好前来吊唁，慰问死者的家属。

在约旦，同一区域内的妇女聚集到一起，全都缠上黑纱去丧家祭奠，分担他们的不幸和悲哀，若部落或家族中的一位长者去世，有的人还倾翻咖啡壶表示哀悼。吊丧时，妇女们泪流满面，她们撕破自己的衣服，把土撒在自己的头上，有时也会抓破自己的脸腮，她们一起守丧的时间有时长达 40 天。死者的尸体洗净后用尸布裹身，周围放上香料和散沫花，然后扛抬至清真寺，在下葬前为他祈祷。葬礼结束后，死者的家属接受全体吊唁者的慰

问，他们还宰杀羔羊，烹饪煮熟后款待诵念《古兰经》者，并赈济穷苦人。在约旦的某些地区，丧家在持续一周的时间里，每天宰杀烹饪一只羊。在某人逝世的那天晚上，有一位善诵《古兰经》者去丧家念经文。当天晚上及后续的三个夜晚，去吊唁的人陆续不绝。同时，他们也连续三天早晨去上坟。此外，在每周五的下午他们也均去上坟。这种悼念方式一般要延续 40 天甚至一年。

在叙利亚，若家中有人处在弥留之际，他的家人被禁止呼喊。应先收拾屋子，做好后事准备。当他完全咽气后，开始号丧，他们中有的人撕破自己的衣服，有的人打自己的脸腮，有的也在宣礼塔上为亡者祈祷。在诵念《古兰经》首章后，用特定的调子诵念道：颂扬真主无始也无终。安定的灵魂啊！你应当喜悦地归于你的主；你应当入在我的众仆里；你应当入在我的乐园里。安息吧？×××。人们听讯后陆续来到丧家，协助丧家办理后事。当一切必要的物品，如碾碎的散沫花和桃金娘花、细灰土、香橙花水、玫瑰香水、棉花和寿布等准备完毕，众人口诵“万物非主，唯有真主，穆罕默德是安拉的使者”和《古兰经》首章，为亡者行洗浴仪式。尔后，亡者的家属立即做好下葬的准备，因为“立即为亡者入殓是对他的尊敬”。在用布遮盖灵柩后，小伙子们争相扛抬，以获得丧家的衣物或报酬。灵柩先抬至清真寺，然后送到墓地，下葬前举行祭奠仪式，葬礼参加者一起诵念《古兰经》首章七次。亡者家属站立在墓边不远处，接受人们的吊唁。晚上，人们来到丧家或清真寺吊唁，诵念《古兰经》并分尝苦咖啡。这种吊唁仪式要持续三个晚上。

在也门，为亡者举行葬礼从向亲友报丧开始。在某些大城市，向亲友发送讣文邀请参加葬礼，并在讣文上书写经文：“凡有血气者，都要尝死的滋味。”这些讣文由理发匠送达。而在另外一

些城市，丧家请理发匠口头通知亲友，他敲击各家门户，向他们报丧。当后事准备完毕，亲属和送殡者轮流扛抬尸棺到清真寺，为亡者作殡礼祈祷，然后把他送到最后的安息地。亲属们站立在尸棺后接受送殡者的吊唁，吊唁完毕尸棺被抬至墓穴一侧准备下葬，全体送葬人员同时诵念《古兰经》亚辛章。下葬后，亡者的亲属、亲戚和姻亲列成一行接受前来参加葬礼者的慰问。尔后，送殡者一一离去。而亡者的亲戚们依然留下，听取丧家关于吊唁的想法，由丧家自己或由应邀参加吊唁的每户亲戚烹煮食物并送到丧家，共用午餐，丧家则设晚餐招待他们，同时邀请邻居和朋友，以及为亡者净身的人参加。在服丧期的前三日，男人们在丧家附近的清真寺礼拜，礼拜的人一起诵念《古兰经》亚辛章和其他章节。然后由阿訇或一位古兰经诵读者为亡者祈祷，在祈祷词中不时插念《古兰经》首章。同时有一位仆役向每一位礼拜者喷洒玫瑰香水，另一位仆役手捧烟雾氤氲、芬芳馨香的香炉紧随其后，依次在每一位礼拜者的头顶上绕一圈。

在伊拉克某些地区，为亡者净耳，置放薄荷香。入殓后，即出殡，在墓地为亡者祝祷，举行葬礼，连续三天的治丧日，亲朋好友和邻居前往丧家吊丧，并分喝苦咖啡。有的吊唁者还带来烟、米、糖、油等物。至第三日，如果亡者为男性，宰杀公鸡；女性则宰杀母鸡。至此，治丧结束。在亡者逝世后 40 天，丧家制作甜食分送邻人，并请女教友来诵念《古兰经》并赞颂亡者。她于清晨时到来，一边诵念，妇女们一边批颊。丧家家属还在连续七周的每星期五晚上将鸡肉、米饭、面包和椰枣送往清真寺，在那里将这些食物分送给穷苦人家。在亡者去世一周年时，丧家请来诵念《古兰经》者，为亡者祈祷，赞颂他的美德和业绩。在这种场合一般要宰牲。

在伊拉克的其他地区，亡者入殓，灵柩被抬到清真寺，为亡灵祝祷，然后再送殡到墓地。灵柩朝向克尔白方向，毛拉在靠近亡者头部处诵念《古兰经》的一些章节，祷毕后落土安葬。此后治丧持续三天或七天。请前来吊唁的人用晚餐，送上苦咖啡和烟。妇女们则另居一室，她们一边号丧一边批颊。按照礼俗，亡者家属中的男子七天内留须不剃，在亡者去世后 40 天或稍长的时间内，举办圣会，诵念经文，赞颂先知。

七、拉丁美洲——一个整体

在大洋彼岸有这样一片广袤的大陆，勤劳、智慧的人民世世代代在那里生息和劳动，在从事生产和社会斗争的漫长岁月中创造了光辉灿烂的文化，为世界文化宝库做出了独特的贡献，这个大陆就是拉丁美洲。

文化领域的错综复杂，古代文明的各个分支令人眼花缭乱，历史经历包括了不同阶段，殖民统治的长期存在，各个移民群体的出现，许许多多的表面现象都会使人产生一种错觉，这是一个分散的大陆。的确，拉丁美洲的这一整体文化各个组成部分并非规则地分布于所有国家和这些国家的所有地区，但这些都犹如光谱上的各种颜色，最终组成了拉丁美洲文明这个统一的光束。异彩纷呈的生活习俗同样体现了这一特点。

首先印第安人做为拉美最早的居民，他们的生活习俗是由于特定的自然环境而产生的。300年的殖民地的历史，欧洲文化大量涌入，尤其是葡萄牙和西班牙，以后是北美，在政治和经济上成为主体，又不可避免地在生活习俗方面，带来了一些变化。

1. 墨西哥和中美洲各国

墨西哥是拉丁美洲最大的国家之一，它地处北美大陆，但在

历史命运、语言和文化上都与中南美各国有着极为密切的联系。

1910—1917年，爆发了一场反帝、民主的资产阶级革命，之后国家正式命名为墨西哥合众国，但墨西哥的生活习俗却应从它复杂的历史中去追根溯源。在生活中，在一切文化现象中，表现出的是西班牙成份和印第安成份交织在一起，这种交织现象产生了某种新的东西——这就是独特的墨西哥文化，它既不同于印第安各族的文化，也不同于西班牙的文化。

资产阶级国家建立之后，农业仍决定着墨西哥的经济，所以它的居民，居民的生活习俗都是以这样或那样的方式与土地相连。

玉米不仅是墨西哥的传统作物，而且一直是最重要和最重要的农业作物，使墨西哥人形成了以玉米为其特色的饮食习俗。玉米几乎在各处都是食物的基础。玉米小饼，墨西哥人称为“托尔蒂利亚”，是墨西哥食品中历史最悠久，食用最普遍的大众食品。无论是印第安人，还是农村和城镇的居民均以此为主食。这种饼用玉米面烘烤而成，碗口大小，厚薄约二三毫米，传统的制作工具是：一只长方形，中间微凹，带有3只撑脚，放在地上略向前倾的石磨盘，称为“梅塔特”；一根中间略粗于两端的石而杖，称为“梅特拉尔皮尔”；一只圆形扁平的土质烤盘，称为“科马尔”。制作方法是这样的：先把干玉米粒放在石灰水或草木灰水中浸泡一夜，以易脱皮，然后把玉米粒放在石磨盘上，用石面杖碾磨，通常由妇女跪在地上磨面，最后抓一团磨好的玉米面用两手掌来回拍打做成薄饼，放在烤盘上烤熟。这种制作方法给妇女们带来了繁重的劳动。最普通的食用方法是用小饼包上各种菜肉或奶酪馅，加拌辣椒，卷成筒状，称为“塔科”，很多印第安人和农村贫苦居民经常一日三餐只有菜豆糊和辣椒做馅；在城镇，人们则用

玉米小饼包着各种荤素馅料，有的还经过油炸，做成形状各异的风味小吃。除了玉米小饼还有多种玉米食品，玉米粽子也是人们喜爱的家常食品，是以拌油的玉米面为主料，内夹肉块或其它熟菜为辅料，外面用玉米苞叶或芭蕉叶做皮包扎而成，形状多为长方形，隔水蒸或用水煮熟后食用。“阿托莱”也是一种玉米食品。把玉米面用水或牛奶调和，煮沸即成。可以放入糖做成甜糊，用桂皮增加香味，用淀粉凝固成豆腐状。“波索菜”，是一种玉米汤菜，把玉米粒和猪肉放入调好味的汤里烧煮，直至玉米爆成花。“波索尔”，一种玉米冷饮。把玉米面掺入凉水调匀，用瓜瓢做成的匙舀着喝。除玉米外，豆类也在饮食中起着很大的作用。在北方牧区，奶酪在居民的食谱中占有首要位置，在沿海地区，人们在很大程度上是靠海产生活的，除了鱼之外，各种海生动物都被作为食物，炸小虾，章鱼肉切小煮等均为美味。总的来说，墨西哥菜肴是在印第安传统菜基础上，吸收西班牙烹饪技术后发展起来的，味道以辣为主，玉米、菜豆和辣椒是膳食的三大基本原料。仙人掌食品是其最为独特的一种。其叶片和嫩芽可作为蔬菜，配制各种凉菜，还可清煮、干炒、或加入胡椒、大蒜红焖。仙人掌的果实称为“图纳”，大如鹅蛋，汁多味甘，是有些地区人们的主要水果。

墨西哥最普通的民族饮料是“普尔克”，是一种十分淡的酒精饮料，白色，略浊，有怪味，当地居民大量饮用，对健康有很大害处。有些地方则把“普尔克”蒸馏为“特基拉”（类似伏特加酒）。用龙舌兰叶粕酿造的这种特基拉酒被列为国酒，价格昂贵。

龙舌兰是具有重要意义的经济作物，不但可以提取饮料和糖汁，还可以用于各种用途。嫩的叶子作为食物，较老的叶子用来盖屋顶，从根部提取治梅毒的药剂，过去还用它的刺作箭镞。

墨西哥的现代民族服装是印第安式样和西班牙式样长期混合的结果。墨西哥男子穿棉布衬衣和裤子。在南部地区，通常是白色的，往往还在肩上披一块专门的斗篷——“萨拉佩”，有多种色彩，并配有丰富的图案，中间还有一个套头的孔，白天做斗篷，晚上就当被子。宽边草帽是男子服装中不可缺少的部分，既可遮阳，也可当作雨伞。构成女子服装基础的是薄棉布短衫和很窄的裙子。外衣叫“雷博索”，是一种特别花色的，通常是小条纹的，多用披巾，天气炎热时，遮在头上挡阳；也用来背孩子和各种东西。妇女用项珠串和耳环为装饰。居民中的富有者，特别是住在城市中的，更多的是欧美的摩登款式。“恰罗”，一种骑士的服装，则是一种相当华丽和纯粹民族形式，只有富人穿着。这种服装包括：紧身的黑皮裤，高跟的圆头黑皮靴，白色的软衬衣，黑领带，以及短礼服或饰有银扣子和银丝带的上衣。头上戴着有刺绣或皮花装饰的大帽子。整套服装合乎西班牙风格的特有华丽和东方奢侈的色彩，价格自然昂贵。

1918—1945年，这一段时期的墨西哥人大多还是住在乡村和小城镇中。乡村基本上是同一种面貌，面积不大，排列紧密。中央通常是一个广场，矗立着教堂，有一个类似街心花园的地方，设有水井和喷泉，还有集市。广场的附近有乡机关、学校和最富有的人家的住房。广场到四郊均有街道和胡同相接，总之，谁家富裕，谁就住得离中心最近。别的形式的居民点，多依自然环境。在尤卡坦，有分散在森林中的独家院，房屋四周为耕地。地主大院一般都筑有石头围墙。建房材料多样，如泥、土坯、石头、木料、稻草等等，大多是根据各地的不同条件。穷人家的茅屋是单间，陈设极为简陋，往往用席子铺床，南方则只有吊床，常见的日用品有：大水壶、必备的谷磨、若干木制器皿等。富人的房屋，则宽

大舒适，建设风格是由殖民者从西班牙带入的，并在印第安人的建筑方式下有所改变。

生活的艰苦，使节日和娱乐成为广大群众暂时回避的唯一方式。墨西哥信奉天主教，自然其中的宗教节日活动最多。

每一个地方公社都有自己的年节——“菲耶斯塔”，这是当地神灵的节日。经过长期准备的节日，除了有宗教的祈祷仪式、请客、音乐和舞蹈之外，还要举行各种各样的古老仪式，表演戏曲、哑剧。

“波萨达”是圣诞节墨西哥民间开展的一项宗教活动，通常在每年 12 月 16 日至 24 日举行，“波萨达”意为投宿。在节日期间，村民们每天晚上举行宗教游行，人们抬着何塞和玛利亚的圣像，手持蜡烛，唱着圣母颂，挨家挨户“找寻客店”。到了第九户，主人才启门迎接，人们一拥而入，把圣像安放在早已搭好的圣坛上，布置了一个圣婴诞生的场面。这样的活动要连续进行 9 天，象征何塞和玛利亚的 9 天之行。

每年的 6 月 29 日，是天主教的圣彼得和圣保罗日，各地的天主教徒均要举行各种纪念活动。在墨西哥纳亚里特州梅斯卡尔蒂坦湖区，当地渔民以古老的圣船节为庆典，主要内容为举行象征性的“圣徒”划船比赛，比赛的结果总是渔民守护神圣彼得胜利。圣像上岸后，由当地市长将带有金色大虾的红绸带披挂在圣彼得像上，两座圣像被抬回到教堂门口时，还要举行欢迎仪式。晚上居民上街游行，庆祝圣彼得的胜利。

无论什么样的节日，墨西哥人都是以他们特有的欢乐、热闹而五光十色的场面，游行、焰火等加以庆祝。

其它的民间娱乐最具特色的是斗牛。这个风俗是西班牙人在墨西哥出现后立即从西班牙传入的，现代，则早已演变为墨西

哥民族传统表演了。斗鸡盛行于整个墨西哥。墨西哥人还喜爱普通赛马、魔术赛马以及特技马术。

墨西哥还有一种特有的音乐文化现象，那便是流动的民间乐队，被称为“马里亚契”，一般由3~12名乐师组成，流浪于各个城市和乡村，一般到集市、婚礼上演奏，所使用的乐器有吉它、竖琴、提琴等。所演奏的歌曲各种各样，但大部分曲调带有西班牙民间音乐的痕迹。

中美其它国家均为农业国，玉米都是他们的基本粮食，在饮食习俗上与墨西哥基本相似。

危地马拉人的服装，特别是节日服装，颇具特色。印第安农民在节日中穿着传统的印第安服装，是用自家织的布做成，但十分美丽，条纹的花布长裙和有鲜艳刺绣的短上衣，是妇女们的主要服装，图案的风格和色彩，条纹的配置，不仅不同的印第安民族不同，而且每个不同的村落也有其与众不同之处。这一点在男子的服装上更具特色。穿着最漂亮的是契契卡斯特南戈的男子们：黑色短上衣和特种剪裁的长及膝下的黑裤，边上镶宽宽的红缨穗，背上和胸前均有红色的绣花，用一条宽红布做腰带。据1950年的一项调查，四分之三以上的危地马拉的居民是打赤脚的。

洪都拉斯也是个落后的农业国，香蕉的种植面积占中美七国之首。乡村的居住状况还象印第安人的村落，房屋用禾草盖成双斜面的屋顶，通常是在编成的篱笆上涂泥为墙，也有用土坯砌墙和用瓦盖屋顶的房屋，房屋的前面，通常是用三根柱子支成的一个廊檐。

萨尔瓦多在经济上完全依赖于美国，是一个工业不发达的农业国，咖啡几乎占了共和国出口额的84%。城市建筑受现代

欧洲和北美风格的影响很大。许多印第安民族的部分生活习俗已西班牙化，而且在乡村地区可以看到的古老节日，也保留着西班牙古老文化的一些很独特的传统。例如，农民们一直表演着古老台词的神秘剧，而同时，许多农民的舞蹈和表演甚至在没有土著居民的乡村里，也带有印第安人的痕迹。共和国传统的节日是圣诞节以及在12月12日和7月末至8月初举行的狂欢节。除了在全国举行的狂欢节之外，还有一些地方性的节日，是为了纪念城市或省区历史上的某个事件，象每年在首都的“青年俱乐部”举行“咖啡舞会”，选举“咖啡王后”，所有的姑娘们在这时都穿着印第安服装，用咖啡的叶子、种子和花朵做装饰。印第安居民虽然也庆祝天主教的节日，但其中的有些内容明显地与西班牙入侵之前的习俗有些不同了。

尼加拉瓜象其它拉美国家一样，城市生活受美国的影响很大。在穿着上民族服装与欧式服装混杂。

哥斯达黎加曾为西班牙的殖民地，1839年独立，第一次世界大战后，美国势力占了优势。在哥斯达黎加有个不成文的规定，富人有救穷人的义务，救济的办法也很特殊——每星期二为乞丐日，每逢这一天，富人们要向乞丐施舍。如果不给钱，也可用实物代替，所以富人们为了应付乞丐，都准备了大量的零钱、火柴、香烟、蜡烛等不值钱的东西。所以，尽管有这么个乞丐日，乞丐们得到的东西仍很少。

巴拿马的饮食与其它各国有所不同，粮食主要是大米，其次为玉米、豆类等。最为有名的民族饭菜是“瓜乔”（大米和肉煮赤豆）、玉米面烙饼、腊肉大米饭。

巴拿马农村生活习俗中有所谓“佩奥纳达”和“洪塔—德—恩瓦拉”。“佩奥纳达”是农村每逢农忙季节邻里乡亲之间互相帮

工的习俗，方式是全体农民联合起来，到一家农户的田地里帮着收割、播种等，干完之后再换一户，如此逐日轮流。在互助劳动中，参加者齐声唱歌，随着乐曲的节奏进行劳动，有时还分成几批，开展劳动竞赛。“洪塔—德—恩瓦拉”不含有互助的意思，只是农户请邻人来帮助完成某件工作。举行“洪塔—德—恩瓦拉”的主人要请所有参加者唱酒吃饭，晚间还要组织舞会和娱乐活动。

2. 西印度群岛

大西洋上，从北美海岸延伸至南美海岸的一系列弧形岛屿，称为西印度群岛。

古巴虽然在政治上被认为是独立的国家，实际上是依附于美国的，古巴人民不止一次地拿起武器，奋起斗争，反对美帝国主义。在 20 世纪以后，1906—1909, 1912, 1917—1922, 美国军曾几次占领了古巴岛。由于长期的殖民统治，古巴经济发展片面，主要是蔗糖和甘蔗加工，而且大部分制糖企业属美国垄断组织。在人口方面据 1943 年的统计，“白人”占 74.4%，“有色人”（黑人、混血种人和亚洲国家移民）占 25.6%。从历史、现实以及人口等方面看，古巴人的生活习俗无疑是受到外来因素的影响，但尽管如此，生活习俗中的一系列民族特点还是保留下，有的从其本质内容上还是相当完整的。

古巴人的主食是大米、小麦、豌豆和木薯，其烹调特点是，所有的菜都炸得很透，并且要加很多蒜、辣椒和糖。最富盛名的民族饭菜是“阿希亚科”，是把猪肉、腊肉连同香蕉、南瓜、芋头、山药、君子兰、玉米饼再加上各式香料，一起用文火炖煮而成。而生

活的贫困，普通人家的“阿希亚科”中是没有肉的。别的菜还有：柠檬和橘子汁烧鱼、介贝肉煮大米饭、黑豆大米饭（当地人称为“摩尔人和基督教”）、“帕埃利亚”（蔬菜烧笋鸡）。圣诞节的传统菜是穿在烤肉签子上的烤全小猪。古巴盛产热带水果，一般是将菠萝、柑橘、芒果、木瓜等切成块，然后蘸大量的糖食用。在古巴还广泛流行饮用果汁的习惯，同时也喝香料或木瓜酿就的甜酒和啤酒。

现代居民，特别是城市居民的生活习俗颇受美国影响，在一些节日和娱乐活动中，以及服饰上却有与众不同的民族风俗。狂欢节最为独特，它不属于欧洲类型，一连 5 昼夜，当地人又称“拉斯·孔帕尔萨”，是专指化妆表演团体的；从晚上 9 点开始，每一队由 50 人到 100 人组成的这种化妆团体（“康帕萨斯”）就开始络绎不绝地穿过大街。他们分两列行进，男女分开在鼓、管乐的伴奏下合着节拍起舞，前导者举着旗子，旗上写着各自团体的名称及成立的日期，还高举着两个灯笼；前导者同时也舞蹈，指挥整个团体。狂欢节的每个晚上，观众面前要经过大约二十个不同的团体，每个团体均有条不紊，指挥有序，表现出自己的艺术风格。有些团体在服装上保留了一些把自己与非洲的遥远过去联接起来的特点。例如，“蝎子”和“蟒”等团体的标记，很可能就是非洲某些部落的图腾。这些团体的成员穿着奴隶的服装，如：戴着草帽，妇女穿着将上衣掖在裙腰里的印花布裙子、男人们穿着高高卷起的裤子，每个人均在腰间带着锡制的杯子和盘子。

在其他的娱乐活动中，古巴人有一种独特的幽默——“乔特奥”。在许多酒吧、小游艺场和广播中，每天都有这种体裁的节目——用哈瓦那方言演出的时事小剧，有时这种方言是古巴其它城市的居民所不懂的，社会生活的其它方面，象俱乐部、协会、

“慈善堂”，其中许多是按民族特征建立起来的。

海地作为一个极为落后的农业国，在生活习俗方面表现出贵族与普通百姓的极端差别。

首先表现在服装，欧式服装和鞋子是特权阶层的标志之一，而一般的海地人穿花的或白色衬衣，蓝色毛线上衣，浅色裤子，往往没有鞋子，因为他们买不起。

最具特点的民族菜肴是油炸猪肉加辣椒、鳕鱼玉米粉、豌豆咸牛肉大米饭、香蕉、甘薯、山药，饮料是咖啡和“克列伦”（肉桂、柠檬或苹果酿的甜酒）。而农民只能吃到芒果、山药、豆类、甘薯、玉米等。

在海地的社会生活中，也存在着类似于巴拿马的“佩奥纳达”的习俗，被称为“昆比塔”，昆比塔在一定程度上与非洲的传统有关。

另一个贵族与群众的差别表现在妇女地位上。贵族妇女自然是过着奢华的生活，而普通妇女则是不折不扣的劳动妇女。她们是农耕中的主要劳动者，这是非洲传统的反映，而且也由现实的因素加以巩固。在海地国家形成期间，绝大多数的男子们应征入伍，妇女就不得不亲自从事农业生产。贵族以外的城市妇女的处境并不比农村妇女好，她们只能是一些女佣、裁缝、理发师。有些好点的职业还禁止妇女来担任。

西印度群岛上的其它国家除多米尼加共和国之外，其它属于英国和美国的殖民地。这些国家由于长期的殖民统治，以及经济上的殖民掠夺，生活上极为贫困，均为落后的农业国，衣着上大多欧化，只是款式、质地上极为简陋。饮食上由于食物匮乏，居民们大多只能糊口而已，无所谓有特色的习俗（当地的土著人已寥寥无几），国内的居民大多为黑奴的后裔以及从亚洲等地输入

的劳工。他们大多保留了自己的文化，其中以牙买加最有代表性。

黑人占牙买加人口的绝大多数。虽然数百年来处于英国的殖民统治之下，但其文化则完全没有英国的特点，不管殖民主义者做了怎样的努力，非洲文化的一系列特点在牙买加一直保留着。牙买加人喜欢讲故事、传说、猜谜语等文化娱乐活动。民歌在国内也非常流行，其中有不少是非洲文化的反映，快乐的牙买加故事埃南西兄弟的主人翁是一个在危险时刻能变成蜘蛛的人。在非洲西海岸的阿散蒂人中间可以找到类似的故事，而且阿散蒂人称蜘蛛为“埃南塞”。牙买加人的这些故事中，埃南西的兄弟是一个老奸巨滑的人，在任何情况下都能找到出路，他与蛇、虎、猴为伴。很显然，虎和猴是非洲和亚洲的动物，牙买加岛上并没有。广泛流传于牙买加的谚语，例如，牙买加人说：“如果蛇咬你，你见着蜥蜴就跑。”在非洲西岸，人们则这样说：“被蛇咬了的人，见了蛆也怕”。

3. 南美洲各国

哥伦比亚的现代居民，是历史上由三个主要民族成分形成的：印第安人、西班牙人和黑人；后来又加入了意大利、德国和其他欧洲国家的侨民。1918—1945年期间的统计资料表明，其主要居民为混血人种。民族成份和人种的复杂使其生活习俗也较为丰富，虽然在有些方面体现着西班牙或其它欧洲人的风格，但在长期的发展过程中，最终体现的是具有哥伦比亚历史、民族文化特点的习俗。

哥伦比亚城市居民的服装自然不乏欧化的趋向，但在广大

的农村仍有自己的传统习俗而言。桑坦德省维莱斯地区的农村妇女下穿毛料长裙，浅色面料上饰有五彩绣花，或黑底色再配上花草图案、小玻璃珠、金属片或飘带等装饰；长裙内的衬裙露出一排饰带，称为“莱丁”，上穿短袖白衬衫，胸前绣有传统花卉图案，主色为红、绿、黑；肩上披有长流苏的大披巾；脚穿用剑麻编织的凉鞋，白色的鞋面上镶有黑色羊毛饰边。男子穿长袍，白粗布或毛料长裤，上衣是前胸绣花、左边开缝系扣的花边衬衫，带薄围巾，再披一件斗篷。男子和妇女都戴用草或苇杆编结的太阳帽，帽顶上镶有孔雀羽毛或花朵。男子出门时还要带上一种特制的长木杖，既可驾驭骡马又可防卫狗咬。安拉奥基亚省居民的典型服装是：妇女穿五彩绣花长及小腿的裙子，绣花白衬衣，凉鞋，而且喜爱在头发上插花；男子穿白色长裤和各种颜色的长短袖衬衫，披肩不可缺少，这种披肩源于赶骡人随身携带，在装卸货物时用来蒙住骡马眼睛的毛毡，通常男子们还在肩上斜背一只皮制小挎包。卡尔卡达斯省里奥苏西奥地区有男子穿围裙的习惯。

哥伦比亚还有众多的节日，形式独特，颇具特色。

里奥苏西奥是哥伦比亚卡尔达斯省的小城镇。每逢单数年份的1月2日至7日，当地居民就连续6天纵情狂欢，向魔鬼表达敬意，为魔鬼的健康举杯痛饮。这种举世无双的魔鬼狂欢节已有百多年的历史。其实，里奥苏西奥人大多虔诚的教徒，但他们认为，他们尊敬的魔鬼不是与上帝为敌的，而是欢乐的象征。节日的筹备工作于半年前开始，人们聚集于市中心的公园，观看各种诗歌朗诵与演唱，并开始制作各种形象的魔鬼，并树立起许多标语牌：“光荣的魔鬼，我们正在狂欢，在这里魔鬼是王，是伟大的主；里奥苏西奥是魔鬼的天都。”节日前15天有一次聚会，

正式宣布一切安排已妥，准备迎接魔鬼。节日期间，到处是魔鬼的塑像或绘画，人们虽身处魔鬼的世界，但没有任何恐怖感。各种音乐表演随处可见，而且还有三个内容独特的集会：一处是油炸食品街，各种风味小吃，香味扑鼻；一处是工艺品市场街，琳琅满目；还有一处是广场上的传统斗牛娱乐，这样连续 6 天，人们畅饮狂欢，并以各种方式向魔鬼致敬，最后的时刻，人们聚集于教堂前，随着音乐高歌欢舞，然后将各种魔鬼塑像和脸谱付之一炬。人们互相道别时总是这样说：“如果魔鬼愿意，我们两年以后再见。”

还有一个著名的狂欢节是在巴兰基利亚，狂欢节在当地已经有了 200 多年的历史。从欧洲传入的家庭庆祝形式在非洲黑人和当地印第安文化习俗的强烈影响下，逐步变成大规模的集体庆典，形式和内容都更加自由和丰富。节日是在每年的 2 月上旬，筹备活动则是在许多天前就开始的。在节日中，人们会停止一切工作，尽情欢乐，场面最壮观的是化装游行。队伍中还有民间乐队和民族舞蹈的表演，整个节日期间不分尊卑大小，可以互相打闹取笑，一种独特的方式是互相泼水撒粉。许多人拿着滑石粉和玉米粉到处乱撒，连警察也无法避免。总之，人们吃喝饮酒，唱歌，跳舞，往往通宵达旦。

另一历史悠久的传统节日是纳里尼奥省的白人和黑人节。相传节日的最初形式是乡邻的聚会。后来内容增加，规模扩大，就演变成了独具风格的狂欢节庆典，节日从 1 月 5 日到 7 日，之所以称为白人和黑人节，因为在 5 日，当地的中青年人和男女孩童拎着颜料盒，挡住街上的行人，给他们涂黑脸，变成黑人。到了 6 日，再变黑人为白人，这项活动成为节日的一大特点，有人认为这一名称还有主人和奴仆的含义。

南美的安第斯高原有三个国家——秘鲁、厄瓜多尔和玻利维亚。由于有许多共同之处而联合在一起，最明显的是居民成份，这三个国家中，印第安人各约有一半，而安第斯高原最大的印第安民族，如艾马拉人和奇楚亚人分别居住于这三个国家之中。

秘鲁的人口主要由印第安人、白人和混血人种组成。印第安人的生活习惯即使处于 1918—1945 年的现代时期，但仍沿袭古老的传统。白种人和混血人种的生活，由于社会地位不同而有所区别。贵族作为一个特殊的集团，他们住在单独的街区中按西班牙风格建筑的古老宫殿中，有富丽豪华的花园，他们生活习惯中的一个突出特点是日常用品中银制品特别多，纽扣、项链、耳环、腰带等装饰品，所有的器皿，包括一些家俱、食具、箱子等，都是用白银铸造的。随着资本主义关系的发展和北美资本的渗入，他们开始更多地摹仿欧洲人和美国人的生活方式。这无疑使他们的建筑、服饰等带上了许多不协调的色彩。中产阶级和各种官吏住的是西班牙式的平房。但生活习惯，特别是娱乐活动中，有许多印第安特色，而占人口大多数的平民在生活习惯上仍是印第安式的。

首先饮食方面，菜肴丰富，别具一格。秘鲁地区的人是马铃薯的最早培育者和食用者。烹调方面以马铃薯为主要原料。以太阳子孙而自豪的秘鲁人，历来视黄色为神圣，所以多数食品为黄色，黄马铃薯更增添了这一特色。他们的菜肴分为两大系：以利马为代表的沿海地区以辣味为主，世称“辣味菜”；以库斯科为代表的山区以甜味见长，所以称“甜味菜”。辣味菜的主料是鱼、海味、鸡和马铃薯，作料有蒜、辣椒、柠檬汁、洋葱、胡椒、橄榄油，做法则多为凉拌、清蒸和烧烤。与辣味菜搭配的主食有马铃薯烟

米饭、玉米饼、浇柠檬汁的糕点。山区甜味菜也是自成体系，其中的风味名菜有：用牛肉、黄甘薯、黄大蕉烩制而成的“桑科恰多”；用马铃薯干煎成的“丘纽拉瓦”；羊头汤以及甜、咸风味的“丘佩”肠等。秘鲁人有豪饮的习惯，国内传统美酒是奇恰酒和皮斯科酒。秘鲁还有一种古柯茶。古柯是一种灌木，树高一般1至3米，叶中含有可卡因，因而有麻醉作用。印第安人常用古柯叶泡茶，称之为古柯茶。由于生活条件艰苦，穷苦的印第安人常携带古柯叶，随时咀嚼，以此充饥御寒。古柯叶在有些印第安部落视为珍宝，作为婚姻的聘礼。此外还被用作迷信的工具，用来占卜命运吉凶。

秘鲁同样是一个节日众多的国家，如伊卡省的葡萄节、复活节、库斯科的太阳节、将鲁希略的春节等节日，各种节日有其特定的含义，或基于古老传说，或基于宗教习俗，他们的庆祝方式与其它拉美国家有类似之处，彩车游行、歌舞表演、开怀畅饮，连续几天的狂欢，均体现着人民的开朗性格与独特的民风民情。其中普诺的民俗节在体现民风方面更为突出。民俗节是普诺当地人民再现印加古风的一种庆典。普诺位于的喀喀湖的西北角。传说印加古国的缔造者曼科·卡帕克诞生在的喀喀湖畔，并兴建普诺城作为他后来远征的出发地。普诺历来是印第安人的聚居之地，城市建筑风格和居民生活方式具有浓郁的印第安色彩，因而素有“印第安民俗之都”之称。为了纪念曼科·卡帕克奠基立国的勋业，普诺人于每年11月的第一周欢庆民俗节。节日中，普诺人都穿上古老式样的印加服装，严格按照印加古俗互致问候、待人接物和处理一切问题。对曼科·卡帕克的缅怀和颂扬自然是节日的主题。每个家庭的长者都要给其他家庭成员讲述关于这位缔造者的英雄业绩。同时，剧院、大街上演出的各种文

艺节目都是表现这位杰出人物的传奇故事。

秘鲁人民把神鹰视为民族象征，在他们的国家独立节的活动中有一项为鹰牛斗的娱乐习俗。鹰牛斗在一个有栅栏的圈场中举行。将一斗牛牵入场内，给一只神鹰灌大量的烈酒，然后把神鹰绑在牛背上。神鹰不堪忍受束缚，或咬啄牛背，或用翅膀拍打牛背，竭力想冲向天空，而牛则拼命要摔倒神鹰，如此鹰牛斗，直到一方精疲力竭，不能动弹，神鹰获胜象征着印第安人的胜利，牛获胜则表示西班牙人的胜利。有了这层象征意义，使鹰牛斗已不再是单纯的娱乐活动。

在秘鲁还有一句古谚：“凡有欢乐的印第安人的地方，就一定有帕恰曼卡”。帕恰曼卡是一种古老的娱乐形式，“帕恰曼卡”在印第安语中为“大地之锅”，原意专指一种烤肉。传统的制作方法是：在地上挖一个坑，先放入砖块，用柴火烤热后取出，再把事先准备好的肉放在坑里，加上辣椒等调料，然后用烤热的砖盖上，利用砖的热气把肉烤熟。每当有节日，印第安人便会制作，围观的人群则在有节奏的锅铲敲击声中情不自禁地翩翩起舞。“帕恰曼卡”就演变成印第安人所喜闻乐见的一种娱乐方式。

厄瓜多尔的居民成份与秘鲁大致相同，而且混血种和白种厄瓜多尔人，其生活习俗几乎与秘鲁的白人没有什么区别。

同样白种和混血种的玻利维亚人，很象白种的秘鲁和厄瓜多尔人。但是，印第安人对玻利维亚的影响，要比对秘鲁和厄瓜多尔的影响多得多，不仅表现在饮食、音乐和服装上，还表现在语言和建筑风格上。首先，玻利维亚土生白人和印欧混血种人的许多舞蹈，起源于印第安人的节庆舞和仪式舞，玻利维亚白人的典型舞蹈“迪亚布拉达”的始祖，就是印第安人供奉矿工保护神的“苏帕胡”的仪式舞。建筑方面，例如，西属美洲最鲜明、富丽和

独具风格的古迹之一，波托西城圣洛伦索大教堂的正面装饰上，可以清清楚楚地看到印第安人的遗风，它的风格与秘鲁阿雷基帕城的古迹风格密切相关。装饰上有演奏印第安帕纳笛的神女，有穿斗篷的天使，有从印卡神座里移来的太阳、月亮、行星的图象。如果说秘鲁贵族特别强调自己出身于纯血统的西班牙人的话，那么，玻利维亚人则以谈论“光荣的印卡祖先”或“蒂亚瓦纳文化的创造者”为荣。

巴西的领土面积约占南美洲大陆面积的一半，是南美面积最大的国家。面积广大，所以自然地理条件也有着很大的差别。葡萄牙殖民者发现巴西以后就开始了殖民活动。首先是想尽一切办法将印第安人变为奴隶，接着又从非洲贩入大量的黑奴。黑人被运到巴西甘蔗种植场以西，巴西的居民成分发生了巨大的变化，非洲来的人不但成了巴西居民的一个组成部分，而且保留了自己的文化和习俗，可见，葡萄牙人、印第安人和黑人是构成巴西现代居民的主要民族成分。葡萄牙人的到来也把他们的许多习俗带到了巴西，那些习俗起初毫无例外地在巴西各城市中占主要地位。葡萄牙语成了巴西的正式语言，但由于生活条件发生了变化，加之通婚和氏族间的影响，定居于巴西的葡萄牙移民的风尚和习俗，很快地就与他们祖国同胞的风俗和习俗有了极大的区别。例如，他们从欧洲带来了许多节庆，到头来在巴西竟完全非洲化，到了现代甚至连一点欧洲风味也看不出来了。非洲传统被带来了许多，但并不是所有东西都在巴西生了根，一切都是以他们的生活环境为转移的。有些被人们所遗忘，有些，诸如信仰和仪式有了很大的改变，并且取得了新的形式，例如，黑人由于遭到残酷的迫害，无法举行节庆，但如果他们参加基督教的节庆，不但不会被禁止，还会得到鼓励，于是黑人在参加这种节

庆时,就把自己的宗教概念、舞蹈和仪式也一点一点地加进去。象黑人在举行节日游行时,通常要表演歌舞,而现代,这种载歌载舞的节日游行不但在黑人当中,而且在黑白混血种人、印欧混血种人和土生白人之中也很流行。所以,巴西并不是一个单纯的混合体,而是在几个世纪期间,在最广泛的异族通婚和来源极不相同的文化相互影响的基础上形成的一个统一的民族。

饮食习俗方面,东北地区的主食是木薯和黑豆,其它地区的主食是面包、大米和豆类。巴西的畜牧业较为发达,所以食品中肉类较多,通常较富有的人家牛肉吃得多,较贫穷的人家只能吃廉价的猪肉。蔬菜的消费量以东南部和南部地区为多。巴西黑人,主要是巴伊亚的黑人,很久以前就以烹饪自己传统的、具有民族风味的菜肴而闻名,其中有许多已成为巴西的具有民族风味的食品了,最著名的有“瓦塔帕”,是一种拌和了小虾、肉和鱼的米粉糊,上面再浇上很多棕榈油和胡椒粉;“卡鲁鲁”,是用一种名叫“基亚博”的青菜和牛舌头熬成的浓汤,也要加上棕榈油和胡椒粉;“阿卡拉热”,是把菜豆腐磨成粉,加上胡椒粉和其它调味品,做成小丸子,然后放在棕榈油中煎熟;“阿巴拉”,同样的小丸子,用芭蕉叶包起来,放在加了油的盐水中煮熟。此外,还用一种特殊的方法把玉米调制好了以后,再在上面撒糖。把米煮熟,拌上干肉、胡椒粉、棕榈油和其它调味品,即成为所谓的“豪萨米饭”。

巴西人爱喝咖啡,早点往往是一杯浓咖啡,在工间休息时也喝咖啡,称为“喝咖啡时间”。巴西人还用他们喜爱的咖啡招待客人,使用一种小巧玲珑的杯子,放在配盘的碟子上,恭敬地将香味扑鼻的咖啡送到客人面前,以示敬重和热情。这种咖啡叫“咖啡尼奥”即为“小咖啡”。主人看到客人把标志情谊的小咖啡津津

有味地喝下去时,会感到很高兴,否则会感到很扫兴。他们爱喝的酒是一种用甘蔗汁酿成的甜酒或白酒。

20世纪20、30年代,巴西巴伊亚黑人妇女的装束在巴西居民中间普遍风行。这种服装比较别致。她们穿又长又宽的裙子,上面印着鲜艳的花朵。上身是短上衣,肩上披着一块称为“Pano do costa”(海滨地区的织物)的很长的宽围巾,头上包着一块大的三角巾,三只角在前额扎成一结。黑人妇女大多留短发,北部地区黑人妇女的发式比较复杂。如果一个黑人妇女积蓄了一些钱财,她就带手镯,有的人整个胳膊肘都被手镯套满了,腰带上则系着许多垂饰,其中必有形状象两棵无花果树,用木头雕成的手指形垂饰。黑人的这种佩戴无花果形护身符的习俗,在巴西各地都非常流行。巴西妇女往往在自己孩子的脖子上挂一个这样的护身符,而不挂天主教的十字架,因为根据民间迷信的看法,它能使佩带者免除一切灾难和疾病。

在现代巴西,婚姻大多在同一社会阶层内进行,作为扩大家族势力的一种手段。在一些偏僻地区,近亲结婚较为普遍。巴西人比较注重童贞,男子往往拒绝与失去童贞的姑娘结婚,以免招来非议和取笑。因此,父母对自己的女儿管教很严。一等到女儿长大成人,父母就急于为她物色对象,尽量把女儿嫁出去,或者将女儿送入修道院。在乡村,未婚男女平时交往的机会并不多。结婚年龄分别为,男子25岁,女子20岁。结婚费用,包括举办婚礼、布置新房等通常由女方家庭负担,男方只要准备一对戒指就行了。在一些中、上层人士中,因为在财产处理上有法可依,先到政府部门登记,再到教堂登记,这样就举行两次婚礼,非教徒当然不必到教堂登记。没有神职人员的农村,男女双方家长同意,不必登记便可结婚同居,等神职人员前去巡视时,再举行集体登记。

形式。婚后女子很少和公婆住在一起，往往另觅新居，把自己的父母接去同住。有些男子干脆就住到岳父母家中。如果夫妻感情不合，就各奔东西，但多数情况下，男方要按时给女方提供生活费和未成年子女抚养教育费。这里介绍的是一般巴西人的婚俗，其实在巴西许多印第安人密集或其它特殊团体密集的地方，如，亚马孙河流域的印第安部落、尼瓦人等，各有各的习俗，这里不再详细叙述。

提起巴西的各种节日娱乐活动，几乎所有人首先想到的是狂欢节。的确，世界上许多国家和地区都有一年一度的狂欢节，但最有名，规模最大的当首推巴西狂欢节。巴西狂欢节是在每年的2月中下旬，持续三天，是巴西人民的传统节日，这一节日是由葡萄牙传入的，它虽然是天主教的节日，但在巴西宗教气氛已较淡薄。在巴西全国各地，庆祝狂欢的形式不相同，有的地方，象圣保罗等地只是在桑巴俱乐部或舞会上庆祝，但在里约热内卢则在全市的大街小巷和广场上庆祝狂欢节。在狂欢节期间，整个城市披上节日的盛装，人们跳得最多的舞蹈是桑巴舞，桑巴舞并非起源于巴西，它是由黑奴传入的，后来又吸收了印第安和葡萄牙的舞蹈和音乐艺术，最后演变而成的。为了欢度狂欢节，在巴西全国，特别是在里约热内卢，每个桑巴舞学校和桑巴舞俱乐部都要提前半年准备节目。它们排练节目的宗旨是要创新，所以在平时排练节目时，都要彼此保守秘密。在狂欢节上，各学校和俱乐部跳着自己编排的独具一格的桑巴舞，穿戴着自制的同样具有特色的服饰，拥着彩车，载歌载舞地前进。人们通宵达旦地欢歌狂舞，除了桑巴舞表演，其它节目再现了巴西的历史，抨击时弊，或歌颂英雄人物的功绩。狂欢节不仅丰富了人民的生活，而且对巴西的艺术创作与发展产生了很大的影响。1910—1913年

起，音乐家每年都在为狂欢节专门创作一些音乐作品：狂欢节进行曲、桑巴、戏谑歌曲和抒情曲等等。1930 年以前，作曲家在狂欢节俱乐部里向参加节日的群众亲自演奏自己的作品，或是在狂欢节期间举行音乐会，或直接在街上或广场演奏，争取公众的赞许。1930 年以后，无线电广播也进入到狂欢活动中了，几百首旋律预先由录音器记录下来，在节日期间播放。越来越多的音乐家加入到狂欢节音乐的创作中来，1918 年，只有 8 首作品，到 1930 年就已有 130 首，有些歌曲是揭露政治活动家的阴谋勾当的，20 世纪 30 年代，政府当局禁止公开地嘲笑政治活动家，歌曲的作者只能对统治者歌功颂德，显然，这是不符合狂欢节的精神的。

巴西最隆重的宗教节日是海神节，在每年的 2 月 2 日，海神名叫伊曼雅，原是西非人崇拜的偶像。16 世纪时随着被贩卖的奴隶一起传入巴西，当年在大海上漂泊时，无助的奴隶只有向伊曼雅祈祷，以后，上岸的幸存者便尊伊曼雅为海神。海神节是一个全国性的节，尤其以沿海城市萨尔瓦多的庆祝活动最为隆重。这天一早，人们从四面八方涌入萨尔瓦多，聚集于伊曼雅神庙。首先是在祭坛前祈祷，然后向海神贡献玫瑰花、镜子等礼物，神庙中的女祭司们还会在鼓乐声中跳起优雅的祭祀舞。中午，桑巴音乐，鼓声四响，庆典达到高潮。之后，喧闹的海滩寂静下来，人们目送载满礼品的船出海。献礼船驶到远离海岸的地方，把所有的礼品一一放入海中，最后返回海岸，人们听到海神收下了礼物的消息而欢呼雀跃，庆典达到新的高潮，人们尽情娱乐，直到第二天凌晨，才慢慢散去。

阿根廷基本上是一个农业国，但城市居民却超过了农村居民。1930 年，城市人口已占总人口的 2/3。阿根廷现代居民的形

成是在 19 世纪后半叶,由于欧洲国家对农产品和肉类需求的增长,阿根廷的畜牧业和农业开始迅速发展起来,经济的转变给阿根廷带来了两个后果:潘帕斯草原上的印第安人几乎完全被消灭了;在大批侨民的影响下,阿根廷的民族成份起了变化。现在阿根廷的人口大多数为 19 世纪和 20 世纪欧洲侨民的后裔,据 1914 年的统计,印第安人只有 38425 人,在深林深处的某些地区,印第安人保留了其原来的生活方式和古老的习俗。

阿根廷的高乔人是南查科、乌拉圭草原以及阿根廷潘帕斯草原到巴塔哥尼亚以北的主要居民。他们是西班牙男人和印第安女人结婚所生的后裔。高乔人和北部及西部的混血种居民不同,后者的生活方式与西班牙人相同,而高乔人比较接近印第安人,两者的不同之处只在语言和服装。

在服饰方面,高乔人的服装最华丽,最具有民族特色,男子们上身是用方格细布做的短衣,下身是肥大的灯笼裤,裤子外面再围上一块黑色方布,上沿用宽皮带系在腰间。短上衣外再披一件斗篷,斗篷可以说是南美许多国家的典型服装。高乔人的斗篷是用结实的、几乎不透水的布料做成的。高乔男子常戴窄边黑色软圆帽,总是围着围巾;穷人穿草鞋,富人穿皮靴,靴上常配有镶嵌着铁齿的银马刺。妇女的穿戴则比较简单,普通的裙子和披巾。

阿根廷人喜爱的运动是足球和骑马,象棋也很普遍,舞蹈和唱歌一直是民间所喜爱的娱乐。舞蹈的形式有群舞、轮舞、对舞。“佩里康舞”是受人欢迎的集体舞,以唱歌和音乐伴奏,歌词是即兴的。大部分舞蹈具有轻快活跃,强劲有力的节奏。